

年 報
2 0 1 5

中國
國際
軟



Chinasoft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軟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54

* 僅供識別

1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3
業務概述	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5
企業管治報告	45
董事會報告	53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5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67
獨立核數師報告	71
綜合全面收益表	73
綜合財務狀況表	75
綜合權益變動表	77
綜合現金流量表	7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0
財務摘要	172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陳宇紅博士(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唐振明博士
王暉先生

非執行董事

張亞勤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曾之杰先生
梁永賢博士
賴觀榮博士

薪酬委員會

梁永賢博士(主席)
陳宇紅博士
曾之杰先生
賴觀榮博士

審核委員會

梁永賢博士(主席)
曾之杰先生
賴觀榮博士

提名委員會

梁永賢博士(主席)
陳宇紅博士
曾之杰先生
賴觀榮博士

公司秘書

梁良齊女士

國際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網址

www.chinasofti.com

股票編號

香港聯交所股票編號：0354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46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
海淀區支行
中國北京
海淀區
北四環西路58號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告士打道56號
東亞銀行港灣中心
22樓

總辦事處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北京市海淀區
科學院南路2號
融科資訊中心C座
北翼12層
(郵編：100190)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3號
中遠大廈46樓4607- 4608室



3 主席報告

各位投資者：

2015年公司業務持續穩健發展，我們實現了上市以來連續12年的增長，公司銷售收入突破了50億元人民幣，公司員工總數超過了3萬人。因為很多上市公司同行並不單獨披露服務性收入，我們尚無法確切知道公司在國內軟件服務產業的位置，但我們確信，一定是名列前茅了。隨著華為公司成為我們上市公司的戰略股東，我們切實感受到公司彎道超車，超常發展的歷史性機遇，正在出現。

一、 IT服務產業持續變革、蓬勃發展

數字化革命正在給IT服務行業帶來巨大變化。IT服務行業一直是數字化變革的前線「戰士」。為幫助企業客戶過渡，然後轉型到新的數字化經濟，數十億行軟件代碼需要寫，業務需求進入新的旺盛期。過去三年，以印度企業為代表的全球IT服務領袖企業，收入規模保持在20%左右的持續增長，收入超過百億美元。服務性收入超過百億美元的企業，就能夠排到全球軟件及軟件服務企業的前15名了。（這個排名水平在過去的五年也發生了很大變化，之前百億美金的年收入是可以排進前10名的。這也是產業發展的一個腳注。）更加令人印象深刻的是，IT服務業務的行業滲透能力不斷增強，盈利水平也保持在了20%左右。伴隨IT消費化大潮，領袖企業借新技術、新模式發展，預測成長率還會繼續保持在20%左右。與此同時，產業在持續發展中創新，基於平台、基於數據、基於解決方案的IT服務業方興未艾。

我們相信創新帶來的IT服務產業的顛覆已經發生。數字化變革帶來的創新會深刻影響我們的產業。變化的力量來源於客戶的變化。企業客戶在轉型的過程中都會面臨提升IT效率的同時提升質量這樣的困境。這反過來給IT服務公司帶來持續不斷的價格壓力，這樣就必須平衡利潤和現有的員工與老闆之間的固化的關係模式。我們看見了滿足眾包（共享經濟）的彈性價格的混合模式出現了。技術已經使得更加彈性的勞動力出現來滿足對價格敏感的客戶需求。這個新模式已經運作的很好了比如Uber和Airbnb。IT服務產業和這個很類似，過剩的資源（程序員）會活躍起來以滿足對價格敏感的中小企業需求。它需要一個平台來運作實現。就像Airbnb顛覆酒店產業，淘寶顛覆零售行業一樣，我們看到共享經濟／眾包概念正在成為IT服務行業的令人激動的模式。



二、 公司雙輪驅動戰略以及業務集團調整

我們的客戶在調整他們的資源以實現在數字化變革的過渡和轉型。我們發現我們既有的將業務劃分為專業服務和外包服務已經不再是最佳的戰略了，因為我們企業客戶的解決方案和外包界限已經變得模糊。事實上，我們看到我們的業務可以根據客戶／項目類型分離出來：那些大客戶以及我們稱為長尾的客戶。大客戶持續要求項目基礎設施管理能力，並且大多數要求線下服務。長尾客戶是那些小的或者有時間限制的項目合同，可以通過JointForce以線上的方式提交。報告期內，我們調整設立了新的業務集團，技術與專業服務集團(TPG)和互聯網IT服務集團(IIG)。TPG：服務大客戶、大行業。我們傳統的客戶一半以上都被劃分在TPG這個業務集團，因為我們之前的戰略是大客戶戰略。這些業務我們稱為「線下」業務，因為他們需要特定的人力來完成現場的任務。這很像我們的傳統業務，但是需要更多管理形式，同時也需要SMAC技術能力。我們已經證實了我們具備為客戶提供人力資源的能力，並且我們也會證明我們有為國內及全球客戶提供世界一流技術能力的的能力。IIG：通過JointForce服務長尾客戶，主要分佈在分散的政府和製造業市場。這些是小客戶或一些小的時間有限的項目。通常來說這些客戶會價格敏感，我們的傳統成本結構不太能讓他們滿意。但是，用JointForce，對於這些客戶來說，有更低價格的資源可用。這些價格更低的資源可能來自於中國的低成本地區或者當地JF平台上的眾包程序員。我們將Jointforce平台的中文名稱確定為「解放號」，期望平台成為企業客戶借力互聯網轉型發展的平台。期待解放號最終像騰訊企業號、百度搜索號一樣，成為企業IT的標準配備。在解放號平台上，公司不再直接做軟件開發提交工作，而是撮合、協調、保障平台上的第三方IT服務公司、團隊和個人為平台的客戶企業，在線上提供可信服務。

建立中軟國際技術Stack：如同世界上其他地區一樣，大多數中國企業已經決定將他們的IT系統遷移到雲上以及利用大數據分析工具。但是與美國和歐洲的企業相比，大多數中國企業還處在早期的適配應用階段。事實上，大多數中國企業在探索哪種類型的雲系統更適合他們。我們認為現在是對我們最好的時機來構建我們的雲和大數據能力幫助我們的客戶在雲和大數據方面做決策。概念驗證的體驗中心和實驗室會快速增加我們的技術和服務的市場機會。報告期內，基於華為Fusion Sphere的中軟國際的雲實驗室，具備移植到各種其他雲組件的能力（IaaS中的Huawei HWS，PaaS中的R-Cloud和Docker，Fusion-Insight作為分析棧，以及其他SaaS應用。）。基於華為Fusion Insight的大數據分析POC實驗室，面向金融、交通、製造、政府等眾多行業。電信／移動POC實施。開拓／創造CSI自己的解決方案即服務版本（緊跟Catapult步伐）來開拓中國的雲業務。



5 主席報告

全球化佈局：雖然在過去數年我們的業務擴展很快，但我們也看到中國國內IT服務行業是全球IT市場的一小部分。快速增長的國內市場讓我們發展地足夠成熟可以去全球市場競爭，我們也看到全球市場的眾多機會。我們計劃擴張的方向：與現有的MNC客戶一起走出中國贏得全球市場份額、與華為一起贏得全球市場機會，包括不限於電信應用的解決方案軟件、華為雲、大數據平台使能和實施的機會等，Catapult-現有雲業務在美國的增長以及開拓其他擴展的方式。我們進一步的設想是拓展JointForce到全球社區。我們相信總體的成本增加會給客戶帶來壓力，這種壓力會越來越大。這意味著對於那些享受高毛利的全球競爭者來說感受到壓力只是個時間問題了。我們相信隨著在IT服務行業社交和眾包的增長趨勢，為整個行業提升產業效率已經是勢在必行的了。

三、 我們強調與華為公司的戰略合作的合作，將有三項巨大的紅利

第一是與華為在行業市場密切合作，食得IT國產化的紅利。華為正在成為中國政企市場ITC的首選供貨商，公司已經在雲計算、大數據、工業4.0等主要新服務領域與華為展開開拓性的合作，共同打造燈塔性項目、聯合研發結合華為產品的行業解決方案，與公司大批華為業務提交資源對接，設計從諮詢、設計、解決方案開發、運維服務、運行服務的端到端的產品服務模式。

第二是與華為在海外主要區域密切合作，食得ITS國際化的紅利。海外市場ITS市場定價高，是印度公司傳統的優勢市場。華為雲計算和大數據解決方案已經開始在全球範圍內的推廣，對於我們，這將是一次彎道超車的機會。

第三是與華為強大執行力文化的融合，食得組織、管理提升的紅利。我們提出，要做ITS領域的華為線下業務要基於與華為的全面戰略合作來統合，主要是金融銀行、保險證券、公共事業的大行業業務與華為大客戶業務統合、組織整合。在這個基礎上，線下業務基於華為的產品全面升級，主要是針對雲計算、大數據的業務能力的升級。公司在2016年的行業服務數字化計劃，將沿著這個脈絡，進一步全面展開。新的技術和專業服務將以嶄新的面貌示人，並為未來帶來確定的、紮實的、區隔化的增長。

綜上，公司未來是由兩個輪子驅動，華為合作是線下業務的基石，解放號是線上業務平台。線上業務和線下業務必將互相推動，相信未來我們在深圳、北京、南京、西安、上海、成都、杭州、武漢、大連、廣州各個超過千人開發中心在線下發力、支持線上業務的全面開拓！



報告期內，股市動盪。我們將堅持找靠譜的錢，走靠譜的路的基本策略。公司將積極、廣泛與懂得產業發展、認可公司線上、線下雙輪發展策略的投資者接觸，最終達成長期、穩定的合作關係，在資本市場力量的支持下，線下業務升級、線上業務爆發，抓住彎道超車的歷史機遇，實現成為世界級企業的目標，回饋投資者。

董事局主席
陳宇紅



7 業務概述

I) 近期發展亮點

II) 公司戰略

1. 數字化帶來新變化
2. IT服務行業和數字化變革
3. 中軟國際在數字化變革中的戰略：
 - i. 雙輪驅動戰略
 - ii. 中軟國際技術Stack
 - iii. 全球化佈局
4. JointForce

III) 業務範圍

1. 新的組織機構
2. 集團業務描述
 - i. 技術與專業服務集團
 - ii. 互聯網IT服務集團
3. 垂直行業

IV) 業務發展史

V) 競爭格局與競爭優勢

VI) 近期發展



I) 近期發展亮點

- 「解放號」開始提供商用服務，接包團隊800余家，註冊接包工程師80,000多名，發包企業超過6,000家。
- 與華為的關係持續加深，與華為的各條業務展開合作，包括Fusion Sphere (雲)，Fusion Insight (先進的數據分析平台) 以及海外解決方案。
- 集團的移動支付部門與華為攜手為偏遠地區打造移動銀行，把先進的技術帶到坦桑尼亞、剛果和緬甸等國家。
- 集團成功完成了華大基因到阿里雲的在線雲遷移項目，這是國內第一個基於雲的DNA研究和服務平台。
- Catapult的解決方案即服務雲服務在市場持續落地，銷售額快速增長，客戶高度認可。
- 集團的軌道交通清分清算業務，100%中標2015年度國內的全部四個招標項目。
- 集團的流通業務中標煙草行業統一平台基礎環境升級改造項目總集成私有雲(華為雲)項目及煙草行業安全運維一體化管控系統項目。

II) 公司戰略

1. 數字化帶來新變化

- 數十年過後歷史學家會把我們現在所處的時代定義為數字化變革時代。每天都會有新的智能產品在市場上出現，這些給客戶的工作和生活帶來了新的體驗。其中一些產品比之前的版本改進了許多，但是大多數產品孕育著會永久、根本改變我們的工作和學習方式的種子。銀行ATM、iPhone、亞馬遜以及YouTube，就是如何在存取款、交流、購買日用品以及娛樂徹底改變方式的幾個例子。變化的速度也越來越快。從20世紀60年代的半導體行業發展到今天的移動和雲計算，我們已經注意到在過去的50年技術創新正以非線性的步伐發展；結果是我們的生活方式變化的更快了。數碼相機的流行讓傳統的相機在短短的10年就被淘汰了，我們看到柯達這樣的百年企業破產了。數碼相機廠商還沒怎麼來得及慶祝，iPhone在短短的幾年已經把他們的業務搶走了。

集團的移動支付部門與華為攜手為偏遠地區打造移動銀行，給坦桑尼亞、緬甸帶去了先進的技術。



9 業務概述

- 歷史會證明過去數十年在雲、移動、社交和分析領域的技術創新已經發展到了一個轉折點，這些技術的合力(Gartner稱之為下一代合力)隨之瞬間爆發，和過去的既有系統相比有重大的提升，有一個SMAC連鎖效應發生。在消費者領域，各種新產品的引入都是以相當平穩的速度進入消費者的日常生活中的。但是現在的企業客戶在往新的IT基礎設施過渡、用新的SMAC基礎設施轉型他們自己的業務流程方面，面臨著非常大的壓力。雲、移動和分析本質上是技術，社交網絡通過這些技術正在改變我們如何思考，如何交流。我們看到這個社交革命對我們的社會和經濟具有長期的深遠的影響。
- 這些變化如此深遠，企業必須重新思考他們的數位化戰略，包括數位化行銷、數位化分銷以及數位化交付。技術創新消除了很多障礙，而在此之前是業務中有很多中間廠商。我們已經看到了第一波創造性的顛覆(有時候是毀滅性的)發生在傳統的報紙和唱片媒體領域。Netflix的崛起可能是媒體分銷業務轉型到數位化行銷，然後拓展到媒體內容創造的一個令人印象深刻的例子。大多數其他行業同樣面臨數位化挑戰，因為新的技術使得新進入者破壞已有的業務模式，有時候是完全顛覆。隨著數位化革命的推進，很多傳統垂直行業的界限已經被打破，有時新的行業會被創造出來(社交網路，網路安全等)。
- 中國的數字化變革飛速發展。互聯網和相關技術的進步為個人與社會交互的方式帶來了根本變化。這些技術的進步緊隨中國上世紀80年代以來的改革開放步伐。隨著最近高速公路和高速鐵路的建設已經通往了每個角落，新的數字化技術已經給中國帶來了巨大變化。一個輝煌的例子是電商產業，代表企業是淘寶和京東。互聯網零售需求推動的進步不僅體現在線上零售行業，也包括物流和互聯網金融。通過智能手機、騰訊的微信把幾億人連接起來，形成了百萬個活躍的在線社團。阿里雲和華為雲成為眾多玩家中的新的國內公有雲市場的標準。有太多的案例可以列在這裡，並且這些創新都是在短短的幾年內開始。新的技術平台已經使得顧客比生產者或推銷商更能影響產品更新週期，有時候會改變顛覆整個產業。由於中國與西方社會相比有些行業沒有既有信息系統，在中國由技術創新帶來的顛覆有時會更快更廣。即便如此，在中國，創新和它們對社會的影響很不均衡：企業的採用明顯慢於個人，三線城市比一線城市慢。



2. IT服務行業和數字化革命

- 數字化革命給IT服務行業帶來的巨大變化。近幾年，由於雲計算系統的IaaS PaaS以及眾多SaaS產品的出現，對於企業客戶來說產品和服務已經有些過剩了。風投也投資了很多新的和有創意的初創企業。很多開源和公共領域軟件變得很受歡迎，也形成了他們自己的生態圈。今天的企業客戶用多樣化的方式消費IT服務。
- 今天的IT服務行業從數年前的IT諮詢公司開始。通過與IT產品公司（如Microsoft, Electronic Arts, Oracle）簽訂合同，IT服務公司一般為企業客戶做軟件產品定制、實施、維護以及運營。今天的全球IT服務行業巨頭是一些西方的巨頭加上一些印度的公司。在過去的20多年，全球IT服務產業已經成功的把他們的服務賣給北美的客戶及全世界。產業已經經歷了巨大發展，目前全球收入超過9000億美金。

從AWS到阿里雲。互聯網與IT服務集團成功完成了華大基因的BGI公有雲遷移項目，這是國內第一個基於雲的DNA研究和服務平台。
- IT服務需求旺盛。IT服務行業一直是數字化變革的前線「戰士」。為幫助企業客戶過渡，然後轉型到新的數字化經濟，數十億行代碼需要寫。在一些國家比如中國，政府通過互聯網+和軟件+公開支持數字化。新一屆政府對金融機構的監管也帶來了需求，以及加速類似美國的對互聯網安全的需求。總體來說，有很多需要去做，這也讓整個IT服務行業的前景更為廣闊。



11 業務概述

- IT服務公司依然是通過傳統的方式進行管理。一個有意思的觀察是雖然我們一直都在數字化變革中忙碌，但是IT服務的業務模式並沒有隨著時代變化。這個產業，從印度的全球領先者到像我們一樣的中國IT服務公司，仍然是傳統的按人頭收費的模式。世界上最大的IT服務公司有300,000萬名員工。就像所有諮詢類型的公司，IT服務公司仍是用彈性的人力資源還是根據業務需求變化之間提高人員利用率做鬥爭。同時，由於技術性創新產生的工具已經把傳統的業務模式的固有障礙打破了，這讓新的和更有效率的業務流程出現。

我們相信創新帶來的IT服務產業的顛覆已經發生。數字化變革帶來的創新會深刻影響我們的產業。變化的力量來源於客戶的變化。

現如今，我們發現很多新的項目是由業務部門直接投資而不是公司的CIO決定的。這些新的客戶已經表現出不同的做事方式和對IT服務供應商不同的需求了。對於數字化機會來說他們有著比傳統的IT規劃更多的選擇，他們經常也會去尋求新的業務模式（比如解決方案即服務）。由於共享經濟成為主流，這也驅動人才管理可能會成為另外一個會有重大變化的區域。Gartner研究團隊最新的報告建議到2018年企業客戶20%的應用開發可能通過眾包方式實現。成功的IT服務供應商肯定會很快意識到在客戶組織內發生的變化，有時必須用雙模式的方式來對新的環境做出響應。

Catapult的解決方案即服務雲服務在市場持續落地，銷售額快速增長，客戶高度認可。

大多數傳統企業客戶在轉型的過程中都會面臨提升IT效率的同時提升質量這樣的困境。這反過來給IT服務公司帶來持續不斷的價格壓力，這樣就必須平衡利潤和現有的員工和老闆之間的固化的關係模式。我們看見了滿足眾包（共享經濟）的彈性價格的混合模式出現了。技術已經使得更加彈性的勞動力出現來滿足對價格敏感的客戶需求。這個新模式已經運作得很好了比如Uber和Airbnb。在這裡需要強調的是Airbnb不會替代傳統的酒店產業，但是會對整個酒店行業產生重大影響，同時它也會自己創造需求和滿足需求。IT服務產業和這個很類似，過剩的資源（程序員）會活躍起來以滿足對價格敏感的中小企業需求。它需要一個平台運作實現。就像Airbnb顛覆酒店產業，淘寶顛覆零售行業一樣，我們看到共享經濟／眾包概念正在成為IT服務行業的令人激動的模式。

JointForce開始商用服務，接包團隊800餘家，接包工程師80,000多名，入駐企業超過6,000家。



3. 中軟國際在數字化革命中的戰略：

- **中國市場的雙輪驅動戰略。**我們的客戶在調整他們的資源以實現在數字化變革的過渡和轉型。我們發現我們現有將業務劃分為專業服務和外包服務已經不再是最佳的戰略了，因為我們企業客戶的解決方案和外包界限已經變得模糊。事實上，我們看到我們的業務可以根據客戶／項目類型分離出來：那些大客戶以及我們稱為長尾的客戶。大客戶持續要求項目基礎設施管理能力，並且大多數要求線下服務。稱為長尾的客戶是那些小的或者有時間限制的項目合同，可以通過JointForce以線上的方式提交。TPG和IIG就此誕生。

1. TPG：服務大客戶。我們傳統的客戶一半以上都被劃分在TPG這個業務集團，因為我們之前的戰略是大客戶戰略。這些業務我們稱為「線下」業務，因為他們需要特定的人力來完成現場的任務。這很像我們的傳統業務，但是需要更多管理形式，同時也需要SMAC技術能力。我們已經證實了我們具備為客戶提供人力資源的能力，並且我們也會證明我們有為國內及全球客戶提供世界一流技術能力的的能力。TPG包括華為業務、金融銀行業務、公共服務、大中國、日韓、歐美以及移動業務。
2. IIG：通過JointForce服務長尾客戶。這些是小客戶或一些小的時間有限的項目。通常來說這些客戶會價格敏感，我們的傳統成本結構不太能讓他們滿意。但是，用JointForce，對於這些客戶來說，有更低價格的資源可用。這些價格更低的資源可能來自於中國的低成本地區或者當地JF平台上的眾包程序員。詳細可參看年報中JointForce平台描述。

- **建立中軟國際技術Stack**

集團建立「創享平台(Innovation Patch)」實現組織內分享交流學習。通過平台的知識體系，員工學習並充分利用集團已有的成功經驗快速準確有效地解決工作中的問題，提高業務和技術能力，提升客戶滿意度。平台同時也是集團員工交流的社交平台，員工與集團的業務專家交流學習，在集團內營造一個創造、分享交流的氛圍。集團通過宣傳、認證、激勵等方式擴大平台在員工中的影響力，使得平台成為員工工作、學習、交流的必不可少的有效工具。未來集團會持續完善「創享平台」，並通過平台提供的服務，不斷提升員工滿意度，為客戶提供差異化的優質服務。



13 業務概述

如同世界上其他地區一樣，大多數中國企業已經決定將他們的IT系統遷移到雲上以及利用大數據分析工具。但是與美國和歐洲的企業相比，大多數中國企業還處在早期的適配應用階段。事實上，大多數中國企業在探索哪種類型的雲系統更適合他們。是私有雲還是公有雲(或者混合結構)最終主宰中國市場的雲基礎設施仍然是個問題。現在在公有雲市場有很多可信賴的競爭者(阿里雲、華為雲、騰訊雲、青雲等)。我們認為現在是對我們最好的時機來構建我們的雲和大數據能力幫助我們的客戶在雲和大數據方面做決策。概念驗證的體驗中心和實驗室會快速增加我們的技術和服務的市場機會。以下是我們的計劃藍圖：

1. 基於華為Fusion Sphere的中軟國際的雲實驗室，具備移植到各種其他雲組件的能力 (IaaS中的Huawei HWS，PaaS中的R-Cloud和Docker，Fusion-Insight作為分析棧，以及其他SaaS應用)。
2. 基於華為Fusion Insight的大數據分析POC實驗室，面向金融、交通、製造、政府等眾多行業。
3. 電信／移動POC實施。
4. 開拓／創造CSI自己的解決方案即服務版本(緊跟Catapult步伐)來開拓中國的雲業務。

• 全球化佈局

雖然在過去數年我們的業務擴展很快，但我們也看到中國國內IT服務行業是全球IT市場的一小部分。快速增長的國內市場讓我們發展得足夠成熟可以去全球市場競爭，我們也看到全球市場的眾多機會。以下是我們計劃擴張的區域：

1. 與現有的MNC客戶一起走出中國贏得全球市場份額
2. 與華為一起贏得全球市場機會
 1. 電信應用的解決方案軟件
 2. 華為雲實施機會
3. Catapult—現有雲業務在美國的增長以及開拓其他擴展的方式。
4. AE—在西雅圖和歐洲的匈牙利建立新的離岸提交中心。
5. 拓展JointForce到全球社區。我們相信總體成本增加給客戶帶來壓力，這種壓力會越來越大。這意味著對於那些享受高毛利的全球競爭者來說感受到壓力只是個時間問題了。我們相信隨著在IT服務行業社交和眾包的增長趨勢，為整個行業提升產業效率已經是勢在必行的了。JointForce是一個等待著連接IT服務買家和賣家的平台，在這裡有對所有參與者的合適的工具和生態系統。



4. JointForce解放號

JointForce是中軟國際在2014年啟動的IT服務行業的可信眾包平台。JF開始的時候是作為內部的項目經理的資源配置管理工具，目標在於提升我們的人員利用率。我們很快發現社會開發者很喜歡JF,因為他們在選擇項目上有了自由，並且為自己的工作掙得了報酬。因為大多數項目的提交是通過線上的方式，JF允許程序員在任何時間任何地點工作。JF的項目也讓我們程序員在項目提交和被認可的時候有很強的成就感。平台提供給了一個生態系統，在這裡程序員可以創建他們自己的有很多指標的JF身份認證，包括他們已經完成的項目。

- 在2015年6月JF商用版本發佈：平台允許非員工成為註冊程序員，以及其他項目發佈在平台上。對項目發佈註冊者可以利用JF作為一個彈性的人力資源池。JF平台允許自由職業的開發者和團隊以及小的IT服務企業註冊成為接包人。
- 解決行業痛點。作為中國最大的IT服務提供商之一，我們清晰地看到整個行業正在面臨的各種困境。

從自由職業的程序員(接包方)角度來說，面臨的痛點包括：

- i. 程度員對於所工作的項目類型沒有選擇權，因為大多數項目是項目經理直接安排的。
解放的解決方案：只投感興趣的項目。
- ii. 他們幾乎沒有動力再去做本職工作之外的工作，因為幾乎沒有途徑為他們想做的工作掙得報酬。
解放的解決方案：工作後獲得協商的報酬。
- iii. 那些在外接項目的程序員經常會在獲取承諾的報酬過程中遇到麻煩。
解放的解決方案：保證在項目提交並認可的關鍵點支付報酬



15 業務概述

如果你是一個小的程序員團隊或者小的諮詢公司：

- i. 沒有足夠的項目
JF解決方案：通過JF平台持續接項目。
- ii. 團隊太小無法滿足客戶的所有需求。
JF解決方案：投自己專長的項目，與JF平台上的團隊一起合作完成整個項目。
- iii. 不能有效地展現自己的專長和經驗。
JF解決方案：JF平台提供開發人員的簡歷，並會突出經驗，能力以及過去的案例和參考。

對於發包方來說：

- i. 很難保證全職的程序員一直都有項目；程序員利用率很低。
JF解決方案：可以通過JF平台只僱傭自己需要的。
- ii. 很難招聘到有特定需求的程序員
JF解決方案：從眾多適合這項工作的程序員中選取。經常是有的程序員在之前就正好做過這樣的項目，可以減少錯誤率和節省時間。
- iii. 當項目完成後對那些有特定技能的程序員不知道該如何處理。
JF解決方案：為項目支付報酬，項目一旦完成就沒有其他事情了。
- iv. 在業務當地招聘到合適的程序員很貴，尤其是在一線城市的業務。
JF解決方案：JF的現成的遠程棧交上付使得三線城市的程序員可以承接項目，從而大幅降低業務費用。
- v. 很難對開發者描述項目需求。
JF解決方案：JF平台可以為這些小的業務提供諮詢服務並分析客戶需求，幫助他們表述需求；制定項目整體計劃。
- vi. 很難選到合適的程序員
JF解決方案：通過使用JF的智能資源匹配工作，JF的運營團隊可幫助推薦合適的開發者資源。



- 解放平台的出現是為了減輕行業面臨的壓力。在SMAC的技術創新為平台的建立和運營起到了舉足輕重的作用。通過JF我們可以給行業提供除了傳統IT服務提交模式之外的另外一種選擇，在這個過程中我們為IT服務提供了買家和賣家都滿意的服務價格。就像Airbnb一樣，我們把共享經濟／眾包概念引入到IT服務行業，事實上，延展了整個產業。Gartner最新預測到2018年企業應用開發的20%會由眾包方式完成，超過75%的高績效企業會在業務流程服務中使用某種形式的眾包。報告期內，Gartner與中軟國際共同發佈了《Internet+ITS：值得信賴的 JointForce眾包平台》的研究報告，對「解放號」的業務模式和發展前景予以高度肯定。
- 截止到發稿日，JF註冊程序員超過80,000，註冊的需求發佈企業超過6000家。

III) 業務範圍

集團定位是提供綜合性軟件與信息服務，即「端到端」的IT服務，包括：諮詢服務、技術服務、外包服務和培訓服務。技術服務主要涉及解決方案服務，外包服務包括ITO、BPO、EPO等服務。集團的客戶主要分佈在具有IT服務高成長潛力的行業，如政府、製造、金融、電信、高科技等。客戶遍佈中國、美國、日本、香港等國家和地區。集團擁有300多項軟件著作權及多項專利，如為行業解決方案提供應用支撐的SOA中間件平台產品ResourceOne（簡稱R1）和支持海量信息交換的軟件平台產品TopLink。

1. 新組織架構

過去多年，集團的組織劃分是根據服務客戶類型來劃分的。管理層根據業務的不同將解決方案和諮詢業務(PSG)從外包業務(OSG)中分離出來。這樣劃分是因為集團的客戶會各自進入到其中一個業務集團。解決方案業務有更多的能力要求而外包業務需要更多的類似經驗以及結構化的人力資源管理。根據過去幾年技術的迅猛變化，我們開始引入新的領先技術如移動和雲，這個業務集團我們稱之為新興業務(ESG)。

近期，管理層認為技術創新比過去更快（由Gartner成為SMAC合力驅動），新技術發展使得很多垂直行業的主要業務模式開始改變。一些企業如Airbnb和Uber在一夜之間就成為了行業巨人。集團的客戶也經歷了所在行業的快速變化。過去的解決方案客戶突然間也有外包業務支持需求。集團的更傳統的外包合作夥伴也開始有解決方案業務需求（比如華為和其它全球性銀行）。



17 業務概述

在開發JointForce的過程中，管理層的思路也越來清晰，可信眾包平台作為一個可替代的勞動力資源會在未來數十年在IT服務行業扮演重要的角色。然而眾包並不是剛剛出現，集團看到眾包是新模式的重要部分，這是由全球IT服務客戶追求以更低的價格獲取更好的服務的旺盛需求推動的。然而，就像Airbnb創造了自己的需求，延伸發展（而不是顛覆）了住宿和酒店行業，JointForce會滿足IT服務業長尾市場的需求。

報告期內，為應對客戶業務和他們需求的變化，集團重新調整組織結構，形成線上業務（JointForce類型的項目和客戶）和線下業務（需要傳統的現場解決方案和外包支撐的項目／客戶）。我們把線上業務成為互聯網IT服務集團，線下傳統的業務成為技術和專業服務集團。管理層堅定地認為這個雙模式的結構最適合集團在新的數字化時代的發展。

i. 技術和事業服務集團（TPG）：

1. 軟件平台服務
2. 戰略和業務諮詢及信息化諮詢
3. 行業及通用應用軟件和解決方案研發
4. 系統集成與服務
5. 產品工程化Product Engineering
6. 應用開發及管理服務
7. 企業應用服務
8. 業務流程外包、工程流程外包和知識流程外包
9. 移動互聯網產品及服務

ii. 互聯網IT服務集團（IIG）

1. JointForce平台
2. 雲遷移和運維服務
3. 雲諮詢和SaaS定制化服務
4. 雲中間件(PaaS)產品和服務
5. 培訓業務

2. 集團業務描述

i. TPG業務介紹

TPG是過去稱之為OSG和大多數PSG業務的合併。這是我們雙模式業務結構的第一個「輪子」，主要是服務大客戶和大項目，這需要集團的成熟的項目管理技能和人力資源能力。TPG就是我們稱之為「線下」的業務，需要在特定地點提供特定資源。華為業務和銀行金融業務是TPG的拳頭業務。



集團多年來堅持諮詢驅動的業務模式，以自主研發的軟件平台產品為基礎，秉承以行業為中心，以服務優先為客戶的成功而奮鬥的理念，提供諮詢方法論與信息技術實踐相結合的端到端專業服務，培養了大批行業專家，並與客戶建立了互利共贏的和諧商業環境，具有很高的市場感召力和客戶忠誠度，有效奠定了集團中國解決方案領域領軍企業的地位。集團為全球客戶提供全面的、彈性的、可擴展的，高質量的IT外包服務。擁有豐富的管理經驗和技術專家，集團能夠適應並滿足不斷變化的業務和技術環境。

- **軟件平台產品**

集團目前已擁有ResourceOne和TopLink/TSA+兩大系列完全自主知識產權的軟件平台產品，集團將「產品即服務，服務即產品」的理念融入整個產品架構，它們是集團服務於行業信息化的利器、行業解決方案的基礎平台，也讓集團在穩定性與多變的市場需求之間找到了平衡。集團精益求精，持續十數年改進軟件平台產品，使產品的技術適用性、先進性不斷提升，以此來不斷推動客戶服務水平和標準的提升。

- **戰略和業務諮詢及信息化諮詢**

諮詢服務是集團業務價值鏈的龍頭。通過提供戰略諮詢和業務諮詢服務，幫助集團把握客戶業務本質，掌握客戶真實需求，有效提升服務的專業化水平，實現與客戶「共成長」的業務目標。集團提供的信息化諮詢專注於幫助客戶在業務驅動和IT需求的互動中獲得更大的價值。集團的諮詢產品及服務都是基於嚴格和行之有效的科學方法和框架。在業務流程、技術和外包等方面，集團在對現有環境進行充分研究與評估的基礎上，確定優化機會，為客戶提供能夠顯著節約成本並提高生產力的戰略發展路線。

- **行業及通用應用軟件和解決方案研發**

集團為多個行業客戶提供包括行業及通用應用軟件和解決方案的全過程服務。集團利用ResourceOne應用支撐平台貫穿「規劃—總體設計—開發—總體集成—運維」的整個工程週期，並內置了中軟國際的集成方法論，包括：

- 規劃設計時間，集團配置相應的行業顧問和合規設計師深入瞭解客戶業務需求，挖掘信息化最佳實踐，形成能夠使用R1平台組裝的業務構件地圖和集成業務架構。



19 業務概述

- 規模化開發和測試階段，集團現場團隊成員會與客戶緊密合作，及時瞭解客戶需求變化。集團將大量的開發和測試工作移交到Java和.net以及雲計算和移動等不同專業能力領域的卓越提交中心(COE)進行。COE使用R1平台的開發工具，在保證了統一的技術架構和質量的同時有效提高復用度以及降低開發時間和成本。
- 應用集成階段，集團的實施工程師應用ResourceOne集成方法論和健壯、可伸縮及可擴展的平台工具，將複雜的業務應用組件分層級進行集成測試及裝配整合。
- 應用運維階段，集團的平台、應用軟件及解決方案已應用到全國範圍內的若干戰略行業，集團同步在中國各重點區域完成了專業化的運維團隊的佈局。

經過多年的努力及大量項目的成功實踐，集團已經具備了良好的行業服務能力、客戶服務能力、區域服務能力及大項目服務能力。依托R1平台，集團在開發和商務管理上以過程控制為主，同時遵循質量控制體系ISO9001、ISO20000、ISO27001與CMMI的標準要求，充分保證了服務質量和交付時間。

- **系統集成與服務**

集團擁有豐富的服務經驗並擁有系統集成一級資質，主要提供系統集成、系統維護和系統運行三類服務，與其它服務一起，覆蓋信息系統的整個生命週期，讓客戶在建設、運行大中型信息系統時後顧無憂。

- **產品工程化**

集團為技術產品開發公司提供產品工程化服務，包括獨立的軟件供貨商及電信設備開發商等。集團的快速交付能力能夠幫助客戶提升產品研發速度、節約研發成本，從而獲得產品推向市場的時間優勢。集團開發的產品包括操作系統、數據庫、中間件、網絡協議、語音識別與人機接口、電信增值應用以及其他軟件產品。集團提供的專業化產品服務包括產品設計、開發以及質量保證與測試。



- **應用開發管理服務**

集團針對行業客戶需求，為特定客戶提供應用軟件開發、系統維護、系統功能優化等應用開發與管理服務。集團的ADM服務旨在幫助客戶實現對IT外包開支的科學管理，使得客戶更加專注於其核心競爭力的建設。集團擁有結構化的ADM服務團隊，已經在大型機、客戶服務器、互聯網及移動互聯網等應用環境包括Mainframe、Windows series、Linux/Unix以及Android、Symbian、iPhone OS等在內的多種平台。軟件方面積累了豐厚的經驗。集團能夠在集團的交付中心或者是客戶現場完成ADM服務的提交。

- **企業應用服務**

集團提供以諮詢驅動的企業應用服務，在不改變系統應用的標準功能前提下，充分考慮不同企業個性化需求的特點，深度挖掘管理需求，提出適合其特點的應用服務解決方案，在幫助客戶提升管理水平的同時實現對客戶業務強力支撐的目標。

集團的企業應用服務覆蓋眾多主流ERP系統及電子商務套件，包括企業資源規劃(ERP)系統、客戶關係管理(CRM)，供應鏈管理(SCM)，企業應用集成(EAI)等。集團提供的具體服務內容包括：套裝軟件(實施、客戶定制化開發、維護和產品版本升級、商業智能(BI)/數據倉庫(DW)。

- **業務流程外包、工程流程外包和知識流程外包**

集團面向日本、歐美及大中國地區市場，為金融、製造、醫藥衛生、交通和物流等眾多領域的客戶提供BPO、EPO及KPO服務。集團提供多語種的BPO、EPO和KPO服務，包括後台事務處理、共享服務中心、數據處理、桌面排版(DTP)、CAD、呼叫中心、商業智能和數據挖掘。

- **移動互聯網產品及服務**

集團是中國最早的移動應用產品設計、開發及運營商之一，同時也是中國最大的專業移動客戶端應用開發及適配服務提供商。集團為客戶提供實時通訊、融合通訊、移動社交、移動支付、企業移動應用、應用商城等移動互聯網領域的產品設計、開發及運營推廣服務。



21 業務概述

ii. IIG業務介紹

IIG是集團雙模式的另一個「輪子」。我們把IIG業務稱為線上業務，客戶對價格比較敏感，項目最好是用彈性資源來完成。IIG的大多數項目會通過我們的JointForce平台來完成。在解放平台上，來自任何一個地方的開發者都可以自由競標並完成發佈上平台上的項目，項目發佈者可以以最低的價格選擇最合適的開發者。同時，當有服務需求時，有週期性服務需求的項目可以發佈到平台，這樣在項目結束的時候就不再需要支持持續的固定費用。這大大減少了傳統IT服務模式中項目的任務之間需要長期等待的等待成本。

- **JointForce (解放號)**

解放平台的出現是為了減輕行業面臨的壓力。SMAC的技術創新為平台的存在和運營起到了舉足輕重的作用。通過JF我們可以給行業提供除了傳統IT服務提交模式之外的另外一種選擇，在這個過程中我們為IT服務提供了買家和賣家都滿意的服務價格。就像Airbnb一樣，我們把共享經濟／眾包概念引入到IT服務行業。

- **雲遷移及運維服務**

在同阿里雲簽訂遷移服務合作項以來，已開展包括輕雲遷移、獨立主機遷移、系統配置、軟件配置數據備份等涵蓋數據遷移及系統配置相關全部技術服務，客戶群體覆蓋個人使用者、專業使用者及部分企業使用者，同時提供了使用者的代維服務等長尾服務項，未來將會配合阿里雲開放的新技術提供更多專業技術服務，同時開拓新的合作夥伴和領域。

- **雲諮詢及SaaS定制化服務**

對於想要簡化IT、推動創新、提高IT投資回報率，並加快業務流程的客戶來說，雲計算的時代已經到來了。集團提供的雲諮詢及定制化服務基於與中國領先的雲計算廠商華為云和阿里雲的戰略合作，為客戶帶來世界級的安全和合規性的雲計算服務體驗。創新需求在今天已被視為標準化的需求，包括豐富的社交體驗、移動為先的消費模式、易用的用戶接口、結構化和非結構化數據的實時搜索以及經常性的和無干擾的升級。集團的定制化SaaS解決方案結合用戶需求利用創新技術定制，這些創新功能涉及客戶的核心業務，說明其提高了核心系統的績效。集團已經攜手阿里巴巴集團在中國多省份的「數字互聯網城市」戰略合作中通過諮詢牽引雲業務的設計和落地。



- **雲中間件(PaaS)產品及服務**

Radar Cloud PaaS平台是集團完全自主知識產權的雲PaaS產品，提供雲開發運行、雲集成、雲管理服務，以及對接雲生態夥伴能力。Radar Cloud PaaS平台是集團從業務模式創新到產品服務創新的成果，也是集團推動政務、醫藥、交通、地產、教育等領域智慧轉型的成果。集團注重新技術、新模式，Radar Cloud PaaS平台將以雲計算模式和雲計算技術為著力點，加強集團開拓雲端業務的能力積極推動客戶向智能型轉變。

- **ETC培訓業務**

集團的卓越培訓中心(ETC)是中國教育部認證的大學生計算機實習培訓基地，是世界知名的中高端IT技術培訓品牌。通過與高校合作計算機或相關專業在校學生提供基於崗位的項目實戰訓練。迄今已在北京、天津、大連、長沙、無錫、重慶、南京、西安、沈陽等地投資建成培訓中心。

3. 縱向行業

本集團在下列行業具有高知名度：

i. 政府與大型企業

作為電子政務的先導者，多年來，集團依托深厚的行業經驗和對客戶需求的本質把握，以ResourceOne為基礎平台，依靠自身強大的研發能力，先後承擔了多項國家重點科技攻關項目，以總集成商身份在金審、金質、金保、金農、金宏和金卡等多個國家金字號系列工程中取得突出成績，ResourceOne亦被CCID評定為中國電子政務應用支撐平台產品第一品牌，確立了在電子政務領域的全面領先地位。據IDC市場研究報告顯示，集團連續多年在政府行業解決方案市場總體排名保持前三位。通過與阿里雲合作，實現在政務雲領域的突破，並成為國內政務雲服務領先供貨商。



23 業務概述

ii. 製造與流通業(煙草)

基於集團對製造與流通行業業務的深入理解和多年的行業積累，結合專業IT經驗，以及全國佈局的服務能力，集團多年在製造與流通行業精耕細作，擁有多項自主知識產權的軟件，如生產執行系統(MES)、物流運作管理系統(LES)等，為客戶提供成熟的從底層自動化系統到頂層決策支持系統，從工廠應用到集團管控，從管、理諮詢到、IT規劃到系統開發、IT運維的「端到端」服務，佔據了領先地位。業務覆蓋煙草、機械設備製造汽車、鋼鐵、醫藥、印刷等領域。其中，作為煙草行業信息服務戰略合作夥伴，具備把握趨勢、信息領先和能力全面等核心優勢，參與建立行業應用標準，實現100%覆蓋中國香煙品牌100強，並作為行業平台整合各家應用服務；MES業務規模，市場領先；通過行業大數據項目，進一步實現大數據能力提升與積累並應用到更多行業。

iii. 金融與銀行業

依托專業化的服務和具有自主知識產權的支付類平台產品TopLink，集團為金融與銀行業客戶提供以安全、支付為核心的個性化金融服務。多年來，集團為包括五大國有銀行、郵政儲蓄銀行、眾多股份制商業銀行、各城市商業銀行以及外資在華金融機構等重點客戶提供行業解決方案、系統集成服務以及相關的高端服務積累了豐富的行業應用經驗，實現了「三個全國第一」—全國第一個銀行卡跨行支付網絡系統、全國第一個「金融IC卡支付清算系統和全國第一個電子商務網上支付結算系統，其中，電子轉賬與零售銀行業務應用系統，被評為全國火炬計劃十五週年優秀項目。據IDC市場研究報告顯示，在銀行業解決方案的支付與清算市場公司連續多年排名前五位；2010年銀行卡系統市場排名第一。在互聯網金融方面的業務諮詢、解決方案能力方面的能力，取得了客戶的高度認可。

iv. 保險證券業

基於強大的技術實力和豐富的金融行業經驗，集團已經擁有眾多重量級的保險證券行業客戶，在實際的服務中獲得客戶高度認可，在保險核心業務運營、保險管道管理及營銷支持、保險後台管理、保險商務智慧(BI)、保險／證券內容及知識管理等高端領域建立了技術優勢，尤其是商業智慧方面優勢明顯。深入保險證券的核心業務和高端業務，成為重要的市場參與者，幫助保險證券行業的客戶贏得更大的競爭優勢。



v. 電信行業

集團是中國最早的無線互聯網平台設計、開發及運營服務商之一，同時也是中國最大的專業手機客戶端應用開發及適配服務提供商。作為中國電信運營商、通訊設備製造商及海內外終端廠商值得信賴的合作夥伴集團為電信行業客戶提供移動支付、移動實時通訊、移動小區、企業微博、移動應用商城、一鍵通(手機對講)、嵌入式瀏覽器、移動廣告平台等增值業務產品設計開發及運營推廣服務。通過中移動飛信產品建設奠定基礎，助力中移動融合通信戰略。

vi. 公共服務業

經過多年的專業積累，集團在公共交通、軌道交通、機場管理等泛交通領域的解決方案市場佔據領先地位建立了三個「全國第一個系統」—全國第一個城市交通「一卡通」支付清算系統、全國第一個城市軌道交通一票換乘支付系統和全國第一個具有自主知識產權的自動售檢票(AFC)系統。集團為交通行業的客戶提供一卡通、自動售檢票系統(AFC)、自動售檢票清算中心(ACC)、智能交通、機場運營管理系統等解決方案及專業應用集成和運維等服務。其中一卡通類解決方案在中國市場佔有率第一，已推廣至近30個城市，上線系統發卡量超過一億張，項目經過巨大的客流量的考驗。移動運營商支付業務優勢明顯，並通過與戰略夥伴合作，將移動支付業務成功拓展到海外市場。

vii. 電力和能源

集團憑借多年來在集團管控、ERP、供應鏈管理、管理服務等領域的積累，針對目前電力、石油等能源行業企業加強宏觀管理、加深集團管控的整體要求，逐步切入了能源行業的部分核心業務系統和管理信息系統在能源行業，集團秉承「提升客戶價值」的理念，聯合相關合作夥伴，與發電、電網、油田等細分行業的5家重要企業形成了合作關係，涉及行業專屬解決方案、集團專項管理、管理服務解決方案等多個領域。

集團憑借「端到端」的服務能力，不斷深入把握宏觀經濟對行業的整體要求，並憑借專業化的團隊和卓越的運營體系支撐，形成對能源行業客戶的體系化支撐。在電力營銷、物資運監領域的能力得到客戶認可，市場地位穩固。



25 業務概述

viii. 高科技行業

集團高科技行業客戶包括歐美、日韓及大中國客戶，提供全方位、貼身服務，遍佈全球的提交中心實現了流水線的標準化提交。據IDC市場研究報告顯示，集團在中國離岸外包整體市場排名前三位，在歐美細分市場排名前兩位。並連續7年被IAOP(外包專業化國際聯合會)評為「全球外包100強」稱號。集團的主要客戶包括華為、微軟、NEC等。集團是微軟在中國第一家「全球首席供貨商(Global Premier Vender)」和微軟全球最有價值供貨商，是微軟在中國的MCS(微軟諮詢服務)的優選供貨商，也獲得COPC(Customer Operations Performance Center)認證。同時，集團的Catapult是微軟32個解決方案供應商(NSP)之一，業務專家覆蓋微軟全線產品。在2015年，Catapult獲得了11項微軟金牌能力和2項銀牌能力，並獲得了包括20個最有潛力的Azure解決方案供應商在內的多個獎項。Catapult是專注微軟解決方案的優秀諮詢服務提供商，進一步加強了集團與微軟的戰略合作，同時提升了集團雲服務能力，並為微軟全球客戶提供服務。

IV) 業務發展史

2000年2月，註冊成立，總部設立在北京。主要業務是為政府客戶提供系統集成及定制化軟件開發服務。同年，推出自主知識產權應用支撐平台ResourceOneV1.0。

2002年，中軟國際囊獲了中國前5大經濟技術開發區(天津、大連、哈爾濱、北京、廣州)的電子政務建設項目，並陸續承建了審計署、交通運輸部、農業部、民政部、建設部等部委的辦公自動化項目。

2003年，集團在香港聯合交易所創業板上市。在資本平台支撐下，集團確立了自身增長和收購兼併並重的新發展模式，實現了從業績和規模的迅猛增長。服務行業從政府拓展到政府主導的大型製造業，並逐步實現了從傳統的軟硬件分銷和集成商向解決方案供貨商的轉型。同時，堅持自主研發，ResourceOne升級至基於SOA架構的V3.0並成功推廣至多個垂直行業。

2004年，收購中軟總公司計算機培訓中心，集團業務進入IT培訓領域。

2005年，集團緊跟時代步伐，大舉進入IT外包領域，成功收購整合中軟資源信息科技公司，與微軟公司(Microsoft)等國際一流企業建立戰略合作夥伴關係，在美國建立前端公司。後續收購創智國際軟件公司，將ITO業務拓展至日本市場。借助蓬勃發展的ITO業務，集團從中國本土市場邁向了更廣闊的海外市場。



2007年，完成對勤環球資源公司的收購整合，將服務行業拓展到金融、交通等重要領域，並增加了專業BPO服務憑借全面發展的技術優勢及行業地位，成為國際商業機器公司(IBM)SOA頂級合作夥伴，共同建設中軟國際SOA創新中心。公司卓越培訓中心(ETC)在北京、長沙、大連、無錫、重慶、廈門、天津、南京等城市投資建成1,000-5,000平米不等的實訓基地，年培訓能力達到上萬人次。

2008年，集團成功轉香港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股票代碼：HKSE.354)。

2010年，漢普管理諮詢公司的加盟，大幅強化了公司前端諮詢能力。至此，集團包含IT諮詢、技術服務、外包服務和培訓於一體的「端到端」佈局已初步完成。同年，通過收購掌中無限公司進軍電信與移動互聯行業。

2011年，集團引入弘毅投資為戰略投資者，雙方結成戰略合作夥伴，集團作為平台型企業進行信息服務業行業的整合，使集團成為具有高速成長性的信息技術服務領域的世界級領先企業。同年，集團萬人基地落戶西安高新區軟件新城。

2012年，與華為組建的合資公司正式掛牌，合資公司已進入實質運作階段，業績呈現穩步增長態勢，華為業務市場份額高於其他供貨商，合資公司效應已初步顯現。同年，集團通過收購某國家電網電力信息服務公司，進軍電力行業。

2013年，收購美國一家針對微軟產品和技術提供諮詢服務的公司Catapult，增強集團在雲計算、移動、社交等新技術領域的IT服務能力，提升雲集成高端服務能力，並為全面拓展全球市場奠定良好基礎，進一步加強與微軟的，戰略合作。與阿里雲的合作進一步深入，成為由阿里雲發起成立的全國首個雲計算產業聯盟—雲栖聯盟召集單位與阿里雲一起主持工作，推動雲計算相關產業發展，並簽約浙江省政務雲示範試點項目，實現了電子政務國產化雲解決方案方向的落地。



27 業務概述

2014年，集團的華為業務快速增長，與華為合資公司成立兩週年之際，在「交付能力、服務目錄、行業佈局和全球提交」等方面，都取得了長足進展。公司與華為簽訂戰略合作協議，成為華為企業業務金牌代理，與華為合作由第一階段贏得「雙方互信」，開始步入第二個階段「借勢華為快速提升」。戰略注資硅谷初創公司基金，投資一家專注於「商業即服務」(CaaS)的美國頂級SaaS服務商。與華為、阿里雲戰略合作進一步深化，成為唯一具備阿里雲生態下的全方位能力雲服務商在麗水、貴州政務雲項目獲得客戶認可。中標中移動飛信、融合通信、139郵箱等項目，成為中移動多個業務核心供貨商。

2015年是集團業務的轉折點。隨著進入「數字化時代」，集團開始根據線上和線下IT服務重組業務。JointForce，集團的可信IT服務眾包平台在2014年底啟動，在2015年正式進入市場，這是集團線上IT服務的新模式，新的集團被稱為IIG(互聯網IT服務集團)。傳統的IT服務業務由我們的TPG(技術和專業服務集團)提供服務。Catapult的解決方案即服務進入市場並真正開始轉型進入雲和數字化世界。截止到2015年底，集團員工總數達到31,504人，業務擴展到中美、南美、英國、印度、非洲、東南亞以及中東地區，並在包括中國大陸、香港、美國、日本、歐洲等全球30多個城市設立了分公司或辦事處，形成了全球化的提交能力。

V) 競爭格局及競爭優勢

1. 具有競爭力的行業經驗

集團在諮詢和技術服務及外包服務方面有多年的經驗積累，在政府與製造、金融、電信、高科技等對IT服務依賴較高的主要行業有深厚的專業知識，形成五十餘個標準化的行業解決方案，有300個軟件著作權和多項專利，奠定了我們在行業領域的優勢地位。

2. 端到端的服務模式

集團覆蓋諮詢、技術服務、外包服務和培訓於一體的「端到端」業務佈局為公司持續穩定的業務增長奠定基礎。基於豐富的行業經驗和以客戶為中心的企業文化，集團為客戶提供高質量服務。集團同時為客戶提供外包服務，針對同一客戶實現不同服務的交叉銷售，提高客戶黏度。



3. 良好的全球提交能力

集團具備良好的全球服務能力，在中國、美國、日本等不同地域實現業務提交的快速響應。集團充分利用國外客戶的行業經驗，實現在中國市場的業務拓展；同時幫助海外客戶進入中國市場。增加中外市場的互動提高簽約成功率，提升行業服務能力，進一步鞏固與客戶的關係，實現了與多個客戶的戰略級合作。

4. 創新的技術優勢

集團R1平台產品得益於多年行業信息化實踐經驗，融合CMMI、ISO9000、RUP、敏捷開發等理論，採用SOA架構和雲計算應用支撐技術(包括PaaS、SaaS)，是行業管理者面對複雜的管理對象時，進行業務應用整合和IT系統擴展的絕佳工具。R1平台具備三層能力：第一層是完整平台化集成整合中間件構成的架構能力，第二層是R1項目管理方法及工具，第三層是R1BizFoundation所代表的快速開發能力。通過這三層能力實現構件化，有力支持復用、降低開發成本，同時積累了ERP能力。

R1已在雲計算方面取得有效進展，通過與阿里雲合作共同開發PaaS平台，雙方通力合作把R1系列產品(包括FramePortal、SOA套件、BizFoundation)移植到阿里雲系統，並提供基於Java的開發服務和基於雲的SOA服務。

作為業內應用最廣泛的支撐平台之一，R1在政府、製造業等多個領域和行業擁有廣泛應用和大量成功案例。多個國家級和行業級項目的成功實施證明，在R1平台上進行總體諮詢／設計、分別開發、總體集成能夠保證整個大型工程的成功。

5. 優秀、穩定的員工隊伍及強壯的人才供應平台

截止到2015年12月31日，公司擁有員工總數31,504人，主要分佈在中國大陸、香港、日本、美國、英國等地區。其中項目經理、高級技術人員與諮詢顧問佔到技術類員工的1/10，這些人員具備突出的IT技能、豐富的管理經驗、深入的行業知識，且大部分在企業任職時間超過五年，充分認同公司的企業文化。同時為保持公司核心人員的穩定，我們制定了清晰的人才晉陞、激勵及培養機制。



29 業務概述

6. 共贏的戰略合作

集團與一系列世界級戰略合作夥伴形成投資、業務等全方位合作關係，分享客戶資源，實現共贏。2012年，集團與華為共同出資成立合資公司，打造立足中國、服務全球的業務流程和IT外包服務公司。

VI) 近期發展

• *JointForce (JF) – 互聯網眾包平台進展*

報告期內，「解放號」(JointForce平台)自6月19日正式啟動商用服務後，業務發展迅猛，已成為中國行業內領先的IT服務眾包平台。「解放號」註冊用戶增長迅速，接包團隊800余家，接包工程師80,000多名，入駐企業超過6,000家，發包額超過1億元，交易金額是發包額的30%左右。「解放號」將中軟國際十多年來在軟件服務領域積累的經驗融於平台產品和服務中，為客戶提供基於雲的基礎服務和增值服務。

報告期內，「解放號」的網站和手機App經歷數次改版，信息呈現更加豐富，用戶體驗大幅提高。通過提高接包工程師、團隊和企業的註冊、投標門檻和審核力度，大幅提升了投標資源的質量；通過與上海交通大學進行眾包軟件開發技術前沿合作，升級選標工作環境和智能化推薦算法，幫助企業加速選中合適的接包方。針對平台核心交易流程進行了持續地改進，使之更加符合企業的實際管理流程，通過增加在線簽約助手、合同模板定制、紙質合同、個人代支付等一系列配套功能，大大提高線上簽約的效率和成功率。報告期內，「解放號」大力倡導互聯網線上交付新模式，推出線上溝通協作工作環境，將項目管理工作和在線音視頻會議、代碼質量檢測服務、代碼托管進行整合，幫助客戶高效協同和透明管理，確保項目風險可控、信息留痕和成功交付。「解放號」增加了眾測服務，為企業提供低成本、高質量的驗收測試、安全測試、性能測試等專項測試服務。「解放號」設計了基於微信企業號的互聯網+加速器」產品服務，助力成長型中小企業管理改進和互聯網+轉型升級。

在市場營銷方面，「解放號」在上海、成都、廣州、西安、深圳、大連、武漢等全國軟件重點區域建立了「解放號」的區域分中心和專業團隊，各地的業務開拓工作初有成效。報告期內，「解放號」亮相軟博會、服博會、華為雲計算大會、阿里云雲棲大會等數十個有影響力的會議，獲得了業內和社會各界的廣泛關注。國際著名IT顧問與諮詢公司Gartner與中軟國際共同發佈了《Internet+ITS：值得信賴的JointForce眾包平台》的研究報告，對「解放號」的業務模式和發展前景予以高度肯定。



- 華為：**報告期內，業務的規模和業務佈局都實現新的突破。在華為基礎網絡業務中占據絕對優勢。消費者業務規模同比翻番，業務佈局良好。在華為2012實驗室業務中，向下一代核心技術領域縱深發展。在雲計算和大數據兩個戰略方向形成深度合作，形成雲管理和雲中間件的聯合解決方案（在政府方向開展試點落地）。成為金融系統部大數據聯盟核心夥伴，並在多個銀行啟動項目合作，參與國內某大銀行的金融風控門戶的開發。在軟件與服務外包業務中，移動支付領域技術保持領先，也是唯一的DSV供應商，已在全球多個國家成功交付。報告期內，與華為一起為巴基斯坦、毛里求斯、加納、剛果、坦桑尼亞、緬甸等國家提供移動支付解決方案。在一些國家比如緬甸，集團給客戶提供端到端的解決方案，包括需求分析、設計、實施和運營維護。

作為華為企業業務中國區金牌代理，在大企業和金融方向共同拓展市場並取得進展，重點目標項目成功入圍。順利成為華為CSP三鑽認證服務商。

華為雲：配合華為的公有雲戰略，與華為全面展開合作，成功中標總署海關桌面雲項目。在雲計算方向，RCloud PaaS平台通過了測試獲得Huawei Ready認證，形成雲管理和雲中間件的聯合解決方案。與華為深度合作企業雲盤OneBox解決方案，在技術研發、市場推廣、方案交付全方位對接。未來將攜手華為企業雲在智慧城市、行業客戶、政務客戶等領域不斷推出雲計算聯合解決方案，迎接新的市場機遇。

在大數據方向，作為華為金融大數據聯盟重要成員，致力於共同繁榮金融行業大數據生態系統。為能源、金融、製造行業企業客戶提供端到端大數據解決方案，形成了物聯網設備健康狀態監測、海量歷史數據查詢、商品推薦、精準營銷等大數據應用解決方案。物聯網方向推出工業4.0聯合解決方案，並在2015年華為HNC大會發佈。

- 雲遷移：**報告期內，互聯網IT服務集團的雲業務與阿里雲合作，遷移國內第一個最大的基因測試雲服務平一BGI在線到阿里雲上。BGI在線是一個計算平台，包括基因數據存儲，自動化分析，數據轉化，生物一信息開發，以及共享服務。技術架構先進且設計複雜。成功將BGI在線從亞馬遜的AWS遷移到阿里雲，這兩個當今世界最有意義的雲平台，證明了團隊的能力。BGI在線在2015年正式上線。



31 業務概述

- **製造／煙草：**報告期內，流通(煙草)業務採取行動，通過關鍵項目加快向數字化轉型，並取得了成功：
 - 1、通過社區服務平台，設計和實現了地市煙草公司與零售戶、消費者互動的微信營銷平台，在安徽、浙江、遼寧等省實現落地；形成了煙草零售業互聯網+服務的模式，2016年將加大該模式的推廣。
 - 2、成功中標「煙草行業統一平台基礎環境升級改造項目總集成」和「煙草行業安全運維一體化管控系統」項目。項目金額超過5000萬，為集團帶來建設煙草IT應用和運營平台雲基礎設施機會。運用分佈式分析及多元數據和一系列標準的安全協議做支撐，集團能夠為煙草行業實施標準化的解決方案。
 - 3、加強數據應用和數據分析投入，形成專業大數據團隊，實施了「雲南煙草捲煙需求預測系統」、「雲南煙草指揮決策」等系統。在項目實施過程中，集團引入華為的Fusion Insight以及其他的開源Hadoop系統。此外，集團創建了「中國煙草捲煙銷售公司訂單模型分析」，並用作運營分析。集團實現了超過1500萬元的數據服務類收入。
 - 4、在工業製造方面，集團榮獲了多個獎項，入選國家工業及信息化產業部2015年工業品牌培育示範企業。
- **公共事業(交通)：**交通業務在2015年取得了驕人業績。軌道交通清分清算業務，中標2015年度國內的全部四個招標項目，市場份額繼續保持領先位置。軌道交通自動售檢票業務取得突破，連續中標蘭州、青島、成都、長春等城市項目。工程提交按期順利完成成都、青島、南昌地鐵清分中心項目，地鐵線路自動售檢票項目順利開通了上海迪斯尼等線項目。其中上海市軌道交通11號線北段二期工程項目榮獲「2015年度全國市政金盃示範工程」獎。同時，成都、南昌地鐵項目組多次獲業主單位嘉獎。
- **審計：**報告期內，繼續保持在審計行業的絕對領先位勢。全程參與金審三期工程署本級及地方可研的編制工作，此報告包括金審三期詳細的實施計劃。成功實施天津審計署的快速響應軟件解決方案，此模式成為國內其他審計單位的參照標準。在2016年，團隊會持續建設大數據中心，將雲和移動融入到審計解決方案中。



- **金融與銀行業：**報告期內，金融與銀行業務持續創新，推進互聯網金融、移動支付和大數據分析領域業務。金融和銀行團隊提供創新解決方案和系統集成平台幫助銀行和金融機構全面認識到他們的商業模式並實現他們的增長潛力。集團持續保持在銀行卡、信貸融資、支付清算（核心業務）的市場領先地位。此外，金融與銀行團隊增加了線上收單、移動支付、HCE、ApplePay、信貸工廠、消費金融、統一支付平台等創新產品服務，在多家股份制銀行、外資銀行、集團財務公司和消費金融公司進行了成功實施。金融供應鏈業務成功進行了跨行業拓展，為能源、冶金、大型連鎖超市、商貿城等多家客戶實施了項目。金融大數據部門，與國際知名企業進行了戰略合作，針對金融業務場景進行架構設計和概念驗證，在成熟平台上開發大數據應用，為數家國有大型銀行實現了客戶畫像、精準營銷、風險偵測、信用評分等主題應用。風控業務方向，業務線繼續保持反欺詐產品的市場領先，為多家股份制銀行、城商行、農信社、民營銀行構築企業級風控平台，同時研發了微信大數據評分體系，結合消費金融、信貸工廠、信用卡系統等產品，有效提升了客戶信貸審核的準確度，降低了風險。在某家國有大型銀行推行了全流程風控管理平台，整合了在線徵信審批、客戶行為分析、全渠道反欺詐、一體化催收等風控環節。

集團與一家全球銀行客戶一起重新設計其IT支撐基礎設施。技術創新帶來的績效壓力迫使客戶更新和轉型其遺留系統的業務模式。依靠強有力的能力以及在全球範圍有競爭力的價格優勢，集團定位幫助客戶轉型。三年來，團隊堅持不懈地努力，在能力和質量方面都贏得了客戶信任。報告期內，集團在這個項目的收入超過一億人民幣。

- **保險證券業：**報告期內，進一步擴大太平洋保險、中國人民保險等重大客戶份額，在保險精算師協會等新客戶上也取得了突破性進展。同時，在保險核心業務、應用基礎架構規劃、人力外包及互聯網營銷領域，為客戶提供高效的貼身服務，積累了大量的行業經驗。中標為某大保險客戶開發統一客戶共享平台項目。此外，保險團隊與客戶一起拓展第三方支付、電子商務、創新技術前瞻應用等新業務領域，進一步加深了與客戶在壽險核心業務領域、數據分析、電子商務等領域的合作。通過集團的專家團隊幫助某一重要客戶開始構建大數據分析引擎。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的2015年開發維護項目，有力支持了中國證券領域的業務創新；拓展華泰證券、中山證券等證券行業大客戶。



33 業務概述

- **美國&歐洲& Catapult**：報告期內，不同業務模式的創新帶來了更多的業務機會。為了更好地服務歐美客戶，集團在歐洲布達佩斯建立了第一個大數據、移動中心。集團的微軟團隊持續加深微軟的關係，贏得了更多當地業務，成為中國微軟最大的本地化服務提供商。

Catapult：報告期內，Catapult的解決方案即服務在市場持續落地。員工門戶解決方案Fuse，贏得了銷售的快速增長及客戶的高度認可。令人印象深刻的是，在實施Fuse後，客戶的員工招聘實現了4倍的增長。Fuse持續受到微軟不同級別管理層的表揚，並成為高層合作夥伴會議的優秀的合作夥伴解決方案案例。最近，Fuse為AWS TestDrive開發了版本，讓產品很容易在AWS存儲環境下展示。Catapult也開發了一個命名為Launch的業務流程自動化平台。這個解決方案實現普通的和日常的IT任務自動化，為IT節約時間，而用在更加有戰略意義的活動上，避免混亂和減少員工負擔。平台上第一個可用的解決方案用於快速增加加入職員工和移除離職員工，以及改變員工對系統的訪問。Catapult在保持與微軟的緊密關係時也開始擴展他們的市場渠道。在2015年，Catapult開始於雲市場領先的AWS及工作流自動化領先的Nintex合作。這些市場渠道與Catapult的戰略方向緊密結合，為市場開拓提供了大量機會。

在2015年，Catapult獲得微軟11項金牌和2項銀牌能力，贏得了很多獎項包括福布斯最吸引美國人的前10強公司，20個最有潛力的Azure解決方案供應商，以及Glassdoor最佳中小企業僱主企業。

- **大中華及日韓**：報告期內，騰訊服務團隊強化業務合作界面，提升服務能力，在相關服務領域建設能力中心，提升服務效率，開展深度合作。在阿里成功中標服務大框架成為戰略供應商後，積極推動集團解放平台的深化合作，實現服務多元化，拉通解放平台海量資源之間的互動，快速響應需求。跟隨中國互聯網金融發展的契機，深度合作平安集團，以傳統金融為基礎支持，發展互聯網金融模式。在物流大數據爆發式增長的時期，公司主抓新技術發展，積極響應順豐客戶在物流大數據方向的需求，積累行業領先能力。公司以標籤化互聯網金融、金融大數據、物流大數據、終端等服務能力方向，持續聚焦服務戰略客戶，積極面對新挑戰，以貼身服務能力為價值客戶提供高附加值服務，實現與客戶共成長。

日韓：報告期內，在金融業務方向拓展了新的業務類型和新客戶，與客戶建立合作夥伴關係共同發展新的銀行業務。物流行業信息處理取得快速增長。在財務BPO方向，通過改進與優化業務流程，不斷提升業務質量，獲得客戶好評。



- **移動和大融合通信**：報告期內，續簽實施飛信無線產品的技術支撐合同以及RCS融合通信產品的開發工作，進一步鞏固了集團在中國移動核心業務和4G融合通信戰略的地位。中國移動的融合通信戰略，作為中國移動面向未來基礎通信方式的升級，將全面支持4G時代多樣化的基礎通信業務需求，並且在場景通信、增值通信、開放平台、社交通信等方面不斷進行價值挖掘。報告期內，公司實施中國移動融合通信項目，成為中國移動此項目的核心戰略夥伴。集團將持續在以上領域積極與中國移動合作。

139郵箱：報告期內，公司已成功續簽中國移動139郵箱手機客戶端業務運營支撐項目，139郵箱業務作為中國移動用戶量排名第一陣營的互聯網業務，已經成為眾多用戶的首選郵箱。未來，中國移動139郵箱業務將成為中國移動融合通信務服的重要組成部分。

統一支付：報告期內，成功簽約並實施中國移動統一支付平台三期項目，統一支付平台是中國移動為了降低渠道運營和酬金成本，提供的多渠道繳費業務的平台，該項目主要圍繞中國移動有價卡充值、物聯網充值、飛信充值、流量充值、第三方支付充值、融合支付等方面建設。未來，統一支付與融合通信的結合將會讓支付和結算業務效率提高。

- **互聯網金融業務**：報告期內，繼續保持快速健康的發展勢頭。銷售與提交雙雙突破歷史最好水平。集團與中國電信天翼電子商務公司簽訂戰略合作協議，成為其最大的服務提供商之一。
- **培訓(ETC)業務**：報告期內，新簽深度合作院校5所(累計共73所)，其中共建專業1所(累計共54所)；榮獲中國服務外包網「2015第二屆服務外包人才培養及服務機構最佳實踐五強」。



3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2015年度，本集團業務持續穩健增長，收入同比增長達到15.8%，服務性收入同比增長達到16.5%，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溢利同比增長40.0%，每股收益同比增長31.1%，用於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由去年的人民幣74,796千元增長至報告期內人民幣259,561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增長率
收入	5,129,111	4,429,202	15.8%
服務性收入	4,831,722	4,147,015	16.5%
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溢利	280,056	200,038	40.0%
每股收益(分)	14.05	10.72	31.1%
用於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259,561	74,796	247.0%

主要運營數據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較去年 同期增長 (減少)%
收入	5,129,111	4,429,202	15.8%
服務性收入	4,831,722	4,147,015	16.5%
銷售成本	(3,605,903)	(3,080,046)	17.1%
毛利	1,523,208	1,349,156	12.9%
其他收入	46,259	60,492	(23.5%)
其他收益及虧損	(17,625)	(1,304)	1,251.6%
銷售及分銷成本	(178,581)	(219,789)	(18.7%)
行政開支	(744,516)	(664,752)	12.0%
研發成本支出	(78,066)	(64,161)	21.7%
呆帳撥備	(62,055)	(27,103)	129.0%
其他費用	(91,961)	(80,676)	14.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907	1,429	33.4%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	27,568	(100.0%)
處置子公司收益	111,724	-	N/A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收益	(1,074)	1,074	(200.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或然代價的 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	3,283	(310)	N/A
EBIT	512,503	381,624	34.3%
財務費用	(92,509)	(84,385)	9.6%
除稅前溢利	419,994	297,239	41.3%
稅項	(87,010)	(42,183)	106.3%
年度溢利	332,984	255,056	30.6%
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溢利	280,056	200,038	40.0%
每股收益(分)	14.05	10.72	31.1%



盈利能力

二零一五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的基礎上將其中非經營因素和一次性損益影響的數字剔除，計算出調整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251,283千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89,954千元)，較去年同期增長32.3%；以下是調整明細：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增長率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280,056	200,038	40.0%
處置子公司收益	(111,724)	-	N/A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	(26,919)	(100.0%)
處置子公司收益相關所得稅	17,195	-	N/A
以前年度有關出售可供出售 投資之呆賬撥備*	25,944	-	N/A
期權成本	13,637	16,906	(19.3%)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收益	1,074	(1,074)	(200.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或然代價的 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	(3,283)	310	(1,159.0%)
美元貸款相關之匯兌損失	28,384	693	40.0%
調整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251,283	189,954	32.3%

* 已減去非控股權益之影響。



3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總體概述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各業務集團的收入、服務性收入與業績的增長情況如下表：

	收入			服務性收入			業績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增長率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增長率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增長率
技術與專業服務集團 (TPG)	3,780,692	3,237,830	16.8%	3,578,708	3,049,725	17.3%	300,814	246,551	22.0%
互聯網ITS集團(IIG)	1,348,419	1,191,372	13.2%	1,253,014	1,097,290	14.2%	128,574	97,645	31.7%
合計	5,129,111	4,429,202	15.8%	4,831,722	4,147,015	16.5%	429,388	344,196	24.8%

面對當今互聯網化，以及雲計算、大數據帶來的機遇與挑戰，2015年度，公司建立了線下與線上互動的業務結構，成立了專注於線上IT業務的IIG和專注於線下IT業務的TPG。其中，IIG以「解放號」(JointForce)為核心，並針對政府、製造等典型的長尾市場，以互聯網組織方式構建核心競爭力，重點滿足中小型客戶和個人的IT服務需求，實現價格優惠，時間和質量有保證的IT服務；2015年我們將培訓業務也入IIG，而TPG業務則聚焦大客戶和大行業，深耕金融、電信、互聯網、交通、能源等重點行業，持續開拓全球市場，為客戶提供全鏈條、高質量、高效率、高安全性、具有綜合優勢和行業特色的技術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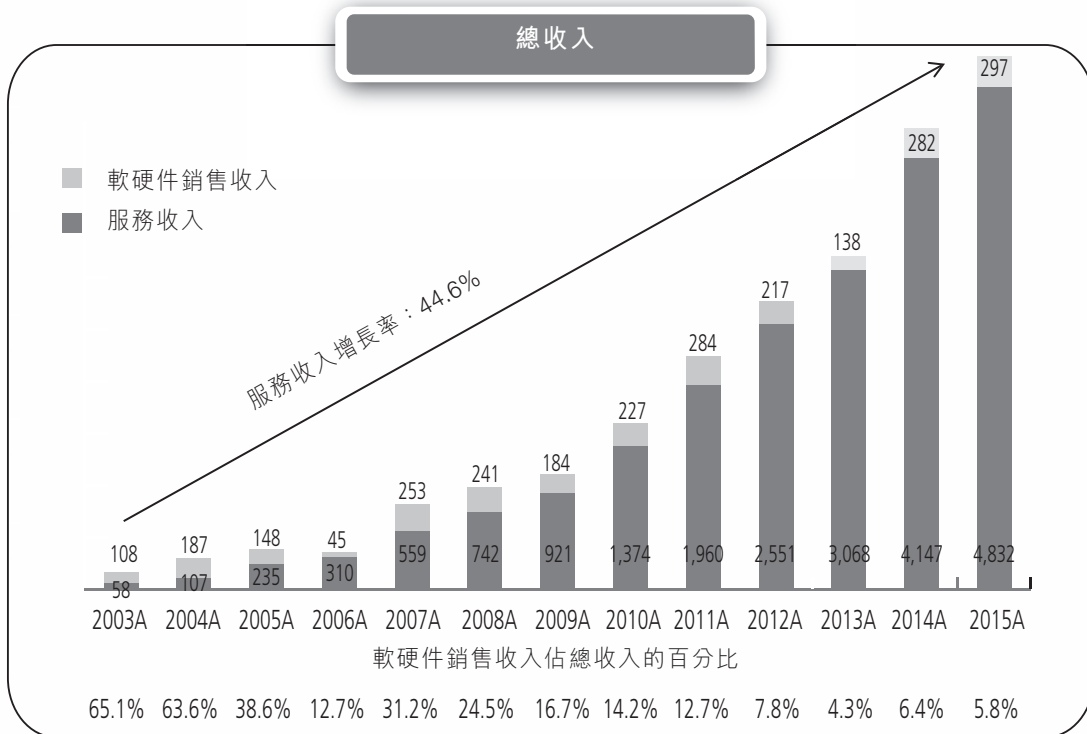
分部服務性收入方面，技術與專業服務集團的服務性收入上升17.3%，互聯網ITS集團的服務性收入上升14.2%。在互聯網IT服務集團方面，由於來自政府和製造行業的業務穩定增長，解放平台業務開始發力，同時培訓業務發展勢頭良好，故使得互聯網IT服務集團服務收入較去年錄得13.2%的增長；而在技術與專業服務集團，華為業務收入的大幅增長，為技術與專業服務集團的增長貢獻了主要力量。

分部業績方面，互聯網IT服務集團業績同比上升31.7%，大大高於收入13.2%和服務性收入14.2%的增幅，主要是由於「解放」平台的上線運營，大幅提高了人員利用率，節省了項目提交成本，從而對互聯網IT服務集團的利潤率的提升做出重要貢獻。技術與專業服務集團的業績增幅22.0%，高於收入16.8%和服務性收入17.3%，主要原因是由於報告期內聚焦大客戶和大行業的線下IT業務，所需要的市場拓展之銷售費用進一步降低，因此技術與專業服務集團的整體利潤率水平穩步提升。

集團相信，隨著解放平台業務規模的提升和全面推廣，雲計算、大數據等高利潤率業務收入規模的持續增加，將為本集團整體收入的持續穩定增長和業績利潤率的提升提供動力。



本集團自二零零三年創業板上市以來，收入和服務性收入一直保持高速增長，從二零零三年到二零一五年，收入的複合增長率達到33.1%，服務性收入的複合增長率達到44.6%，具體請見下圖：



客戶

本集團的客戶包括總部位於大中華區、歐美和日本的大型企業。在快速增長的中國市場，尤其是在政府與製造、金融與銀行、電信、高科技等主流行業中具有較大的市場份額。二零一五年，前五大客戶的服務性收入佔本集團總服務性收入為52.7%，來自前十大客戶的服務性收入佔本集團總服務性收入的60.1%。

二零一五年活躍客戶數為1,662個。本集團二零一五年服務性收入大於人民幣600萬以上的大客戶有79個，新加入的年收入大於600萬的客戶包括一家物流行業龍頭企業，一家移動通信領域巨頭企業以及數家央企。

市場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集中在大中華區。二零一五年，本集團繼續將大中華區市場作為重要開拓領域，中國經濟的強勁增長和大中華區蘊藏的巨大市場潛力也將為本集團帶來長期的增長機遇。此外，集團也通過美國子公司—微軟雲集成服務商 Catapult繼續拓展海外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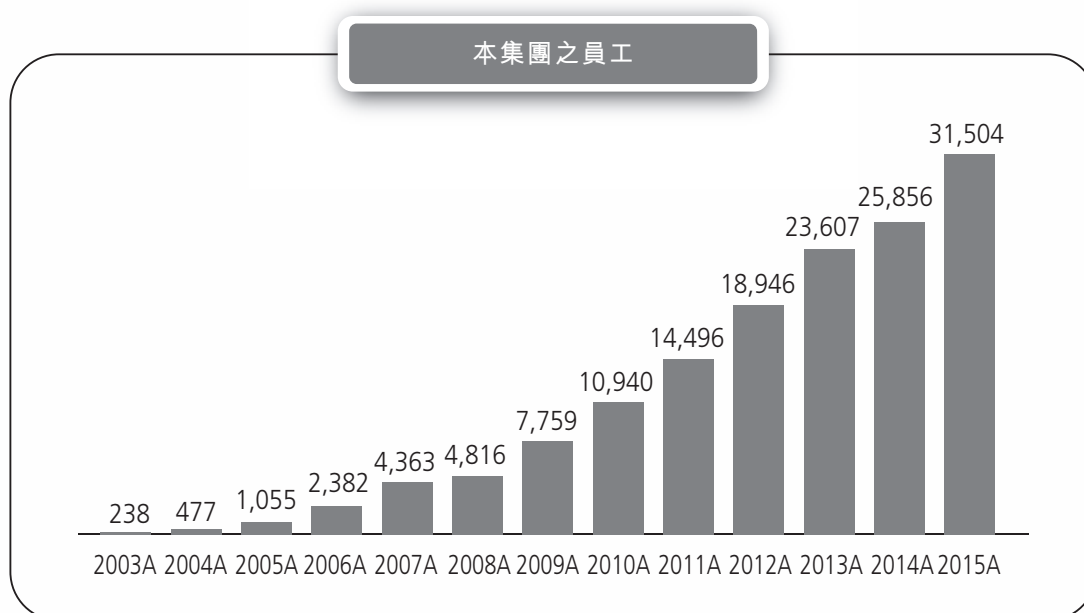
39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人力資源

截止到二零一五年底，本集團員工總數達到31,504人（截止到二零一四年底本集團員工總數為25,856人），較二零一四年增長21.8%

截止二零一五年底，技術人員達到29,753人，佔本集團員工總數的94.4%，其中包括項目經理和諮詢顧問級骨幹員工達到8,897人，佔本集團技術人員總數的29.9%。

本集團自二零零三年創業板上市以來，人員規模一直保持高速增長，具體請見下圖：



經營業績

下表是本集團二零一五年和二零一四年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佔收入 的比例	佔服務性收入 的比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佔收入 的比例	佔服務性收入 的比例
收入	5,129,111			4,429,202		
服務性收入	4,831,722			4,147,015		
銷售成本	(3,605,903)	(70.3%)	(74.6%)	(3,080,046)	(69.5%)	(74.3%)
毛利	1,523,208	29.7%	31.5%	1,349,156	30.5%	32.5%
其他收入	46,259	0.9%	1.0%	60,492	1.4%	1.5%
其他收益及虧損	(17,625)	(0.3%)	(0.4%)	(1,304)	(0.03%)	(0.03%)
銷售及分銷成本	(178,581)	(3.5%)	(3.7%)	(219,789)	(5.0%)	(5.3%)
行政開支	(744,516)	(14.5%)	(15.4%)	(664,752)	(15.0%)	(16.0%)
研發成本支出	(78,066)	(1.5%)	(1.6%)	(64,161)	(1.4%)	(1.5%)
呆帳撥備	(62,055)	(1.2%)	(1.3%)	(27,103)	(0.6%)	(0.7%)
其他費用	(91,961)	(1.8%)	(1.9%)	(80,676)	(1.8%)	(1.9%)
財務費用	(92,509)	(1.8%)	(1.9%)	(84,385)	(1.9%)	(2.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907	0.04%	0.04%	1,429	0.03%	0.03%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	-	-	27,568	0.6%	0.7%
處置子公司收益	111,724	2.2%	2.3%	-	-	-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收益	(1,074)	(0.02%)	(0.02%)	1,074	0.02%	0.03%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或然代價的 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	3,283	0.06%	0.07%	(310)	(0.007%)	(0.007%)
除稅前溢利	419,994	8.2%	8.7%	297,239	6.7%	7.2%
稅項	(87,010)	(1.7%)	(1.8%)	(42,183)	(1.0%)	(1.0%)
年度溢利	332,984	6.5%	6.9%	255,056	5.8%	6.2%
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溢利	280,056	5.5%	5.8%	200,038	4.5%	4.8%

二零一五年年度業績與二零一四年年度業績的比較。



41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收入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取得收入為人民幣5,129,111千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4,429,202千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5.8%；二零一五年，服務性收入為人民幣4,831,722千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4,147,015千元)，比去年同期增長16.5%，增長來源於不斷擴大的客戶基礎和集團主要業務的持續和多元化發展。

二零一五年，各業務集團的收入分別佔整個集團收入的73.7%和26.3%(二零一四年：約佔73.1%和26.9%)，各業務集團的收入增長情況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比重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比重	增長率
TPG	3,780,692	73.7%	3,237,830	73.1%	16.8%
IIG	1,348,419	26.3%	1,191,372	26.9%	13.2%
合計	5,129,111	100%	4,429,202	100%	15.8%

二零一五年，各業務集團的服務性收入分別佔整個集團服務性收入的74.1%和25.9%(二零一四年：約佔73.5%和26.5%)，各業務集團服務性收入增長情況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比重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比重	增長率
TPG	3,578,708	74.1%	3,049,725	73.5%	17.3%
IIG	1,253,014	25.9%	1,097,290	26.5%	14.2%
合計	4,831,722	100%	4,147,015	100%	16.5%



主營業務成本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的主營業務成本占收入的比例為70.3%（二零一四年為：69.5%），較去年同期上升0.8%。本集團的主營業務成本為人民幣3,605,903千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3,080,046千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7.1%。

毛利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取得毛利約為人民幣1,523,208千元（二零一四年為：人民幣1,349,156千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2.9%。二零一五年集團毛利率約為29.7%（二零一四年為：30.5%），較去年同期下降0.8%；是由於報告期內，華為業務增長迅猛，而華為業務的毛利率水準較其他業務水準略低所致，剔除該結構性影響，本集團毛利率較去年有提升。

未來本集團將通過以下措施來提升毛利率水平。

1. 繼續專注於下一代科技及更高利潤業務，例如雲計算、移動互聯網、大數據等業務將較我們現有的業務有較高的毛利率。
2. 充分發揮「解放」平台之功效，持續提升運營效率及人員利用率。
3. 積極拓展海外市場。

其他收入

二零一五年，其他收入為人民幣46,259千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60,492千元），較去年同期下降23.5%，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政府補貼下降所致。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五年，其他收益及虧損為人民幣17,625千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304千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251.6%，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美元兌人民幣匯率大幅波動導致美元銀團貸款評估產生匯兌損失所致。

處置子公司收益

二零一五年，處置子公司收益為人民幣111,724千元，主要是本集團出售旗下專注於培訓業務的子公司部分股權之收益。



4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經營費用

二零一五年，銷售及分銷成本為人民幣178,581千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19,789千元)，較二零一四年下降了18.7%。二零一五年，銷售及分銷成本佔收入的比例為3.5%(二零一四年為5.0%)，較去年同期下降1.5%，二零一五年，銷售及分銷成本佔服務性收入的比例為3.7%(二零一四年5.3%)，較去年同期下降1.6%，在營銷管理效率方面的提升。

二零一五年，行政開支為人民幣744,516千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664,752千元)，較二零一四年增長了12.0%。二零一五年，行政開支佔收入的比例為14.5%，相對於二零一四年之15.0%下降0.5%，二零一五年，行政開支佔服務性收入的比例為15.4%(二零一四年為16.0%)，較去年同期下降0.6%，體現了本集團行政管理效率的提升。

二零一五年，研發成本支出為人民幣78,066千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64,161千元)，較二零一四年上升21.7%，二零一五年，研發成本支出佔收入的比例為1.5%，相對於二零一四年同期之1.4%上升0.1%。

財務費用和所得稅

二零一五年，財務費用佔收入的比例為1.8%，較二零一四年之1.9%下降0.1%。財務費用為人民幣92,509千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84,385千元)，較二零一四年增長9.6%，上升的幅度低於收入增長的幅度，本集團認為該等增長尚屬合理。

二零一五年，所得稅為人民幣87,010千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42,183千元)，比二零一四年上升106.3%。上升的主要原因是由於報告期內，處置子公司購權之收益產生的特別稅項為人民幣17,195千元，另外，北京和上海兩地實體的稅率較去年有所提升，退稅和免稅數額及稅收優惠減少，因此導致所得稅同比增加較大。

其他非現金開支

二零一五年，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佔收入的比例為1.0%，較二零一四年同期之1.4%下降0.4%。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為人民幣50,647千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60,137千元)，較二零一四年下降15.8%。

二零一五年，其他費用主要為無形資產及預付租賃款項攤銷，其佔收入的比例為1.8%，相對於二零一四年同期之1.8%持平。其他費用為人民幣91,961千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80,676千元)，比二零一四年上升14.0%，上升的幅度低於收入增長的幅度。

二零一五年，購股權開支佔收入的比例為0.3%，相對於二零一四年同期之0.4%下降了0.1%。二零一五年，購股權開支為人民幣13,637千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6,906千元)，比二零一四年下降19.3%。



二零一五年，呆帳撥備為人民幣62,055千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7,103千元)，同比增長129%呆帳撥備佔收入的比例為1.2%(二零一四年為：0.6%)，較去年同期上升0.6%。是由於報告期內集團對以前年度處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進行呆帳撥備所導致的一次性影響。

年度溢利和每股收益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取得年度溢利為人民幣332,984千元(二零一四年為：人民幣255,056千元)，較去年同期增長30.6%，二零一五年的年度溢利佔收入的比例為6.5%(二零一四年為：5.8%)，較去年同期上升0.7%。二零一五年的年度溢利佔服務性收入的比例為6.9%(二零一四年為：6.2%)較去年同期上升0.7%。

剔除少數股東應佔溢利後，二零一五年，本集團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為人民幣280,056千元(二零一四年為：人民幣200,038千元)，較去年同期增長40.0%。

基於本集團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計算出二零一五年的每股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14.05分(二零一四年為：人民幣10.72分)，較去年同期增長31.1%。



45 企業管治報告

A.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董事會相信，企業管治對本公司之成功至為重要，故本公司已採納不同措施，確保維持高標準之企業管治。本公司已遵循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的指引，執行其企業管治措施。

本公司主要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以及有關上述偏離的詳情在下文概述。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守則，惟下列情況除外：(i)董事會主席因需要處理其他業務，未能親身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及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因而偏離了管治守則條文第E.1.2條。然而，其中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出席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並擔任大會主席；(ii)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由同一人擔任（偏離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

董事會將繼續提升適合本公司業務操守及發展的企業管治常規，並不時檢討該等常規，以確保本公司符合法定及專業標準，以及參照標準的最新發展。

B.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證券交易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已確認遵守了標準守則。

C. 董事會

1. 董事會之組成

於回顧年內及直至本報告刊發日期為止，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

陳宇紅博士（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唐振明博士

王暉先生

非執行董事：

趙令歡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七日辭任）

張亞勤博士

林盛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七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曾之杰先生

梁永賢博士

宋軍博士（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八日退任）

賴觀榮博士（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日獲委任）



有關本公司主席及其他董事之背景及資歷等詳情，已載於本年報內「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一節內。全體董事已付出足夠時間關注本集團之事務。各執行董事具備合適資格及足夠經驗，故能勝任其職位，以致可有效地履行其職責。

據本公司經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董事會成員之間不存在財務、業務及家庭關係。

2. 會議及董事出席率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內，董事會舉行二十三次董事會會議，其中四次為檢討及通過財務表現及經營業績以及審議及通過本公司整體政策及策略的常規會議，十一次為批准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內因行使購股權而配發新股的會議，八次為討論集團日常營運德會議。上述已舉行之董事會會議及股東會會議之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會議出席/ 已舉行的 董事會會議次數	會議出席/ 因行使購股權 而配發新股 而已舉行的 董事會會議次數	會議出席/ 因討論集團 日常營運 而已舉行的 董事會會議次數	會議出席/ 全年已舉行的 董事會會議次數	會議出席/ 全年已舉行的 股東會會議次數
執行董事					
陳宇紅博士	4/4	11/11	8/8	23/23	0/2
王暉先生	4/4	11/11	8/8	23/23	0/2
唐振明博士	4/4	11/11	8/8	23/23	0/2
非執行董事					
趙令歡先生	0/1*	0/2*	0/1*	0/4*	0/0*
張亞勤博士	2/4	0/11	0/8	2/23	0/2
林盛先生	1/1*	0/2*	0/1*	1/4*	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曾之杰先生	4/4	0/11	2/8	6/23	0/2
梁永賢博士	4/4	11/11	5/8	20/23	2/2
宋軍博士	0/1*	2/2*	0/5*	0/8*	0/1*
賴觀榮博士	2/3*	0/9*	1/1*	3/13*	0/1*

* 只計算其在任期間的會議次數



47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於每次董事會會議舉行前收到待決策議程詳情和詳細文件。公司秘書負責於董事會會議舉行前向董事分發詳細文件，以確保董事可在知情情況下就會議上討論事項作出決定。公司秘書亦負責確保董事會會議程序得以遵守，並就遵守董事會會議程序事宜上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3. 董事會之職能

董事會目前負責企業策略及發展、監督本集團的業務運作、財務報告、董事委任、遵守法規、風險管理、主要收購、出售及資本交易等事宜。董事會轉授予管理層之主要企業事宜包括：編製年度及中期賬目供董事會批核、執行董事會採納之業務策略及倡議方案，以及執行內部控制系統。

4.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委任之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備合適及足夠經驗及資歷以履行彼等之職責，藉以保障股東權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一位具備適當會計專業資格或有關財務管理專門技能，符合上市規則第3.10(2)條規定。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年會向本公司確認其獨立性，故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認為該等董事為獨立董事。

宋軍博士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八日退任後，董事會只有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低於上市守則第3.10(1)條規定之最低人數。此外，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日前，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只有兩名成員，亦未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就此，賴觀榮博士已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成員，以填補空缺及遵守相關上市守則。

5. 主席及行政總裁

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訂明，主席及首席執行官之職責須有所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出任。

陳宇紅博士現兼任本公司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董事會相信，兼任兩職能讓陳博士為本集團提供有力及一致之領導，從而更有效規劃、決定及推行本集團長遠業務策略，故此安排有利於本集團業務前景。

6. 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條款

本公司各非執行董事皆以三年的特定任期委任，除非根據相關委任書或董事服務合約上的條款及條件被終止委任，彼等須於股東大會上接受本公司重新提名及重選。

7. 董事之委任、重選及罷免

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董事須輪值告退，惟每位董事均須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本公司召開股東週年大會前，董事會決議，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王暉先生、賴觀榮博士、張亞勤博士應在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膺選連任。



8. 董事之培訓

根據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6.5條，全體董事須參加一項持續專業發展計劃，以發展及更新彼等之知識及技巧，確保彼等繼續為董事會作出明智及相關之貢獻。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參加培訓課程，並持續向董事更新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以確保彼等遵守該等規則及加強其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之意識。

D. 董事委員會

1. 薪酬委員會

回顧年內，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主席為梁永賢博士，其他成員包括陳宇紅博士、曾之杰先生及賴觀榮先生，其中陳宇紅博士為執行董事，其餘三位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八日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之角色及職能包括釐定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具體薪酬配套，包括實物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補償金（包括因離職或終止委任而應付之任何補償），以及就非執行董事之薪酬，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薪酬委員會將考慮之因素計有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之薪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願意付出之時間及職責、本集團其他部門之僱用條件，以及以表現為本之薪酬制度可取之處。

有關薪酬委員會會議之出席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率
梁永賢博士(主席)	1/1
陳宇紅博士	1/1
曾之杰先生	1/1
賴觀榮博士	1/1

董事會認為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現時之任期及酬金水平屬公平合理，並決議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再度檢討。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採納新購股權計劃以取代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日採納的原購股權計劃，作為吸引、挽留及鼓勵能幹且合資格員工（包括董事）之獎勵。有關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1。應付董事之酬金，將視乎彼等各自於僱用合約（如有）下之合約條款而定，或按薪酬委員會之推薦建議釐定。有關董事酬金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



49 企業管治報告

2.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所載管治守則之規定修訂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核及監管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控制系統。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曾之杰先生、梁永賢博士及賴觀榮博士組成。梁永賢博士為審核委員會之主席。審核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最少每半年舉行一次會議。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經審核年度業績，均已由審核委員會審核。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業績乃根據適當之會計準則及規定編製，並已作出足夠披露。

審核委員會乃向董事會匯報及獲董事會授權評估與財務報表有關的事宜。根據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須履行以下職責：

- 向董事會提供委任、重新委任、罷免本集團外聘核數師之建議，以及考慮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
- 根據適用準則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及核數程序的成效；
- 審閱本集團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
- 檢討本集團的財務及會計政策及常規；
- 確保管理人員履行職責，設立及維持有效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
- 確保遵守適用的法定會計及申報規定、法律及監管規定及董事會批准的內部規則及程序；
- 檢討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年報、賬目及中期報告的完整性；
-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以及有關法律及監管規定及其合規情況。

回顧年內，審核委員會舉行了四次會議。有關審核委員會會議之出席詳情如下：

成員姓名	出席率
梁永賢博士(主席)	4/4
曾之杰先生	2/4
賴觀榮博士	1/2*

* 只計算其在任期間的會議次數



3.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並已根據所載管治守則之規定訂定其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核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並甄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並就上述人士之任命提出建議。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提名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陳宇紅博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曾之杰先生、梁永賢博士及賴觀榮博士組成。梁永賢博士為提名委員會之主席。

有關提名委員會會議之出席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率
梁永賢博士(主席)	1/1
陳宇紅博士	1/1
曾之杰先生	1/1
賴觀榮博士	0/0*

* 只計算其在任期間的會議次數

提名委員會負責就平衡有關人士的專業知識、技能、經驗、專業知識、個人誠信及投入時間以及就本集團業務需要及其他相關法定規則及規例，甄選及推薦候任董事人選。有需要時，或會委任外界招聘代理進行招聘及甄選程序。

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公司的表現素質裨益良多。甄選候選人將以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並參考本公司的業務模式和特定需求，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術、知識及服務年期。最終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



51 企業管治報告

E. 公信性及審核

1. 董事有關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負責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相關法定規定及適當會計準則而編製。董事負責確保適當會計政策獲貫徹採用和應用，而所作判斷及估計為合理審慎。

董事確認其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董事會經作出適當查詢後，並不知悉有關導致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存有重大疑問之事件或狀況之任何重大不明朗因素。因此，董事會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繼續採納持續經營基準。

2. 內部控制

董事會知悉其負有內部監控系統之整體責任，以加強風險管理及資產保障之關注程度。制訂內部監控系統之目的，乃提供合理之政策及程序，管理本集團之業務風險及避免錯誤陳述其表現。本公司已按職能制定清晰之組織架構圖，並配備有效之存檔系統，妥為存置各項會計及業務交易記錄，以及制定審批款項之完善程序，確保資產用於適當用途。本公司定期就其財政、經營及風險管理監控活動進行檢討，確保本集團遵從適用法律及法規。本公司亦定期檢討其內部監控系統，並每季向高級管理層報告以及每年向審核委員會報告，其後因應各方意見(如有)採取有效行動，以改善該系統。

3. 核數師之酬金

審核委員會負責考慮委任外聘核數師，並審核由外聘核數師履行之任何非審核職能，包括該等非審核職能會否對本公司構成任何潛在重大不利影響。回顧年內，本集團就外聘核數師所提供之服務(包括核數及其他財務資料相關服務)而須向其支付之總額約為人民幣5,850,000元。



F. 投資者及股東之關係

本公司致力提高透明度，並維持與投資者、分析員及公眾傳媒之良好溝通。管理層定期與現有及潛在投資者作企業簡佈。本公司也透過刊發年度及中期報告、公佈及新聞發佈，以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hinaosofti.com>與其股東及投資者溝通。本公司每年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與股東會面及解答其查詢。

G. 股東權利

1. 股東如何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58條，任何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入股本（附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表決權利）十分之一的任何一名或以上的股東，有權於任何時間透過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

2. 向董事會作出提問的程序及充足的聯絡資料讓該等查詢可妥善轉達

股東可以郵遞方式發送彼等向董事會的提問及查詢予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中183號中遠大廈46樓4607-8室）以交董事會處理。

3.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的程序及充足的聯絡資料

本公司歡迎股東提呈有關本集團業務、策略及／或管理的建議於股東大會上討論。有關建議須透過書面要求寄交予董事會。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擬提呈建議的股東應根據上文所載的程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53 董事會報告

董事茲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沒有重大轉變。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第73頁綜合全面收益表內。

董事不建議派發本年度末期股息。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約為人民幣1,355,331,000元。

股本

本公司於本年度之股本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2。

財務摘要

節錄自經審核財務報表之本集團過去五年刊發業績及資產及負債之概要載於第172頁。該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之部分。

業務回顧

(i) 本集團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業務回顧分別載於本年報第3至6頁之「主席報告」及第35至44頁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ii)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管理層已經辨識到本集團經營活動所產生的主要風險，並通過風險內控制度來檢查，評估和管理所面對的各種風險。



(1) 財務風險*資本風險*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內各實體將可按持續基準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與權益結構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

本集團資本結構包括債務淨額，其包括借貸及可換股貸款票據，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股本、股份溢價、儲備及累計溢利)。

董事每半年檢討一次資本結構。在檢討過程中，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與每一類別資本有關的風險。本集團會根據董事的推薦建議，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以及發行新債或贖回現有債務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利率風險

由於計息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變動，本集團須承受利率風險。計息金融資產主要為銀行存款(大部分為短期性質)，而計息金融負債主要為按浮動利率計息為主之銀行借貸。本集團須承受與可換股貸款票據、按固定利率計息之借貸及應付關連公司款項有關之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亦須承受與浮息銀行借貸及短期銀行存款有關之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無抵押銀行貸款有關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現行利率及倫敦銀行同業拆息之波動。

本集團之政策為獲取最優惠利率。

匯率風險

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因提供服務所得收入而產生以外幣列值之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應收賬款，因以外幣列值之採購及借貸而產生以外幣列值之貿易應付帳款，使本集團承受外匯風險。本集團之主要營運附屬公司設於中國內地、美國及日本，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均以人民幣進行。本集團主要承受美元，日元及港元帶來的風險。

外匯風險對本集團之影響輕微，管理層已持續監察所有外匯風險之變動。

信貸風險

本集團與信譽良好之第三方進行交易。本集團之政策為所有擬以信貸方式進行交易之客戶均須通過信貸評核程序：為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專人負責厘訂信貸上限、信貸批核及其他監管程序，確保日後能收回逾期債務。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會評估每項個別貿易應收賬款之可收回金額，根據其應收款項結餘之賬齡、債務人之信譽、過往付款記錄及過往撤銷經驗作出估計，以確保于必要時就不可收回金額計提足夠減值虧損。



55 董事會報告

(2) 業務風險

市場風險

市場佔有率之流失為本集團面對之市場風險。本集團於中國內地之核心市場持續面對激烈競爭。倘因未能應對變化而使到業務落入對手手上，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會受到不利影響。本集團擁有專業之銷售及客戶管理團隊，並致力以具競爭力之優質服務及定價政策來保證現有客戶和業務不致流失。

營運風險

營運風險指因內部程序、人員或制度不足或缺失，或因外部事件導致之損失風險。管理營運風險之責任基本上由各個職能之分部及部門負責。本集團之主要功能經由本身之標準營運程序、安全標準、權限及彙報框架作出指引。管理層將會通過內控制度定期識別及評估主要之營運風險，以便採取適當風險應對措施。

(iii) 報告期後重要事項

自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之財政年度終結後，對本集團有影響的重大事件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3。

(iv) 未來發展

本集團業務相當可能有的未來發展的揭示，載於本年報第3至6頁之「主席報告」及第35至44頁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v)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公司具備合規程序，確保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得以遵守，尤以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者為要，如上市規則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董事會委任，監察本集團的政策及常規以符合法律及監管規定，並定期審閱有關政策。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的如有任何變動，將不時提請相關僱員及相關營運單位注意。盡本公司所悉，本公司在各重大方面已遵守對其業務及營運構成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

(vi)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鼓勵環境保護並在其日常業務營運中促進環保意識。本集團遵從國際及國家的環保標準，及實施環保生產政策，以提高效率並且將能源消耗和污染物排放減至最低。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本集團亦會不時檢討其環保慣例，並會考慮在本集團業務營運中實施進一步的環保措施及慣例以提升可持續性。



(vii)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主要關係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僱員約31,504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5,856人)。僱員薪金維持在有競爭力的水平，並密切參考有關勞動市場及當地政府不時規定的最低工資指引作每年檢討。

本集團乃根據本公司的溢利成果及個人表現向合資格僱員派發特別獎金。本公司亦設有購股權計劃，用以招攬及保留最優秀人員，並使僱員利益與本集團利益保持一致、本集團擁有以人為本的精神，確保所有員工獲合理待遇，並且持續改善及定期檢討更新其有關薪酬與福利。

本集團與其客戶維持良好關係。本集團已設立客戶投訴處理機制，以接收、分析及研究有關投訴並加以改善措施、提出建議藉以提升服務質量。本集團與其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並每年對其供應商進行公平嚴格的評估。

獲准許的彌償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本公司每名董事或其他高級職員均有權就其因執行職務或其他相關原因而蒙受或招致的一切損失或債務，從本公司資產中獲得彌償。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本公司已就董事及其他高級職員可能面對的相關法律行動，投保適當的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

董事

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陳宇紅博士
唐振明博士
王暉先生

非執行董事：
張亞勤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曾之杰先生
梁永賢博士
賴觀榮博士

本公司已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確認其獨立地位之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根據本公司細則第87條，三分之一的董事(乃自最後一次選舉以來任職最久之董事)將輪席告退，且合資格可膺選連任。

委任董事之詳情載於本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內。



57 董事會報告

董事之服務合約

陳宇紅博士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除另有指明外，該合約之內容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完全相同並載列如下：

- (i) 該服務合約由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日起計為期兩年。所有合約期滿後將繼續生效，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終止為止，而該通知不可在首次任期兩年屆滿前發出；
- (ii) 陳宇紅博士之月薪須每年由董事會進行檢討。於首年任期屆滿後之期間內，陳宇紅博士之薪金須由董事會釐定，而年薪不得多於其上一個年度年薪之120%；
- (iii) 在董事會批准下，陳宇紅博士有權收取管理花紅，管理花紅乃參照於有關財政年度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賬目內所示的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後非經常項目前之綜合純利（「純利」）而釐定，惟就任何財政年度本集團應付予所有執行董事之管理花紅總額不得超過純利之5%；及
- (iv) 陳宇紅博士須就向其支付管理花紅之決議案放棄投票及不計入法定人數內。

唐振明博士、王暉先生及張亞勤博士並無與本集團訂立服務協議。唐振明博士及王暉先生並無就擔任執行董事而收取任何酬金。張亞勤博士就擔任非執行董事而收取300,000港元年度酬金。

根據委任函，曾之杰先生由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日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期兩年，並已於任期屆滿後續任。曾之杰先生就其職務收取120,000港元之年度酬金。

梁永賢博士及賴觀榮博士並無就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集團訂立任何服務協議。報告期內，梁永賢博士就其職務收取370,000港元之年度酬金。而賴觀榮博士並無就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而收取任何酬金。

概無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可由本集團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可予以終止之服務協議。

有關董事酬金之詳情載於年度報告財務報表。除年度報告財務報表附註9所披露者外，概無就董事及前董事作出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383(1)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所列明之其他薪酬、退休金及任何補償安排。



董事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及本公司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該條所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者如下。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5港元股份（「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普通股總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佔本公司已發行 普通股本總數 概約百分比
陳宇紅	264,392,861	12.97%
王暉	18,281,838	0.90%
唐振明	11,827,765	0.58%
曾之杰	250,000	0.01%



59 董事會報告

認購股份之購股權

董事姓名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於二零一五年		於二零一五年		附註
		於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於年內 授出之 購股權數目	於年內 已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佔本公司 已發行普通股 總數百分比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擁有權益 之相關 普通股數目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佔本公司 已發行普通股 總數百分比		
陳宇紅	2.15	10,000,000	-	-	10,000,000	0.48%	10,000,000	0.48%	(3)	
唐振明	0.97	800,000	-	-	800,000	0.04%	12,800,000	0.62%	(1)	
	1.78	2,000,000	-	-	2,000,000	0.10%		(2)		
	2.15	10,000,000	-	-	10,000,000	0.48%		(3)		
王暉	2.15	10,000,000	-	-	10,000,000	0.48%	10,000,000		(3)	
張亞勤	3.27	-	3,000,000	-	3,000,000	0.15%	3,000,000	0.15%	(4)	

附註：

- (1) 該等購股權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授出，並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七日獲接納。該等購股權之行使期由授出日期起計，為期十年，惟須受下列條件所限：

行使期開始	屆滿	可行使購股權數目
30/03/2006	29/03/2016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30/03/2007	29/03/2016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30/03/2008	29/03/2016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30/03/2009	29/03/2016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 (2) 該等購股權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日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授出，並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八日獲接納。該等購股權之行使期由授出日期起計，為期十年，惟須受下列條件所限：

行使期開始	屆滿	可行使購股權數目
10/04/2007	09/04/2017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10/04/2008	09/04/2017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10/04/2009	09/04/2017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10/04/2010	09/04/2017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 (3) 該等購股權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三日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授出，並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獲接納。購股權之行使期由授出日期起計，為期三年，惟須受下列條件所限：

行使期開始	屆滿	可行使購股權數目
23/01/2014	22/01/2017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30%
23/01/2015	22/01/2017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30%
23/01/2016	22/01/2017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40%

這批次的購股權附帶歸屬條件：於行使期內，本公司的市值須連續5個交易日達到100億港元或以上。

- (4) 該等購股權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授出，並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獲接納。購股權之行使期由授出日期起計，為期三年，惟須受下列條件所限：

行使期開始	屆滿	可行使購股權數目
16/12/2015	15/12/2018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30%
16/12/2016	15/12/2018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30%
16/12/2017	15/12/2018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4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視為或當作由彼等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須載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而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證券交易標準守則所指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交易之規定標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短倉。



61 董事會報告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公司編製最近已刊發經審核賬目之日期）以來收購或出售或租賃或計劃收購或出售或租賃之任何資產中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於與本集團業務有重大關係之任何有效合約或協議中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收購股份之權利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獲授任何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擁有認購本公司股份之任何權利。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標準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採納條款不遜於證券交易標準守則所載交易規定標準之董事證券交易操守守則。經對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已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守交易規定標準及董事證券交易操守守則。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之為期十年的購股權計劃（「原購股權計劃」）乃根據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日獲當時之股東接納通過之決議案而採納。原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終止，本公司於同日的股東周年大會上通過一項為期十年且主要條款與原購股權計劃一致的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並由本公司採納。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新購股權計劃授予本集團若干董事及僱員可認購合共160,485,000股股份之購股權尚未行使，有關該等已授出購股權之行使條款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0及上文「董事於股份之權益」一節之附註1至4。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新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或失效。

股票掛鉤協議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鉤協議。

購買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以便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各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之子女概無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任何權利，於期內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董事於重要合約之權益

於本年度年結時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涉及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控股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所參與之本集團業務，而董事直接或間接在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之重要合約。

管理合約

於本年內概無有關管理及經營本集團全部業務或任何重大業務部份的合約存在。

關連交易

於年內，本集團已訂立持續關連交易如下：

於二零一五年，本公司與華為技術有限公司（「華為」）訂立華為IT外包協議，據此，本集團將持續向華為集團提供IT外包服務。自二零零九年九月起，華為已成為本集團IT外包業務之客戶，而該等經常發生之交易預計於根據華為參股協議成立IT外包旗艦公司及華為參股IT外包旗艦公司後繼續。自二零一二年四月起，華為因成為IT外包旗艦公司（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之主要股東（緊隨完成後持有其40%股權）而成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本集團與華為集團之間任何未來持續交易將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由IT外包協議生效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本集團於華為IT外包協議期限內向華為集團提供IT外包服務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2,000,000,000元。在二零一五年期間，本集團向華為集團提供之IT外包服務達人民幣1,950,000,000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上述本集團之關連交易乃根據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並循一般及日常業務而訂立，而條款乃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董事亦確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根據會計準則亦構成關連人士交易，有關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2。除上文披露者外，財務報表附註42所載的關連人士交易概不被視為屬關連交易。

本公司已就上述交易遵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除本文披露者外，概無其他交易須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披露為關連交易及／或持續關連交易。



63 董事會報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年內，本集團五大客戶的應佔營業總額佔本集團營業總額約49.7%，而本集團之最大客戶佔本集團營業總額約38.1%。

於本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應佔採購總額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約17.0%，而本集團最大供應商則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約8.7%。

本公司之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指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5%以上股本權益之股東）並無於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或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主要股東

就董事所知，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人士（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載入登記冊內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股份之好倉

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概約數目 (百萬股)	本公司	本公司
			已發行普通 股本總額之 概約百分比	已發行股份*之 概約百分比
Prime Partners Development Limited (附註1)	實益權益	139.07	6.73%	6.56%

* 已發行股份總額包括2,066,808,004股普通股及52,382,227份可換股票據（可轉換為52,382,227股普通股）。

附註：

1. 陳宇紅博士通過其全資擁有的Prime Partners Development Limited被視為於139,072,725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其他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須載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之登記冊內。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回顧年度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酬金政策

本集團僱員之酬金政策由薪酬委員會按僱員之表現、資格及能力而釐定。本公司董事之薪酬由薪酬委員會按本公司之營運業績及市場指標而釐定。

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旨在鼓勵董事及合資格僱員，有關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告附註40。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概無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授予新股。

足夠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維持足夠之公眾持股量。

競爭權益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各董事及各管理層股東及其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擁有權益。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之報告期末後發生之事件列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3。

核數師

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首席執行官

陳宇紅博士

北京，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一日



65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中軟國際以「奮鬥為本•成就客戶•創造分享•共同成長」為願景。為達此願景，本集團與以盡責、公平及誠實的態度與業務夥伴及僱員共事，並為業務所處社區作出貢獻及服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由董事會(「董事會」)最終負責，惟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已授權公司秘書及相關部門協助編製。

企業與社區

企業的社會責任不僅在於通過運營創造社會財富，更在於引導社會資源和財富的科學、合理、公平的分配流向。這種分配流向既要激勵強者，也要幫助弱者，從而為所有人群提供分享社區發展成果的機會。

通過「金字號」電子政務工程作為國家電子政務的骨幹工程，中軟國際為政府及社區提高行政效率，增強服務效能有著重要的意義。中軟國際多年深度參與金字工程，包括金審、金農、金保、金卡、金質工程等。這些電子政務工程的末端往往落實到各個社區，為社區的資訊化做出來貢獻。

此外，在反腐倡廉領域，中軟國際積極利用自身在泛監管領域的實力，通過金審工程及為中紀委和國資委開發相關的監管系統，為反腐倡廉提供了資訊化支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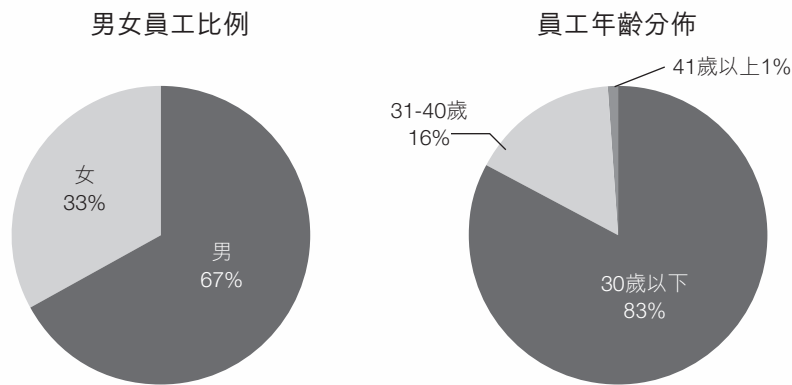
僱員福利及培訓

中軟國際目前約有31,500名員工，分佈在中國各地和全球各個國家。公司注重每一個員工的職業發展，幫助每一位員工不斷追求卓越。公司還不斷的通過市場調研和分析，按照市場化原則，提供業內富有競爭力的薪酬，吸納和保有優秀人才。



集團設有與個人績效和組織績效緊密相關的薪資激勵制度及保證員工健康安全的全員社會保障和福利體系。集團為員工提供定期健康體檢，並按照國家規定為員工繳納基本醫療保險，同時作為基本醫療保險的補充，集團又提供了商業補充醫療保險，根據需求和可能原則，適當增加醫療保險項目。

新員工入職時會接受統一的入職培訓。而集團亦會根據員工工作的具體需要定期提供相關的培訓及發展，例如技術類培訓、專項培訓、公司文化培訓等，以保證所有員工都有機會接受一定時數的培訓。培訓由集團內部及外部聘請的培訓人員進行，於培訓結束後，亦會進行跟進評估以確保培訓的成效。



環保、節能、減排

中軟國際積極響應國家「建設資源節約型、環境友好型社會」的政策，在經營中非常注重節能減排工作，以節能減排為中心，降低企業綜合成本，並運用資訊化技術與服務促進社會資源消耗的降低。

中軟國際堅持從日常辦公環境、空調、用電等，到雙面紙列印、廢棄辦公用品的回收等不同的環節，通過標準化節能、技術創新節能、應用可再生能源、提升管理資訊化水準、推廣電子化行銷服務管道，開發節能資訊化應用等方式，在實現企業自身節能降耗的同時，為社會其他行業的節能降耗提供資訊化解決方案。



67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如下：

董事

執行董事

陳宇紅博士，53歲，本公司之董事局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負責本公司之整體管理運營，在軟件信息化行業有二十餘年從業經驗。陳博士於一九九一年獲得中國北京理工大學之工學博士學位。陳博士於二零零零年四月二十五日加入本公司前，於一九九六年十月至二零零零年四月期間任職中國計算機軟件與技術服務總公司（「中軟總公司」），一九九九年六月任中軟總公司副總裁，並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任中軟網絡信息技術高級副總裁，亦獲委任為中軟資源董事。陳博士亦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二年三月期間，擔任中軟總公司之聯營公司中軟賽博資源軟件技術（天津）有限公司之董事。於一九九一年六月至一九九六年十月期間，就職於中國長城計算機軟件公司，擔任副總經理職務。

唐振明博士，53歲，本公司之高級副總裁，負責本公司之卓越培訓中心，在軟件信息化行業有二十餘年從業經驗。唐博士於一九九四年獲得中國北京理工大學之發動機電子控制博士學位。唐博士於二零零零年四月二十五日加入本公司前，於一九九五年五月至二零零零年三月期間受雇於北京理工大學產業總公司，擔任副總經理職務。並於一九九三年十二月至一九九五年三月期間受雇於美國W&P公司北京辦事處，擔任辦事處主任職務。

王暉先生，43歲，本公司之高級副總裁及首席戰略官，負責本公司之戰略發展工作，在軟件信息化行業有十餘年從業經驗。王暉先生於一九九五年獲得中國天津大學學士學位。王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四月二十五日加入本公司前，於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零年受雇於中國長城計算機軟件公司，擔任經理職務。



非執行董事

張亞勤博士，49歲，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獲委任。張亞勤博士現任百度公司總裁，負責新興業務。張博士加入百度之前，曾任微軟公司全球資深副總裁兼微軟亞太研發集團主席，是微軟亞洲研究院(MSRA)創始人之一，曾擔任微軟亞洲研究院院長兼首席科學家、微軟全球副總裁、微軟中國董事長。他於2003年創建了微軟亞洲工程院(ATC)，2004年晉升微軟公司全球副總裁，2006年創立了微軟亞太研發集團。在1997年，張亞勤博士被授予美國電氣電子工程協會院士(IEEE Fellow)稱號，成為該協會100年歷史上獲得這一榮譽最年輕的科學家。他擁有60多項美國專利，500多篇學術論文和11本專著。張博士在國際上獲得過諸多專業獎項和榮譽，擔任多個省市的政府顧問和20所大學的校董或名譽教授，十一屆全國政協會議海外代表。張亞勤就讀于中國科技大學，獲電子工程學士和碩士學位，後獲得美國喬治•華盛頓大學電氣工程博士學位。



69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曾之杰先生，48歲，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二十一日獲委任。曾先生為中信資本控股有限公司高級董事總經理、開信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總經理兼管理合夥人。曾先生擁有超過十五年的風險投資經驗。曾先生擁有日本長崎大學經濟學學士和斯坦福大學管理學碩士學位。在加入中信資本之前，曾先生自二零零一年起，擔任全球知名風險投資機構華登國際董事總經理職務。在出任華登國際董事總經理職務之前，曾先生曾在香港任職於中信泰富有限公司及在日本任職於三菱商事株式會社職務。目前，曾先生還擔任中特物流有限公司董事長。同時擔任六家上市公司獨立董事職務：長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港交所)、中軟國際有限公司(港交所)、E-House(NYSE)、Vimicro(Nasdaq)、AutoNavi(Nasdaq)。此外，曾先生還擔任國微電子、大華銀行等幾家公司的董事或獨立董事職務。曾先生還擔任中國投資協會創業投資專業委員會第一屆聯席會長、AAMA中國分會執行董事和歐美同學會2005委員會理事職務。

梁永賢博士，59歲，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二日獲委任。梁先生在內部審核及銀行企業財務方面擁有多年從業經驗。梁博士持有澳洲新南威爾士大學會計博士學位，並為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香港證券專業學會會員。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及金融學院助理教授及博士研究生導師。梁博士曾擔任一家會計師行之顧問、澳洲Charles Sturt University及香港城市大學之高級講師。

賴觀榮博士，52歲，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日獲委任。賴博士現任農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賴博士於一九八三年畢業於廈門大學經濟學院財政金融專業本科，於一九八六年獲得中國人民銀行研究生部(現清華大學五道口金融學院)碩士研究學位，於二零零一年獲得廈門大學經濟學院博士研究學位，並於二零一四年參加清華大學舉辦為期八個月的專題培訓《金融資本與科技創新的對話》。賴博士曾於中國人民銀行福建省分行辦公室擔任秘書及副主任，亦曾主持創建了福建首家也是全國首批證券公司—閩發證券有限公司，並於公司成立後擔任主持工作的副總經理；曾經主持並成功策劃了上市公司之間的併購，即「許繼電氣」(股份代號：000400SZ)兼併另一上市公司「天宇電氣」。賴博士於一九九三年主持並成功策劃福建最早的上市公司—福耀玻璃(股份代號：600660SH)的上市交易；也曾參與收購「深圳市普瑞康生物技術有限公司」。賴博士於一九九六年，擔任福建閩僑信託投資有限公司總經理，接手其管理。一年後，瀕臨破產的閩僑信託成為全省總利潤、淨資產收益率最高的信託公司，也曾擔任省屬企業華福證券公司總裁。賴博士在參加籌建嘉禾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並擔任法人代表及總裁期間，與股東一道成功引進中國農業銀行作為嘉禾人壽保險的控股股東，使嘉禾人壽保險進入一個新的發展階段。賴博士於二零零零年九月被邀請在中國九八投資貿易洽會「9.8管理與財富論壇」上作「資本市場與科技企業發展」的主題演講。



高層管理人員

汪其方先生，50歲，本公司之首席財務官，擁有20年的金融及財務經驗；擁有沃頓商學院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以及聖克魯斯加州大學電腦工程學學士學位。自2012年4月17日加盟本集團前，曾為美國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中國製藥集團有限公司首席財務官(2009-2012)，亦曾為Hickey Freihofner Capital投資銀行家，Della Camera Capital Management特殊情況分析師、SG Cowen資深市場經濟學家及可換股證券交易商，以及瑞士信貸第一波士頓定量市場家。

鍾鎮銘先生，54歲，本公司之全球首席運營官及對日ITO業務首席執行官，負責公司的整體運營，擁有二十餘年信息技術從業經驗，主要從事服務於政府、電信、金融等行業信息技術企業的客戶管理、服務、技術與銷售、質量控制和管理、項目管理和客戶支持等工作。鍾先生畢業於澳洲University of Wollongong計算機數學專業。加盟本公司之前，於一九九六年至二零零五年擔任Atos Origin項目總監職務，負責亞太區大型項目以及大客戶管理。

張崇濱先生，53歲，本公司之高級副總裁及首席人力資源官，負責本公司人力資源工作。張先生於一九八七年畢業於西北大學經濟系後，受雇於中國陝西省旅遊局。加入本集團前，張先生於一九九七年至一九九九年擔任Chongqing Three Gorges Liner Corporation (隸屬於西安中國國際旅行社)總經理職務。亦於一九九四年至一九九七年，擔任一家中美合資企業Weijiang Plastics Co. Ltd.西北分公司之副總經理及總經理職務。於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四年，受僱於美國Phoenix Medical Equipment Company，擔任首席業務代表職務。

公司秘書

梁良齊女士，36歲，現時為本公司之財務總監，負責財務申報、履行公司秘書職能及協助首席財務官處理本集團之會計事宜。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加盟本公司之前，梁女士曾任職一間國際會計師行多年。彼持有會計學學士學位，於審計、財務申報及上市規章方面積逾十年經驗。彼為執業會計師及香港會計師公會之會員。



Deloitte.

德勤

致中軟國際有限公司各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行已審核中軟國際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載於第73頁至第171頁之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貴公司之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本綜合財務報表，及落實其認為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之責任

本行之責任是根據本行之審核對本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按工作協定條款僅向全體股東報告而並無其他用途。本行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本行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該等準則要求本行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之審核憑證。所選定之程序取決於核數師之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之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之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之內部控制之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之合適性及所作出之會計估計之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列報方式。

本行相信，本行所獲得之審核憑證可充足及適當地為本行之審核意見提供依據。



意見

本行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均已遵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及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妥善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一日



73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5	5,129,111	4,429,202
銷售及服務成本		(3,605,903)	(3,080,046)
毛利		1,523,208	1,349,156
其他收入		46,259	60,492
其他收益或虧損		(17,625)	(1,304)
銷售及分銷成本		(178,581)	(219,789)
行政開支		(744,516)	(664,752)
研發成本支出		(78,066)	(64,161)
呆賬撥備		(62,055)	(27,103)
其他支出		(91,961)	(80,676)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1,074)	1,074
財務費用	6	(92,509)	(84,385)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907	1,429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	27,568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111,724	–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應付之或然代價的 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虧損)		3,283	(310)
除稅前溢利		419,994	297,239
所得稅開支	7	(87,010)	(42,183)
年度溢利	8	332,984	255,056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可於其後轉列至損益之項目：			
– 換算境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10,236	(1,766)
– 現金流量對沖所使用對沖工具之公平值收益		–	425
– 於終止進行現金流量對沖後重新分類至損益		–	(1,074)
– 於出售一家附屬公司後重新分類至損益		3,355	–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開支)，扣除稅項		13,591	(2,415)
年度全面總收益		346,575	252,641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74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佔本年度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280,056	200,038
非控股權益		52,928	55,018
		332,984	255,056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93,548	197,624
非控股權益		53,027	55,017
		346,575	252,641
每股盈利	11		
基本		人民幣0.1405元	人民幣0.1072元
攤薄		人民幣0.1360元	人民幣0.1054元



75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537,593	335,803
無形資產	13	283,103	325,458
商譽	14	995,610	983,298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5	78,857	9,629
可供出售投資	16	49,151	43,256
預付租賃款項	17	39,583	40,474
其他應收賬款	20	11,688	-
衍生金融工具	18	-	1,074
遞延稅項資產	28	6,516	11,519
		2,002,101	1,750,511
流動資產			
存貨	19	30,260	31,99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20	1,429,127	1,315,781
應收票據		8,828	-
預付租賃款項	17	893	1,009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22	1,516,660	1,410,425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23	49,862	944
已抵押存款	24	44,891	22,370
銀行結餘及現金	24	1,265,831	811,435
		4,346,352	3,593,955
流動負債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22	87,750	212,205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5	940,372	771,852
應付票據	26	2,120	35,791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23	34,667	16,708
應付股息		78	73
應付稅項		87,353	52,651
可換股貸款票據	29	89,622	-
借貸	27	1,297,016	1,240,190
		2,538,978	2,329,470
流動資產淨值		1,807,374	1,264,48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809,475	3,014,996



綜合財務狀況表 76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8	20,504	19,294
收購附屬公司之應付代價		39,205	38,900
可換股貸款票據	29	-	193,771
借貸	27	263,496	62,000
		323,205	313,965
		3,486,270	2,701,031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0	95,645	88,014
股份溢價	31	2,106,029	1,654,687
儲備	31	1,045,531	754,678
		3,247,205	2,497,37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39,065	203,652
非控股權益			
		3,486,270	2,701,031

載於第73頁至171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經董事會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一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人士代為簽署：

陳宇紅博士
董事

唐振明博士
董事



77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對沖及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 儲備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 貸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一般儲備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法定企業 擴充基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法定盈餘 儲備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累積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87,085	1,628,650	39,180	(9,767)	38,813	30,391	15,793	26,749	49,662	361,667	2,268,223	172,978	2,441,201
年度溢利	-	-	-	-	-	-	-	-	-	200,038	200,038	55,018	255,056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境外業務所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	(1,765)	-	-	-	-	-	-	(1,765)	(1)	(1,766)
—現金流量對沖所使用 對沖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	-	425	-	-	-	-	-	-	-	425	-	425
—於終止進行現金流量對沖後 重新分類至損益	-	-	(1,074)	-	-	-	-	-	-	-	(1,074)	-	(1,074)
年度全面總收益	-	-	(649)	(1,765)	-	-	-	-	-	200,038	197,624	55,017	252,641
於行使購股權時發行普通股 確認購股權開支	929	26,037	-	-	(5,683)	-	-	-	-	-	21,283	-	21,283
註銷購股權	-	-	-	-	16,906	-	-	-	-	-	16,906	-	16,906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股權 分配	-	-	(24,816)	-	(1,223)	-	-	-	-	1,223	-	-	-
	-	-	-	-	-	-	-	1,355	16,804	(6,657)	(24,343)	(31,000)	-
	-	-	-	-	-	-	-	21,641	(21,641)	-	-	-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8,014	1,654,687	13,715	(11,532)	48,813	30,391	15,793	26,749	72,658	558,091	2,497,379	203,652	2,701,031
年度溢利	-	-	-	-	-	-	-	-	-	280,056	280,056	52,928	332,984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境外業務所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	10,226	-	-	-	-	-	-	10,226	10	10,236
—於出售一家附屬公司後 重新分類至損益	-	-	-	3,266	-	-	-	-	-	-	3,266	89	3,355
年度全面總收益	-	-	-	13,492	-	-	-	-	-	280,056	293,548	53,027	346,575
於行使購股權時發行普通股 確認購股權開支	1,145	50,303	-	-	(10,629)	-	-	-	-	-	40,819	-	40,819
註銷購股權	-	-	-	-	13,637	-	-	-	-	-	13,637	-	13,637
發行普通股	3,947	281,430	-	-	(1,216)	-	-	-	-	1,216	-	-	-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注資	-	-	12,274	-	-	-	-	-	(124)	(1,138)	11,012	16,488	27,500
已付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	-	-	-	-	-	(14,542)	(14,542)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	-	-	-	-	-	-	-	-	-	-	-	(19,560)	(19,560)
轉換可換股貸款票據 分配	2,539	119,609	-	-	-	(16,715)	-	-	-	-	105,433	-	105,433
	-	-	-	-	-	-	-	14,599	(14,599)	-	-	-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5,645	2,106,029	25,989	1,960	50,605	13,676	15,793	26,749	87,133	823,626	3,247,205	239,065	3,486,270



綜合現金流量表 78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		
除稅前溢利	419,994	297,239
就下列各項之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50,647	60,137
無形資產及預付租賃款項之攤銷	91,961	80,676
財務費用	92,509	84,385
呆賬撥備	62,055	27,103
購股權開支	13,637	16,906
利息收入	(4,316)	(2,847)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907)	(1,42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436	193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111,724)	-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	(27,568)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應付之或然代價的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虧損	(3,283)	310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1,074	(1,074)
終止利率掉期之虧損	2,264	-
匯兌虧損	20,370	-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633,717	534,03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增加	(243,133)	(117,756)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減少	(124,455)	(5,205)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增加	(106,235)	(349,556)
應收/應付關連方款項變動	(3,087)	-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增加	185,750	18,674
應收票據增加	(8,828)	-
存貨減少(增加)	1,698	(12,108)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33,671)	32,404
來自業務之現金	301,756	100,484
已付所得稅	(42,195)	(25,768)
退稅	-	80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259,561	74,796



79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業務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72,381)	(215,076)
訂立已抵押存款		(91,494)	(18,572)
已付開發成本		(59,194)	(79,436)
購買軟件		(9,082)	(5,785)
可供出售投資之投資		(5,895)	(43,256)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2,500)	(1,960)
終止利率掉期之付款		(2,264)	–
墊付關連方款項		(197)	–
提取已抵押存款		69,343	1,403
員工償還貸款		19,244	–
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入淨額	35	12,371	–
於過往年度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所得款項		8,000	–
已收利息		4,316	2,84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238	5,653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之已收股息		1,720	5,559
收購業務	34	–	(90,931)
貸款予員工		–	(19,244)
墊付關連公司款項		–	(130)
於過往年度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退款		–	10,856
退回投資一間聯營公司之已付按金		–	9,900
用於投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325,775)	(438,172)
融資業務			
新增銀行貸款		2,149,266	1,273,787
發行普通股之所得款項		285,377	–
行使購股權之所得款項		40,819	21,283
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注資		27,500	–
關連公司墊款		7,000	15,512
償還借貸		(1,907,460)	(961,193)
已付利息		(75,326)	(66,091)
已付可換股貸款票據之利息		(7,452)	(8,500)
償還關連方墊款		(2,022)	(8,00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額外股權	36	–	(31,000)
來自融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517,702	235,79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淨額		451,488	(127,578)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11,435	940,823
匯率變動之影響		2,908	(1,810)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代表銀行結餘及現金		1,265,831	811,435



1. 本公司一般資料

本公司乃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十六日根據第22章開曼群島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上市。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股份轉至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均於年報之「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均以人民幣(與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相同)列值。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發展及提供資訊科技(「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服務、資訊科技外包服務、資訊科技新服務及培訓服務。

本公司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或 成立/ 經營地點	發行及 已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Chinasof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薩摩亞群島/ 香港(「香港」)	1美元	100	100	-	-	投資控股
中軟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港元	-	-	100	100	投資控股及買賣獨立的 軟件產品
中軟國際財富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	-	100	100	無業務
Chinasoft Resource (International) Limited (「Chinasoft Resource International」)	香港	100,000港元	-	-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Chinasoft International Inc.	美利堅合眾國 (「美國」)	0.01美元	-	-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8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本公司一般資料－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或 成立/ 經營地點	發行及 已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北京中軟國際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北京中軟」)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不包括香港) (「中國」)	人民幣200,000,000元	-	-	100	100	提供解決方案、資訊科技 外包、資訊科技顧問 服務、軟件開發及買賣 獨立的軟件及硬件產品
中軟國際(廣州)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附註)	中國	5,000,000港元	-	-	100	100	提供解決方案、資訊科技 外包、資訊科技顧問 服務及買賣獨立的 軟件及硬件產品
中軟總公司計算器培訓中心 (「培訓中心」)(附註ii)	中國	人民幣500,000元	-	-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培訓服務
北京中軟國際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中軟教育」) (附註vii及ix)	中國	人民幣31,600,000元	-	-	-	70	教育軟件開發
無錫中軟國際信息技術培訓有限公司 (附註ix)	中國	人民幣2,000,000元	-	-	-	70	提供資訊科技培訓服務
中軟國際(昆明)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附註)	中國	8,000,000港元	-	-	100	100	提供解決方案、資訊科技 外包、資訊科技顧問 服務及買賣獨立的 軟件及硬件產品
中軟國際(湖南)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附註)	中國	1,000,000美元	-	-	100	100	提供解決方案、資訊科技 外包、資訊科技顧問 服務及買賣獨立的 軟件及硬件產品
中軟賽博資源軟件技術(天津)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	-	76	76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1. 本公司一般資料—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或 成立/ 經營地點	發行及 已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廈門中軟海晟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中軟海晟」)	中國	人民幣80,000,000元	-	-	51	51	提供解決方案、資訊科技 外包、資訊科技顧問 服務及買賣獨立的 軟件及硬件產品
北京中軟資源信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北京中軟資源」)(附註)	中國	800,000美元	-	-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深圳市中軟資源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	-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上海中軟資源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上海中軟資源」)	中國	人民幣3,000,000元	-	-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日本創智株式會社	日本	22,500,000日圓	-	-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和勤環球資源公司(「HGR」)	開曼群島	3,956,000美元	97.35	97.35	-	-	投資控股
上海華騰軟件系統有限公司 (「上海華騰」)(附註)	中國	8,000,000美元	-	-	97.65	97.65	開發及提供資訊科技系統
大連全數科技有限公司 (「大連全數」)(附註)	中國	25,000,000日圓	-	-	98.41	98.41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大連信華軟件技術有限公司 (附註)	中國	150,000美元	-	-	97.35	97.35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8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本公司一般資料—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或 成立/ 經營地點	發行及 已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大連信華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附註vi)	中國	250,000美元	-	-	-	97.35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株式會社東京信華	日本	10,000,000日圓	-	-	97.35	97.35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DoubleBridge Technologies, Inc. (附註viii)	美國	2,204,400美元	-	-	-	97.35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長沙中軟計算機系統服務 有限公司(附註ix)	中國	人民幣1,500,000元	-	-	-	70	提供資訊科技培訓服務
重慶卓睿信息技術有限公司(附註ix)	中國	人民幣1,500,000元	-	-	-	70	提供資訊科技培訓服務
大連中軟卓越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附註ix)	中國	人民幣500,000元	-	-	-	70	提供資訊科技培訓服務
大連中軟卓越計算機培訓中心 (附註ii及ix)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	-	-	70	提供資訊科技培訓服務
長沙市中軟計算機培訓中心 (附註ii及ix)	中國	人民幣100,000元	-	-	-	70	提供資訊科技培訓服務
廈門中軟卓越教育服務有限公司 (附註ix)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	-	-	70	提供資訊科技培訓服務
天津開發區中軟卓越信息技術 有限公司(附註ix)	中國	人民幣3,000,000元	-	-	-	66.5	提供資訊科技培訓服務
北京中軟國際教育科技南京 有限公司(附註ix)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	-	-	70	提供資訊科技培訓服務



1. 本公司一般資料—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或 成立/ 經營地點	發行及 已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中軟國際資源信息技術(無錫)有限公司(附註i)	中國	3,000,000美元	-	-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深圳市金華業軟件系統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	-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蘇州華騰軟件系統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2,000,000元	-	-	97.65	97.65	提供解決方案、資訊科技外包、資訊科技顧問服務及買賣獨立的軟件及硬件產品
中軟國際電子商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6,027,271元/ 人民幣30,000,000元	-	-	67	67	提供電子售票代理服務
中軟國際(中國)科技有限公司 (「中軟國際(中國)」)(附註i)	中國	20,000,000港元/ 100,000,000港元	-	-	100	100	提供解決方案、 資訊科技外包、 資訊科技顧問服務
南京中軟資源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附註i)	中國	6,000,000美元	-	-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漢普管理諮詢(中國)有限公司 (「漢普管理諮詢」)	中國	人民幣55,026,571元	-	-	85	85	提供顧問服務
掌中無限控股有限公司(「掌中無限」)	開曼群島	561美元	100	100	-	-	投資控股
掌中無限信息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	-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新服務
北京掌迅互動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掌迅互動」)(附註i)	中國	13,150,000美元	-	-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新服務



8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本公司一般資料－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或 成立/ 經營地點	發行及 已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北京掌中無限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掌中無限技術」)(附註iv)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	-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新服務
中軟國際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中軟國際科技服務」)(附註v)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0元	-	-	60	6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中軟國際(上海)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	-	60	6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北京中軟國際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	-	60	6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中軟國際科技服務(湖南)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	-	60	6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中軟國際科技服務(大連)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	-	60	6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中軟國際(西安)軟件技術有限公司 (附註i)	中國	人民幣200,000,000元	-	-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Cyber Resources Software Technology (Ireland) Limited	愛爾蘭	100.00歐元	-	-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Chinasoft International (U.K.) Limited (附註vi)	英國	100英鎊	-	-	-	10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Catapult Systems, LLC (「Catapult」)	美國	992,248美元	-	-	100	100	提供微軟產品及 技術顧問服務
袁道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	3,000,000美元	-	-	100	100	投資控股



1. 本公司一般資料—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或 成立/ 經營地點	發行及 已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CSI Innovation Inc.	美國	0.1美元	-	-	100	100	投資控股
重慶市沙坪區中軟軟體職業培訓學校 (附註ii及ix)	中國	人民幣300,000元	-	-	-	70	提供資訊科技培訓服務
瀋陽中軟卓越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附註ix)	中國	人民幣500,000元	-	-	-	70	提供資訊科技培訓服務
南京中軟卓訓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附註ix)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	-	-	70	提供資訊科技培訓服務
瀋陽中軟卓越計算機培訓學校 (附註ii及ix)	中國	人民幣200,000元	-	-	-	70	提供資訊科技培訓服務
廣州中軟職業技能培訓有限公司 (附註ix)	中國	人民幣4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元	-	-	-	70	提供資訊科技培訓服務
Chinasoft Intl Global Limited*	香港	10港元	-	-	100	-	投資控股
CSI Innovations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	10港元	-	-	100	-	投資控股

*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成立。

除本公司已發行之可換股貸款票據外，概無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年內任何時間持有任何債務證券。



8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本公司一般資料－續

附註i：此等實體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外商獨資企業。

附註ii：此等實體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機構組織。

附註iii：除上文附註i及ii所述者外，所有於中國成立之實體均註冊為有限責任公司。

附註iv：掌中無限技術的註冊擁有人為兩名個人，根據掌中無限技術及掌迅互動的註冊擁有人之間簽訂的一系列協議，彼等代表本集團持有掌中無限技術之股權的法定擁有權。儘管本集團並無持有掌中無限技術之正式法定股權權益，該協議實際上令本集團擁有關於掌中無限技術之權力，有權透過其參與獲得可變回報，並能利用其權力影響掌中無限技術之回報金額。

附註v：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軟國際(中國)(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與華為技術有限公司(「華為」)訂立協議，於二零一二年四月成立中軟國際科技服務，作為本集團整合旗下資訊科技外包業務之計劃的一部分。根據該協議，中軟國際科技服務由中軟國際(中國)及華為根據各自按註冊資本出資比例分別擁有60%及40%。中軟國際科技服務列作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附註vi：該等實體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取消註冊。

附註vii：北京中軟教育之註冊股本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從人民幣30,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31,600,000元。北京中軟教育之直接控股公司北京中軟連同北京中軟教育之非控股權益股東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分別注資人民幣17,500,000元及人民幣27,500,000元。於完成上述注資後，北京中軟於北京中軟教育之股權從70%下降至66.46%。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一日，北京中軟與兩名獨立投資者(「投資者」)訂立兩份股份轉讓協議，據此北京中軟同意出售，及投資者同意購買北京中軟教育之14.92%及2.54%股權，代價分別為人民幣58,934,000元及人民幣10,033,000元。該項交易已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完成，本集團擁有之北京中軟教育股權從66.46%減少至49%。根據北京中軟教育之經修訂章程細則，本集團有權委任該公司五名董事中的一名，故可對北京中軟教育行使重大影響力，該公司被分類為本集團聯營公司。詳情載於附註35。

附註viii：本集團已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該公司。詳情載於附註35。

附註ix：該等公司為北京中軟教育之附屬公司。



1. 本公司一般資料－續

下表列示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本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及主要營業地點	非控股權益持有的 擁有權權益及投票權比例		分配予非控股權益 的溢利(虧損)		累計非控股權益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軟國際科技服務及其附屬公司	中國	40%	40%	39,674	41,245	160,535	120,861
中軟海晟	中國	49%	49%	2,950	2,805	47,690	44,740
擁有非控股權益、個別而言 非重大之附屬公司						30,840	38,051
						239,065	203,652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本集團各附屬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載於下表。下表之財務資料概要指集團內公司間對銷前之金額。



8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本公司一般資料－續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中軟國際科技服務及其附屬公司		
流動資產	1,331,246	1,219,879
非流動資產	143,199	133,127
流動負債	(1,065,140)	(1,043,839)
非流動負債	(7,967)	(7,91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40,803	180,396
非控股權益應佔權益	160,535	120,861
收益	2,678,183	1,848,961
開支	(2,578,998)	(1,745,848)
年度溢利及全面總收益	99,185	103,113
來自經營業務的現金流入淨額	12,207	24,356
來自投資業務的現金流出淨額	(38,829)	(14,645)
來自融資業務的現金流入淨額	155,405	34,689
現金流入淨額	128,783	44,400



1. 本公司一般資料—續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中軟海晟		
流動資產	157,080	137,279
非流動資產	15,837	5,706
流動負債	(75,591)	(51,67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9,636	46,566
非控股權益應佔權益	47,690	44,740
收益	159,194	128,153
開支	(153,174)	(122,429)
年度溢利及全面總收益	6,020	5,724
來自經營業務的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6,863	(5,352)
來自投資業務的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10,517)	213
來自融資業務的現金流入淨額	6,210	6,774
現金流入淨額	2,556	1,635



9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於本年度應用之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綜合財務報表報告之數額及／或綜合財務報表中所載之披露內容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仍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仍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的會計處理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動議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可接受折舊及攤銷方式的澄清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貢獻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合併豁免 ²

¹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者外，本公司董事認為應用已頒佈但仍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應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其後於二零一零年修訂，包括分類及計量金融負債以及終止確認之規定，其亦進一步於二零一三年修訂，以包括有關一般對沖會計法之新規定。於二零一四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另一個經修訂版本主要加入a)有關金融資產之減值規定及b)藉為若干簡單債務工具引入「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計量類別，對分類及計量規定作出有限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主要規定概述如下：

- 屬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應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特別是，目的是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之業務模式內持有之債務投資及合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之債務投資，一般按其後會計期間結算日之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均按其後會計期間結算日之公平值計量。於目的為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及出售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中持有之債務工具，以及金融資產合約條款令於特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之利息的債務工具，均按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之方式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均按其後會計期間結算日之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能不可撤回地選擇在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股本投資(並非持作交易)之其後公平值變動，並一般只在損益中確認股息收入。
- 就指定於損益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負債之計量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金融負債信貸風險變動產生之該負債公平值變動金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動影響會導致或擴大於損益之會計錯配。金融負債信貸風險變動產生之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於損益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之全部金額於損益呈列。
- 就金融資產之減值而言，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按已產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相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規定實體於各呈報日期將預期信貸虧損及該等預期信貸虧損之變動入賬，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之變動。換言之，毋須再待發生信貸事件方確認信貸虧損。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 新一般對沖會計法規定保留三類對沖會計法。然而，該會計法向可作對沖會計之交易類別引入更大靈活性，尤其是擴闊合資格作為對沖工具之工具類別及可作對沖會計之非金融項目之風險分部之類別。此外，效用測試已獲重整及以「經濟關係」原則取代，且毋須追溯評估對沖效用，亦已引入有關實體風險管理活動之披露規定。

除可能根據預期虧損模式就本集團按攤銷成本計值之金融資產提前確認信貸虧損，以及本集團可供出售投資(目前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計量)的分類及計量變動外，根據對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金融工具所作出之分析，董事預期於未來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應不會對就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報告之金額造成其他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二零一四年七月頒佈，其制定單一全面模式，供實體用作將自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益入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後，其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現時所載之收益確認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核心原則為實體所確認描述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之收益金額，應為能反映該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之代價。具體而言，該準則引入確認收益之五個步驟：

-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訂立之合約
- 第二步：識別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
- 第四步：將交易價分配至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五步：於(或當)實體完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一間實體於(或當)完成履約責任時(即於與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確認收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5號已就特別情況的處理方法加入更明確的指引。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更詳盡之披露。

本公司董事預期，於未來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可能會對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的已呈報金額及所作出之披露造成影響。然而，於完成詳盡審閱前難以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影響作合理估計。



3. 主要會計政策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刊發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列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內容。

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有關編製賬目及董事報告及審核之條文已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生效。此外，上市規則所載有關年度賬目之披露規定已參考新公司條例而修訂並藉此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精簡一致。因此，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內之資料呈列及披露已予更改以遵守此等新規定。有關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比較資料已根據新規定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呈列或披露。根據前公司條例或上市規則在以往須予披露但根據新公司條例或經修訂上市規則毋須披露之資料，在本綜合財務報表中已再無披露。

誠如下文所載之會計政策所闡述，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除外。歷史成本一般基於換取貨物所給出代價之公平值計算。

公平值乃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付出的價格，而不論該價格為可直接觀察獲得或可使用其他估值技術估計。於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本集團會考慮該等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考慮的資產或負債的特徵。於本綜合財務報表中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的公平值乃按此基準釐定，惟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範圍內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範圍內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存在若干相似之處但並非公平值（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的使用價值）的計量除外。

此外，就財務報告目的而言，公平值計量乃按其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及該等輸入數據對公平值計量整體的重要性劃分為第一、二或三級，說明如下：

第一級輸入數據為實體於計量日可獲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調整）；

第二級輸入數據為（不包括計入第一級的報價）資產或負債可直接或間接觀察的輸入數據；及

第三級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無法觀察的輸入數據。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綜合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以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控制實體的財務報表。當本公司符合以下各項時，即取得控制權：

- 有權控制被投資方；
- 承擔或然權獲得來自參與被投資方營運之可變回報；及
- 能夠利用其權力影響其回報金額。

倘事實及情況表明上文所列三個控制權元素中的一個或多個有變，則本集團重新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方擁有控制權。

附屬公司於本集團取得其控制權時綜合入賬，並於本集團喪失對其的控制權時終止綜合入賬。具體而言，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年內所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之收支均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該附屬公司當日止。

損益及各其他全面收益項目歸屬至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總收益歸屬至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

倘有需要，將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令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貫徹一致。

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的交易相關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與負債、股本、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於綜合賬目時全數對銷。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出現變動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的變動，倘並無導致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作為權益交易入賬。本集團的權益及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乃經調整，以反映彼等於附屬公司的有關權益變動。非控股權益的調整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的公平值之間的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倘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則於損益確認收益或虧損並計為(i)所收代價的公平值及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平值的總和及(ii)該等資產過往賬面值(包括商譽)之間的差值，以及該附屬公司及任何非控股權益之負債。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與該附屬公司相關款額，會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該附屬公司之相關資產或負債入賬(即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定/允許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另一權益類別下)。於失去控制權當日於前附屬公司保留之任何投資之公平值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其後入賬時被列作初步確認之公平值，或(如適用)於初步確認時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

收購業務採用收購法入賬。業務合併所轉讓代價按公平值計量，按本集團所轉讓的資產、本集團對被收購方前擁有人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為取得被收購方控制權而發行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總額計算。收購相關成本通常於產生時於損益確認。

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乃於收購日期按公平值確認，惟以下情況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僱員福利安排相關資產或負債分別按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 與被收購方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有關或訂立本集團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取代被收購方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有關的負債或權益工具，乃於收購日期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量（參見下文的會計政策）；及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或出售組別）乃根據該準則計量。

商譽是以所轉讓的代價、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及收購方以往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如有）的公平值的總和，超出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於收購日期之淨值的差額計值。倘經過重新評估後，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與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的淨值高於所轉讓的代價、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以及收購方以往持有的被收購方權益（如有）的公平值的總和，則有關差額即時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屬現時擁有的權益且於清盤時讓持有人有權按比例分佔實體資產淨值的非控股權益，可初步按公平值或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已確認金額比例計量。計量基準視乎每項交易而作出選擇。其他類種的非控股權益乃按其公平值或（倘適用）另一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的基準計量。



3. 主要會計政策主要會計政策一續

業務合併一續

倘本集團於業務合併中轉讓的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產生的資產或負債，或然代價按其收購日期公平值計量並視為於業務合併中所轉讓代價的一部分。或然代價的公平值變動如合資格作為計量期間調整則追溯調整，並根據商譽作出相應調整。計量期間調整為於計量期間就於收購日期存在的事實及情況獲得的額外資料產生的調整。計量期間自收購日期起計，不超過一年。

為收購業務而發行的股份按所接收業務的公平值計量，除非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則所收購業務參照已發行股份於完成日期的公平值計量。收購業務所產生的調整已調整至股本及權益(股份溢價)。

或然代價的公平值變動的隨後入賬如不合資格作為計量期間調整，則取決於或然代價如何分類。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並無於隨後報告日期重新計量，而其隨後結算於權益內入賬。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如適用)於隨後報告日期重新計量，而相應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倘業務合併的初步會計處理於合併發生的報告期間末尚未完成，則本集團報告未完成會計處理的項目的臨時數額。該等臨時數額會於計量期間(見上文)予以調整，及確認額外資產或負債，以反映就於收購日期已存在而據悉可能影響該日已確認數額的事實與情況所取得的新資訊。

商譽

收購一項業務產生之商譽乃按於業務收購日期(見上文會計政策)所確立之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且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分開呈列。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乃分配予預期從合併之協同效益中受益的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於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減值時進行更頻密的測試。就報告期內因收購產生的商譽而言，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乃於該報告期末之前作減值測試。倘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減值虧損首先撥作減少單位所獲分配商譽之賬面值，然後基於該單位中各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商譽之減值虧損直接於損益確認。已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



3. 主要會計政策主要會計政策—續

商譽—續

於出售有關現金產生單位時，商譽之應佔金額於釐定出售收益或虧損金額時包括在內。

本集團關於收購聯營公司所產生之商譽的政策於下文描述。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之實體。重大影響力乃有權參與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及經營政策決定而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聯營公司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以權益會計法計入綜合財務報表。為作權益會計處理的聯營公司財務報表乃採用本集團在類似情況下就類似交易及事件所用的統一會計政策編製。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初步按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此後作出調整以確認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當本集團分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超出其於該聯營公司之權益（包括任何本質上組成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投資淨額部分之長期權益）時，本集團取消確認其分佔進一步虧損。倘本集團代表該聯營公司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作出付款，則確認額外虧損。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自被投資方成為聯營公司之日起採用權益法入賬。於購入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時，投資成本超過本集團分佔被投資方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淨值之部分確認為商譽，並計入投資賬面值。本集團分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淨值超過投資成本之部分，經重新評估後即時於購入投資期間的損益確認。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乃用以釐定是否需要就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確認任何減值虧損。於需要時，該項投資的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作為一項個別資產作減值測試，方法為比較其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與賬面值。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構成該項投資賬面值的一部分，撥回該減值虧損乃於該項投資的可收回金額其後增加的情況下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本集團自投資不再為聯營公司或投資(或其中一部分)分類為持作出售之日起終止採用權益法；倘本集團仍保留前聯營公司之權益而該保留權益為一項金融資產，則本集團按其當日之公平值計量保留權益，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該公平值視為初步確認之公平值。該聯營公司於終止採用權益法之日的賬面值，與任何保留權益的賬面值以及出售該聯營公司部分權益的任何所得款項之間的差額，於釐定出售該聯營公司之收益或虧損時將包括在內。此外，本集團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就該聯營公司確認之所有金額入賬，基準與倘該聯營公司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所規定之基準相同。因此，倘該聯營公司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收益或虧損將於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重新分類至損益，則本集團將於終止採用權益法時將有關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重新分類調整)。

倘集團實體與本集團聯營公司交易(如銷售或貢獻資產)，與該聯營公司交易所產生的損益僅會在於該聯營公司的權益與本集團無關時，方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確認。

收益確認

收益乃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計量，指就日常業務過程中售出貨品或所提供服務而應收之款項(已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

來自貨品銷售的收益於貨品交付及所有權轉移並當達成以下條件時確認：

- 本集團將貨品擁有權之主要風險及回報轉移予買方；
- 本集團並無保留一般與擁有權有關之已售貨品的持續管理權或實際控制權；
- 收益金額能可靠計量；
- 與交易相關的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及
- 交易已產生或將予產生的成本能可靠計量。

於符合上述收益確認標準前自買方收取之貨品銷售按金及分期付款，乃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之流動負債。

提供外包服務及培訓服務所得收入在提供服務時予以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收益確認－續

提供項目式開發合約的解決方案及外包服務所得收入乃根據下文有關項目式開發合約的會計政策按完成百分比法確認。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於經濟利益將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益金額能可靠地計量時確認。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乃參照未償還本金並以適用之實際利率按時間基準而累算。實際利率乃透過金融資產之估計年期，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貼現至該資產於初步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投資之股息收入乃於股東收取有關款項之權利確立，且經濟利益將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益金額能可靠地計量時予以確認。

項目式開發合約

當項目式開發合約之結果能可靠地估計時，收益及成本乃參照合約活動於報告期末之完成進度予以確認，完成進度則根據已完成工作所產生的合約成本佔估計總成本的比例計量，惟倘若計量結果無法反映完成進度則作別論。倘該款項能可靠計量且被認為屬可能收回，則合約工程之修訂、申索及獎金將計算在內。

當合約之結果無法可靠地估計時，合約收益在所產生的合約成本有可能收回的情況下方予確認。合約成本於產生期內確認為開支。

倘合約總成本可能超逾合約總收益，預期虧損即時確認為開支。

倘已產生的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超過進度款，則盈餘乃計入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倘進度款超過已產生的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則盈餘乃呈列為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於進行有關工程前收取的款項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為負債下之已收預付款。客戶尚未支付的已完成工程款項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為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政府補助金

於合理保證本集團會遵守政府補助金的附帶條件以及將會得到補助後，方會確認政府補助金。

政府補助金乃按系統化基準於本集團將擬使用有關補助予以抵銷的相關成本確認為開支之期間於損益確認。

為彌補已產生開支或虧損或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資助(並無日後相關成本)而可收取之政府補助金，乃於其成為可收取之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租賃

租賃條款將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之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賃付款以直線法，按租期確認為開支。

倘訂立經營租賃可以獲得租賃優惠，該等優惠確認為負債。總體優惠利益以直線法沖減租金開支。

退休福利成本

當僱員已提供服務而享有供款時，本集團對國家管理之退休福利計劃或其他界定供款退休計劃，如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之供款乃確認為開支。

借貸成本

因購置、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必須經過長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可供銷售之資產)所產生之直接借貸成本均計入該等資產之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已大致可作擬定用途或可供銷售為止。

特定借貸於撥作合資格資產開支之前作短期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入，乃自合資格作資本化之借貸成本中扣減。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所報「除稅前溢利」不同，乃由於前者於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收入或可扣稅開支項目及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項目。本集團的即期稅項以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實質上已實施的稅率計算。

資產及負債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的相應稅基間的暫時差額確認為遞延稅項。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其中以有可能獲得可動用可扣減暫時差額的應課稅溢利為限。倘暫時差額來自初步確認一項交易中的資產與負債（業務合併除外），而該交易並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則不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此外，倘暫時差額來自初步確認商譽，則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就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相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確認，惟倘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而該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不可能撥回則不在此限。與該等投資及權益相關的可扣稅暫時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以使用暫時差額的益處且預計於可見將來可以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報告期末作檢討，並在不大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於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之稅率（以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實質上已實施之稅率（及稅法）為基準）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計算，反映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預期收回資產賬面值或償還負債賬面值的方式所產生之稅務後果。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倘有關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即期及遞延稅項亦會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因對業務合併進行初步會計處理而產生之即期稅項或遞延稅項，其稅務影響乃計入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內。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乃以成本減日後的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除外)折舊按其估計使用年期，經扣除其估計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計算。估計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乃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估計發生變動之影響按未來適用法入賬。

在建工程包括用作生產或自用的興建中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乃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已完成及可投入作擬定用途的在建工程，乃分類至適當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該等資產計提折舊的基準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即在資產可投入作擬定用途時開始計提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當繼續使用該資產預期不會產生日後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損益以該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與其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確認。

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之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的具有限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任何其後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具有限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乃以直線法按其估計使用年期確認攤銷。估計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乃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估計發生變動之影響按未來適用法入賬。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續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研究及開發開支

研究活動開支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由開發(或一項內部項目之開發階段)產生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僅會在達致以下所有條件後方會予以確認：

- 具備完成無形資產，令其可供使用或出售的技術可行性；
- 有意完成及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
- 能夠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
- 能夠確定無形資產日後產生潛在經濟利益之方式；
- 能獲得完成開發項目並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的足夠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及
- 能夠可靠計量無形資產於開發階段產生的開支。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之初步確認金額為該無形資產首次符合上述確認標準當日所產生之開支總額。倘並無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可確認，開發開支於其產生期間自損益扣除。

初步確認後，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呈報，基準與獨立購入之無形資產相同。

業務合併中收購之無形資產

業務合併中收購之無形資產與商譽分開確認，並初步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視為其成本)確認。

初步確認後，業務合併中收購之無形資產根據個別收購無形資產之相同基準，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申報。

無形資產於出售或預期不會從其使用或出售中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取消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以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資產賬面值間之差額計算，並於資產取消確認時於損益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預付租賃款項

預付租賃款項乃指取得土地使用權及商標使用權之付款。商標使用權付款於商標使用許可註冊證書規定的有效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取得土地使用權之付款於租期內按直線法計入損益。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按先入先出法計值。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估計售價減完成之全部估計成本及銷售所需成本。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不包括商譽)(見上文有關商譽之會計政策)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對其具有限使用年期之有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作出評估，以釐定有否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倘有任何該等跡象存在，則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確定減值虧損(如有)程度。倘不大可能估計個別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倘可以識別合理及連貫之分配基準，則企業資產亦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則將企業資產分配至能確定合理及連貫之分配基準的最小組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收回金額乃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採用除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其現值，該貼現率應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未對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作出調整之資產的特定風險之評估。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將調低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增至其可收回金額的經修訂估計值，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過往年度未確認減值虧損情況下所應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金額即時於損益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

倘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則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因購入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而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於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按適用情況而定）之公平值計入或扣除。因購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而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金融資產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分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此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之性質及目的，並於初步確認時釐定。所有日常買賣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確認及取消確認。日常買賣指須於市場規則或慣例訂立的時間內交收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資產攤銷成本以及於相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為一項於金融資產之預計年期內或適用的較短期間內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一部分之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及點差、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貼現至初步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就債務工具而言，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是指持作買賣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於以下情況分類為持作買賣：

- 其主要是為了於短期內出售而購入；或
- 其於初步確認時屬於本集團一併管理的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份，以及有近期短期獲利之實際模式；或
- 其為衍生工具但並非指定為及有效之對沖工具。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以公平值計量，而因重新計量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於損益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淨額。公平值乃按附註33載述之方式釐定。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並無活躍市場報價及具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的非衍生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應收關連公司款項、已抵押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參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計量。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獲指定，或並未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有至到期投資之非衍生金融工具。

並無活躍市場之市場報價，且其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的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乃按成本減報告期末的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量(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金融資產減值

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除外)於各報告期末評定是否有減值跡象。倘有客觀憑證顯示因初步確認金融資產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導致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到影響，則該金融資產視為已減值。

減值之客觀憑證可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方出現重大財政困難；或
- 違約，例如未能繳付或拖欠償還利息及本金；或
-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就若干類別金融資產如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而言，就若干類別的金融資產(如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而言，資產會集體評估減值，即使該項資產經評估不作個別減值亦如是。應收賬款組合減值的客觀憑證可包括本集團過往收款記錄、組合中延遲付款至超逾過往30至180日的信貸期之宗數增加，以及國家或地方經濟狀況出現與拖欠應收賬款有關的明顯變化。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所確認減值虧損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的現值之間的差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就按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現行市場回報率貼現的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有關減值虧損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參見下文會計政策）。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直接於其賬面值減除，惟貿易應收賬款除外，其賬面值乃透過使用撥備賬減少。倘貿易應收賬款被視為不可收回，則於撥備賬撤銷。其後收回先前撤銷之金額乃計入損益。撥備賬之賬面值變動於損益確認。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而言，倘往後期間的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客觀相關，則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透過損益撥回，惟於撥回減值當日，資產之賬面值不得高於並無確認減值時之攤銷成本。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由集團實體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按所訂立合約安排的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為證明擁有某實體資產於扣減所有負債後的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所發行之權益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減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購回本公司自身權益工具直接於權益確認及扣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自身權益工具不會於損益確認收益或虧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當金融負債為收購附屬公司之應付或然代價時，其將歸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量，而重新計量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損益確認。收益或虧損淨額於損益中計入收購附屬公司之應付或然代價的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虧損）。公平值按附註33所述之方式釐定。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續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應付票據、應付關連公司款項、應付股息、收購附屬公司之應付代價及借貸，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負債攤銷成本以及於相關期間分攤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一項於金融負債之預計年期內或適用的較短期間內將估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一部分之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及點差、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地貼現至初步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可換股貸款票據

本集團發行的可換股貸款票據(包括負債及轉換選擇權部分)乃於初步確認時根據合約安排的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單獨分類為相關項目。轉換選擇權將以固定金額現金或另一項金融資產換取固定數目的本公司本身權益工具的方式結清，並分類為權益工具。

於發行日期，負債部分的公平值乃按類似不可轉換工具的現行市場利率估計。該數額乃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基準記錄為一項負債，直至負債部分於轉換之後或於該工具的到期日終止。

分類為權益的轉換選擇權按自複合工具的賬面總值扣除負債部分金額的方式釐定，於權益確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並於其後重新計量。此外，分類為權益的轉換選擇權在獲行使前於權益列賬，其後於權益確認之結餘將轉入股份溢價。倘轉換選擇權於可換股貸款票據到期日前仍未獲行使，已於權益確認之結餘將轉入累計溢利。於轉換或轉換選擇權屆滿後，不會於損益確認盈利或虧損。

發行可換股貸款票據的交易成本，按所得款項總額的分配比例分配至負債及權益部分。權益部分的交易成本直接自權益扣除。負債部分的交易成本計入負債部分的賬面值，並以實際利率法於可換股貸款票據期限內攤銷。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續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初步按衍生工具合約訂立當日之公平值確認，其後按其於報告期末之公平值重新計量。由此產生之收益或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惟倘衍生工具獲指定為及屬有效的對沖工具，則於損益確認之時間將視乎對沖關係之性質而定。

對沖會計法

本集團將若干衍生工具(主要為利率掉期)指定為用於現金流量對沖的對沖工具。

於建立對沖關係時，本集團記錄對沖工具與對沖項目間之關係，並訂明其風險管理目標及其進行多項對沖交易之策略。此外，自訂立對沖起，本集團持續記錄對沖工具能否極為有效地抵銷因被對沖風險引致的對沖項目現金流量變動。

現金流量對沖

對於指定及符合資格作為現金流量對沖之衍生工具，其公平值變動之有效部分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對沖儲備累計。與無效部分有關之收益或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並計入「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項目內。

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權益(對沖儲備)累計之金額，於對沖項目於損益確認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為對沖項目者一致。

倘本集團撤銷對沖關係、對沖工具屆滿或出售、終止或獲行使，或倘其不再符合資格作對沖會計處理，則終止對沖會計處理。屆時，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權益累計之任何收益或虧損仍於權益保留，並於對沖項目最終於損益確認時確認。倘預期交易預計不再發生，則於權益累計之收益或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取消確認

本集團僅會於從資產取得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或於其將金融資產及該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予另一實體時方取消確認金融資產。倘本集團保留一項已轉讓金融資產之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亦就已收所得款項確認有抵押借貸。



3. 主要會計政策主要會計政策一續

現金流量對沖－續

取消確認－續

於取消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及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權益累計之累積收益或虧損總和間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僅於本集團之責任解除、取消或屆滿時方取消確認金融負債。取消確認之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間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均按交易日期之現行匯率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之貨幣項目按當日現行匯率重新換算。過往成本以外幣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毋須重新換算。

貨幣項目產生之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乃按各報告期末之現行匯率換算為本集團呈列貨幣(即人民幣)。收入及開支項目按年內平均匯率進行換算，除非期內匯率大幅波動，則採用交易當日之現行匯率。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換算儲備下的權益累計(適當時歸入非控股權益)。

於出售海外業務(即出售本集團於海外業務之全部權益，或出售涉及失去包含海外業務之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中累計的所有有關該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此外，就部分出售附屬公司且出售不會導致本集團失去對該附屬公司之控制權而言，應佔的累計匯兌差額部分重新納入非控股權益，且不會於損益確認。

收購海外業務所產生對所購入可識別資產之商譽及公平值的調整，視為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並於各報告期末按現行匯率重新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向本集團之僱員授出購股權

向僱員作出之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按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計量。

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於授出日期釐定之公平值基於本集團估計將最終歸屬之權益工具，於歸屬期內以直線法支銷，並於權益(購股權儲備)內作出相應增加。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修訂其關於預期將會歸屬之權益工具數量的估計。修訂原來估計(如有)之影響於損益確認，以令累計開支反映經修訂估計，並於購股權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購股權獲行使時，先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倘購股權於歸屬日期之後遭沒收或於屆滿日期仍未獲行使，先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累計溢利。

4.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於應用附註3所闡述之本集團會計政策時，董事須對無法直接從其他來源獲得的資產與負債之賬面值作出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被認為相關之其他因素而作出。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檢討。對會計估計進行修訂時，若修訂僅影響修訂估計的期間，則於作出修訂之會計期間確認；若修訂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下文載列有關未來之主要假設，以及於報告期末極有可能導致下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重大調整之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呆賬撥備

本集團於釐定是否有為呆賬計提撥備的客觀憑證時，考慮貿易應收賬款之可回收程度及賬齡分析，並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評估該等應收賬款之最終變現數額時，須作大量判斷，包括各客戶現時的信譽及過往收款記錄。呆賬撥備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之未來信貸虧損)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即於初步確認時計算之實際利率)貼現的現值間之差額計算。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呆賬撥備可能會增加。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款經扣減呆賬撥備人民幣151,431,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24,696,000元)後之賬面值為人民幣1,154,199,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003,373,000元)(見附註20)。



4.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續

估計商譽減值

釐定商譽是否減值須對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基於使用價值的計算結果釐定，而計算使用價值需本集團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及估計適當的貼現率以計算現值。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未確認減值虧損（二零一四年：無）。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之賬面值為人民幣995,61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983,298,000元）。可收回金額的計算詳情於附註14披露。

項目式開發合約

來自項目式開發合約之收益按完成百分比法予以確認，此方法需要管理層作出估計。本集團管理層根據所編製的合約預算對合約成本、成果及完成合約之預期成本作出估計。因開發活動之性質使然，管理層因應合約進度檢討並修訂每份合約預算中對合約成果及預期完成成本的估計。對合約成果及預期完成成本之估計進行任何修訂，將會影響合約收益確認。倘完成之預期成本超出合約收益，則將確認合約虧損撥備。

業務合併產生的或然代價之公平值

因業務合併產生的或然代價之公平值乃基於貼現現金流量模型，並計及預計財務表現、所收購業務的市場潛力以及市場表現後釐定。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業務合併產生的或然代價之賬面值（須對公平值作出估計）為人民幣20,433,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2,473,000元）。

倘實際結果有別於預期結果，則實際支付的款項將有所不同，相關差額將於損益確認。

無形資產攤銷

本集團無形資產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83,103,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325,458,000元）。本集團自無形資產可以使用當日起，於計算估計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按估計為期3至10年之可使用年期計算無形資產之攤銷。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本集團將無形資產投入生產用途之日，反映本公司董事對使用本集團之無形資產可產生之未來經濟利益之期間估算。倘無形資產之估計可使用年期並未反映其真實可使用年期，則可能需計提額外折舊。



5.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營業額指本年度內出售貨物及提供服務而收取及應收之款項淨額。

向本公司行政總裁(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 用作資源分配及評核分部表現之資料, 乃以本集團經營分部的客戶類別為主。

在過往年度, 本集團擁有四個經營分部, 分別代表四個可呈報經營分類, 分別為(a)專業服務業務; (b)外包服務業務; (c)新興服務業務; 及(d)培訓業務。在本年度, 本集團已重組經營分部的內部報告架構, 並在將原先分部之業務進行重組並設立新分類之管理人員後, 組建兩個新分部, 名為「技術專業服務集團」及「互聯網資訊科技服務集團」。於內部報告架構變更後, 本集團擁有兩個可呈報經營分類, 分別為(a)技術專業服務集團; (b)互聯網資訊科技服務集團。過往期間之分類披露已作重列, 以和本年度之呈列保持一致。

本集團的經營及可呈報分類如下:

1. 技術專業服務集團—為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電信運營商及其他大型跨國公司開發及提供解決方案、新興服務及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包括銷售產品。
2. 互聯網資訊科技服務集團—為政府、煙草行業及其他小型公司開發及培訓業務及提供解決方案及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包括銷售產品。

有關以上分類之資料已呈報如下。

分類收益及業績

本集團之收益及業績按可呈報經營分類分析如下:

	分類收益		分類業績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新呈列)
技術專業服務業務	3,780,692	3,237,830	300,814	246,551
互聯網資訊科技服務業務	1,348,419	1,191,372	128,574	97,645
	5,129,111	4,429,202	429,388	344,196



11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續

分類收益及業績—續

分類業績與除稅前溢利之對賬：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分類業績	429,388	344,196
未分配的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86,329	27,370
可換股貸款票據之利息開支	(8,736)	(13,250)
企業開支	(75,559)	(44,935)
購股權開支	(13,637)	(16,906)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1,074)	1,074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應付之或然代價的 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虧損)	3,283	(310)
除稅前溢利	419,994	297,239

上文報告之分類收益為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兩個年度內並無分類間之銷售。

可呈報經營分類之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述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

分類業績指在未分配企業開支、購股權開支、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應付之或然代價的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虧損)、可換股貸款票據之利息開支及公司層面之若干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項目之前，各分類所賺取之溢利。此乃呈報予主要運營決策者，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指標。

分類資產及負債

為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主要運營決策者呈報的資料不包括任何資產及負債。因此，概無呈列任何分類資產及負債。



5.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續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位於其註冊成立所在的國家(中國)，其次為美國及日本。

本集團按所在地劃分的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按銷售/服務合約訂約方的所在地釐定)相關資料詳述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4,571,517	3,803,039
美國	524,057	577,264
日本	33,537	48,899
	5,129,111	4,429,202

分類收益按產品及服務劃分：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軟件及硬件產品	297,389	282,187
提供服務		
技術專業服務	3,578,708	3,049,725
互聯網資訊科技服務	1,253,014	1,097,290
	4,831,722	4,147,015
	5,129,111	4,429,202



11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續

有關主要客戶信息

於相關年度內佔本集團總銷售額10%以上的客戶收益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甲	1,952,239	1,337,463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並無其他單一客戶收益佔本集團收益之10%或以上。

6. 財務費用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借貸之利息	78,995	63,734
無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借貸之利息	13,133	1,051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之應付代價之估算利息	1,287	2,954
收購一項業務之已付代價之估算利息	—	2,090
可換股貸款票據的實際利息	8,736	13,250
取消確認貿易應收賬款之虧損	3,491	2,357
總借貸成本	105,642	85,436
減：於在建工程中撥充為資本的款項(附註)	(13,133)	(1,051)
	92,509	84,385

附註：有關金額指就興建一項物業作出具體借貸所產生之實際借貸成本。



7.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稅項開支包括：		
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本年度	84,916	52,520
— 上年度超額撥備	(9,129)	(4,641)
	75,787	47,879
美國聯邦所得稅及州所得稅	4,727	1,727
日本企業所得稅	283	442
	80,797	50,048
遞延稅項(附註28)	6,213	(7,865)
	87,010	42,183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的適用稅率為25%，享受下文所述稅務豁免者除外。

北京中軟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獲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評為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國家規劃佈局內重點軟件企業(「重點軟件企業」)。因此，北京中軟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享受10%的寬減所得稅稅率，而非劃一稅率25%。根據北京市科學技術委員會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日發出之證書，北京中軟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有效期至二零一七年底。故此，北京中軟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享受15%的所得稅稅率。

根據北京市科學技術委員會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日發出之證書，北京中軟資源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有效期至二零一四年底，並獲延長三年至二零一七年底。故此，北京中軟資源於兩個年度享受15%的所得稅稅率。

根據上海市科學技術委員會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九日發出之證書，上海中軟資源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為期三年，有效期至二零一六年底。因此，上海中軟資源於兩個年度的所得稅稅率均為15%。



7. 所得稅開支—續

上海華騰亦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獲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評為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國家規劃佈局內重點軟件企業。因此，上海華騰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享受10%的寬減所得稅稅率，而非劃一稅率25%。根據上海市科學技術委員會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三日發出之證書，上海華騰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有效期至二零一七年底。故此，上海華騰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享受15%的所得稅稅率。

根據陝西省工業和信息化廳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五日發出之證書，中軟國際科技服務獲認定為軟件企業，有效期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因此，自二零一二年起，中軟國際科技服務可享受前兩個年度免繳所得稅，之後三年所得稅稅率減半。故此，中軟國際科技服務於兩個年度可享有50%的稅率減免。

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按相關司法權區適用稅率計算。

本年度之稅項開支可與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419,994	297,239
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計算之稅項 (二零一四年：25%)	104,999	74,31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之稅務影響	(477)	(357)
來自授予中國附屬公司之稅務優惠之稅務影響	(67,650)	(71,159)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37,839	29,650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3,932)	(9,423)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9,129)	(4,641)
動用先前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2,336)	(3,092)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28,850	26,556
附屬公司不同稅率之影響	(1,154)	339
本年度之所得稅開支	87,010	42,183



8. 年度溢利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董事酬金(附註9)	8,411	6,001
其他員工成本	3,285,933	2,476,343
退休福利成本(不包括董事的退休福利成本)	209,036	195,511
購股權開支	11,875	15,262
員工成本總額	3,515,255	2,693,117
減：資本化為開發成本的員工成本	(59,194)	(79,436)
	3,456,061	2,613,681
研發成本支出	81,173	66,653
減：政府補助金	(3,107)	(2,492)
	78,066	64,16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0,647	60,137
無形資產攤銷	91,810	80,527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1,011	1,009
	143,468	141,673
減：在建工程中資本化的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860)	(860)
	142,608	140,813
核數師酬金	5,850	5,780
確認作開支之存貨成本	244,044	220,72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436	193
有關樓宇之最低租賃款項	129,849	125,337
外匯虧損淨額	17,189	1,111
已抵押存款及銀行結餘之利息收入	(4,316)	(2,847)
政府補助金	(34,881)	(53,120)
增值稅退稅	(1,235)	(1,761)



12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酬金詳情如下：

	唐振明 人民幣千元	王暉 人民幣千元	行政總裁 陳宇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A) 執行董事				
袍金	-	-	-	-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831	2,123	2,694	5,648
退休福利	40	44	44	128
以股份支付之付款	398	398	398	1,194
小計	1,269	2,565	3,136	6,970

上表顯示之執行董事酬金主要關於彼等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之服務。

	趙令歡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張亞勤 人民幣千元	林盛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 非執行董事				
袍金	-	-	-	-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	241	-	241
以股份支付之付款	-	568	-	568
小計	-	809	-	809

上表顯示之非執行董事酬金主要關於彼等作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董事之服務。



9.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續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續

	曾之杰 人民幣千元	梁永賢 人民幣千元	宋軍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賴觀榮 人民幣千元 (附註c)	總計 人民幣千元
C) 獨立非執行董事					
袍金	97	-	-	-	97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	298	237	-	535
小計	97	298	237	-	632

上表顯示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主要關於彼等作為本公司董事之服務。

總計 8,411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酬金詳情如下：

	唐振明 人民幣千元	王暉 人民幣千元	行政總裁 陳宇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A) 執行董事				
袍金	-	-	-	-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642	1,626	1,881	4,149
退休福利	35	39	39	113
以股份支付之付款	548	548	548	1,644
小計	1,225	2,213	2,468	5,906

上表顯示之執行董事酬金主要關於彼等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之服務。



12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續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續

	趙令歡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張亞勤 人民幣千元	林盛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 非執行董事				
袍金	-	-	-	-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	-	-	-
退休福利	-	-	-	-
以股份支付之付款	-	-	-	-
小計	-	-	-	-

上表顯示之非執行董事酬金主要關於彼等作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董事之服務

	曾之杰 人民幣千元	梁永賢 人民幣千元	宋軍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總計 人民幣千元
C) 獨立非執行董事				
袍金	95	-	-	95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	-	-	-
小計	95	-	-	95

上表顯示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主要關於彼等作為本公司董事之服務。

總計 6,001



9.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續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續

附註a：宋軍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八日辭任。

附註b：趙令歡先生及林盛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七日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附註c：賴觀榮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僱員酬金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當中包括兩名(二零一四年：兩名)本公司董事，其酬金詳情載於上文。餘下三名(二零一四年：三名)最高薪人士之酬金載述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10,081	5,088
購股權開支	6,108	1,753
退休福利成本	112	79
	16,301	6,920

彼等之酬金介於以下區間：

	僱員人數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2,012,501元至人民幣2,415,000元；二零一四年：相等於人民幣1,981,001元至人民幣2,377,200元)	–	2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2,415,001元至人民幣2,817,500元；二零一四年：相等於人民幣2,377,201元至人民幣2,773,400元)	–	1
6,000,001港元至6,50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4,830,001元至人民幣5,232,500元；二零一四年：相等於人民幣4,418,001元至人民幣4,814,000元)	2	–
7,500,001港元至8,00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6,037,501元至人民幣6,440,000元；二零一四年：相等於人民幣5,522,001元至人民幣5,917,000元)	1	–
	3	3

兩個年度內，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及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彼等加盟本集團或於加盟時之獎金或離職之補償。

概無董事於兩個年度內放棄任何酬金。



12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股息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概無派付或擬派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未擬派任何股息。

11. 每股盈利

盈利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280,056

200,03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之潛在攤薄影響：

可換股貸款票據之利息

8,736

-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盈利

288,792

200,038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普通股潛在攤薄影響：

購股權

可換股貸款票據

二零一五年
千股

二零一四年
千股

1,992,602

1,866,438

55,838

31,919

74,659

-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123,099

1,898,357

計算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本公司之尚未轉換可換股貸款票據獲轉換之情況，因為假設獲轉換將導致每股盈利增加。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傢具、 裝置 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105,827	218,465	15,742	40,885	-	380,919
匯兌調整	3	59	1	-	-	63
添置	18,329	35,785	588	172,884	-	227,586
出售	(8,619)	(17,724)	(1,069)	-	-	(27,412)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5,540	236,585	15,262	213,769	-	581,156
匯兌調整	38	1,425	13	-	-	1,476
添置	16,699	41,157	1,011	205,897	9,322	274,086
出售	(160)	(16,188)	(724)	-	-	(17,072)
出售附屬公司	(5,026)	(31,690)	(1,740)	-	-	(38,456)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27,091	231,289	13,822	419,666	9,322	801,190
折舊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57,387	138,951	10,395	-	-	206,733
匯兌調整	2	46	1	-	-	49
年度撥備	24,426	34,085	1,626	-	-	60,137
出售時撇銷	(6,614)	(13,869)	(1,083)	-	-	(21,566)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5,201	159,213	10,939	-	-	245,353
匯兌調整	28	1,170	9	-	-	1,207
年度撥備	16,610	32,926	1,111	-	-	50,647
出售時撇銷	(141)	(13,584)	(673)	-	-	(14,398)
出售附屬公司時撇銷	(2,748)	(15,829)	(635)	-	-	(19,212)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8,950	163,896	10,751	-	-	263,597
賬面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141	67,393	3,071	419,666	9,322	537,593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339	77,372	4,323	213,769	-	335,803



12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按下列年率以直線法計提折舊：

租賃物業裝修	於有關租期或19%-33 $\frac{1}{3}$ % (以較短者為準)
傢俬、裝置及設備	9%-33 $\frac{1}{3}$ %
汽車	9%-20%
樓宇	3 $\frac{1}{3}$ %

本集團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419,666,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13,769,000元)之在建工程已予抵押，以為本集團獲授之一般銀行融資提供抵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正在為賬面值為人民幣9,322,000元(二零一四年：無)之樓宇獲取產權證，該等樓宇均位於中國。



13. 無形資產

	開發成本 人民幣千元	專門技術 人民幣千元	軟件 人民幣千元	合約制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專利 人民幣千元	商號 人民幣千元	技術 人民幣千元	不競爭協議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客戶有關 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附註)	軟件 技術專才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成本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187,146	17,367	37,682	19,704	12,494	203,063	13,764	1,005	23,344	8,812	524,381
添置	79,436	-	5,785	-	-	-	-	-	-	-	85,221
收購業務(附註34)	-	-	-	-	-	37,862	-	-	-	2,253	40,115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6,582	17,367	43,467	19,704	12,494	240,925	13,764	1,005	23,344	11,065	649,717
添置	59,194	-	9,082	-	-	-	-	-	-	-	68,276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5)	-	-	(25,643)	-	-	-	-	-	-	-	(25,643)
匯兌調整	-	-	247	-	-	2,313	-	2	-	507	3,069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5,776	17,367	27,153	19,704	12,494	243,238	13,764	1,007	23,344	11,572	695,419
攤銷/減值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65,413	15,428	11,651	19,704	12,494	103,887	4,741	960	8,314	1,140	243,732
年度撥備	29,935	1,159	6,787	-	-	35,553	1,305	7	3,340	2,441	80,527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5,348	16,587	18,438	19,704	12,494	139,440	6,046	967	11,654	3,581	324,259
年度撥備	44,142	580	7,426	-	-	32,611	1,305	7	3,340	2,399	91,810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撇銷 (附註35)	-	-	(3,977)	-	-	-	-	-	-	-	(3,977)
匯兌調整	-	-	39	-	-	139	-	-	-	46	224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9,490	17,167	21,926	19,704	12,494	172,190	7,351	974	14,994	6,026	412,316
賬面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6,286	200	5,227	-	-	71,048	6,413	33	8,350	5,546	283,103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1,234	780	25,029	-	-	101,485	7,718	38	11,690	7,484	325,458

開發成本由內部產生。所有其他無形資產均自第三方收購。

附註：該等已完全攤銷的無形資產仍然由本集團使用。



12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無形資產－續

所有無形資產均有固定使用年期並於以下期間按直線法攤銷：

開發成本	5年
專門技術	3至10年
軟件	3至10年
合約制客戶有關無形資產	5年
技術專才	5年
客戶關係	5至10年
專利	3.6至10年
商號	5年
技術	5年
不競爭協議	3至5年

14. 商譽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1,133,066
收購業務(附註34)	57,166
於上年度收購附屬公司之調整	(10,856)
	<hr/>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79,376
	<hr/>
匯兌調整	12,312
	<hr/>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91,688
	<hr/>
減值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6,078
	<hr/>
賬面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95,610
	<hr/>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83,298
	<hr/>



14. 商譽—續

商譽之減值測試

就減值測試而言，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之賬面值(扣除減值虧損)已分配至下列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北京中軟	187,404	187,404
HGR及其附屬公司	134,188	134,188
中軟國際科技服務及現有外包實體	278,514	278,514
Catapult	188,464	176,152
掌中無限	206,210	206,210
培訓中心	830	830
	995,610	983,298

釐定上述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的基準以及本年度所使用的方法概述如下：

下列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釐定。計算時採用基於經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務預算而作出的現金流量預測，以及下文所示的貼現率。超過五年期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現金流量採用下文所示的穩定增長率推算。該等增長率基於有關行業推測。本集團管理層認為，預測增長率乃屬合理。計算使用價值所用的其他主要假設涉及對於現金流入及／或流出的估計，當中包括銷售額預算及毛利率。該等估計乃基於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預期而作出。

現金產生單位	貼現率		增長率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北京中軟	13%	13%	3%	3%
HGR及其附屬公司	13%	13%	3%	3%
中軟國際科技服務及現有外包實體	13%	13%	3%	3%
Catapult	16%	16%	3%	3%
掌中無限	13%	14%	3%	3%
培訓中心	13%	14%	3%	3%

所有上述現金產生單位於本集團重組其內部報告架構(如附註5所披露)之前及之後均屬於相同可呈報分類。因此，分配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仍代表本集團內監督商譽以進行內部管理的最低級別，估並無重新進行分配。



13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聯營公司之非上市投資成本	75,371	6,205
分佔收購後溢利(扣除已收股息)	3,486	3,424
	78,857	9,629

於聯營公司之非上市投資成本包括北京中煙資訊技術有限公司及北京中軟教育分別產生之商譽人民幣3,052,000元及人民幣38,266,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3,052,000元及無)。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業務 架構形式	成立地點	主要 營業地點	本集團持有 註冊資本百分比		業務性質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北京中煙資訊技術有限公司	合資企業	中國	中國	20%	20%	維護煙草行業的生產、 營運及管理決策系統
北京雲博中軟國際科技有限公司	合資企業	中國	中國	35%	35%	提供解決方案及資訊科技 諮詢服務
北京中軟政通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中軟政通」)(附註i)	合資企業	中國	中國	47.5%	47.5%	提供解決方案及資訊科技 諮詢服務
貴州中軟雲上數據技術服務 有限公司(「貴州中軟」) (附註ii)	合資企業	中國	中國	25%	—	提供解決方案及資訊科技 諮詢服務
北京中軟國際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iii)	合資企業	中國	中國	49%	—	提供資訊科技培訓服務



15.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一續

附註：

- i. 於二零一四年，本集團投資人民幣1,960,000元於中軟政通，佔其已發行股本之47.5%。由於根據章程細則，本集團有權委任中軟政通五名董事中的兩名，故可對該公司行使重大影響力，該公司被分類為本集團聯營公司。
- ii. 年內，本集團投資人民幣2,500,000元以成立貴州中軟，佔其已發行股本之25%。由於根據章程細則，本集團有權委任貴州中軟五名董事中的兩名，故可對該公司行使重大影響力，該公司被分類為本集團聯營公司。
- iii. 如附註35所述，本集團出售於北京中軟教育之17.46%股權，剩餘49%股權被分類為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重大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重大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下文之財務資料概要為聯營公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財務報表中顯示的金額。

所有該等聯營公司均使用權益法於本綜合財務報表列賬。

北京中軟教育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72,322
非流動資產	45,392
流動負債	(159,755)
本年度收益、溢利及全面總收益	-



13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之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的賬面值對賬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北京中軟教育資產淨值	57,959
本集團於北京中軟教育之所有權比例	49%
商譽	38,266
	<hr/>
本集團於北京中軟教育之權益的賬面值	66,666
	<hr/>

本集團的其他聯營公司個別而言並不重大。

16. 可供出售投資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權投資(按成本值, 非即期)	49,151	43,256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三日, 本集團與PointGuard Management I, L.P. (「PointGuard Management」) 及其他兩名共同投資合夥人訂立合夥協議(「合夥協議」)。根據合夥協議, 本集團同意向PointGuard Ventures I, L.P. (「PointGuard Ventures」) 作出總額為10,000,000美元之資本承擔。PointGuard Ventures為一間開曼群島獲豁免有限合夥企業, 主要從事私人及公眾技術融合企業的股權或股權相關證券的風險資本投資。根據合夥協議, PointGuard Management 擁有管理、控制及進行PointGuard Ventures事務, 以及代表其進行任何及所有行動的獨家專屬權利。董事認為, 本集團不能對PointGuard Ventures行使控制或重大影響力。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向PointGuard Ventures出資人民幣49,151,000元(相等於8,037,500美元)(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43,256,000元, 相等於7,075,000美元), 佔股份權益之14.7(二零一四年: 19.8%)。該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計量, 因其合理公平值的估計範圍較大, 以致董事認為其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剩餘1,962,5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2,744,000元)尚未注入PointGuard Ventures。



17. 預付租賃款項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商標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43,023	1,605	44,628
匯兌調整	-	5	5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023	1,610	44,633
匯兌調整	-	92	92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023	1,702	44,725
攤銷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860	1,277	2,137
年度撥備	860	149	1,009
匯兌調整	-	4	4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20	1,430	3,150
年度撥備	860	151	1,011
匯兌調整	-	88	88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80	1,669	4,249
賬面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443	33	40,476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303	180	41,483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商標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商標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報告目的分析為：						
非流動資產	39,583	-	39,583	40,443	31	40,474
流動資產	860	33	893	860	149	1,009
	40,443	33	40,476	41,303	180	41,483



13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預付租賃款項－續

本集團之預付租賃款項包括商標使用權付款人民幣33,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80,000元)以及中國中期租約下的土地使用權相關付款人民幣40,443,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41,303,000元)。

商標使用權付款以直線法按十年攤銷。

土地使用權以直線法按五十年租期攤銷。

本集團賬面值約為人民幣40,443,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41,303,000元)之土地使用權已予抵押，以為本集團獲授之一般銀行融資提供抵押。

18.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資產－利率掉期(非即期)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1,074

現金流量對沖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採用利率掉期(季度淨額結算)將浮動利率交換為固定利率，進而最大程度降低其數筆浮息美元銀行借貸的利息開支風險敞口。利率掉期及相關銀行借貸具有類似期限，本公司董事認為利率掉期屬極為有效的對沖工具。該等利率掉期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二零一五年

名義金額	訂立日期	到期日	掉期
50,000,000美元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八日	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日	介乎3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2.95厘至3.65厘
25,000,000美元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六日	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日	介乎3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2.95厘至3.65厘
25,000,000美元	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日	介乎3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2.95厘至3.79厘

二零一四年

名義金額	訂立日期	到期日	掉期
50,000,000美元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八日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八日	介乎3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2.95厘至3.65厘
25,000,000美元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六日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八日	介乎3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2.95厘至3.65厘
25,000,000美元	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八日	介乎3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2.95厘至3.79厘



18. 衍生金融工具－續

現金流量對沖項下利率掉期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公平值總收益人民幣425,000元(相等於69,211美元)(二零一五年：無)已於權益遞延。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撤銷對沖關係的指定，並將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在權益確認的累計收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銀行簽訂終止協議，據此終止利率掉期，自二零一五年八月三日起生效。衍生金融工具於終止協議生效後取消確認。終止相關成本人民幣2,264,000元(相等於363,000美元)已於本年度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

19. 存貨

電腦硬件、設備及軟件產品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30,260	31,991

2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貿易應收賬款

減：呆賬撥備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618,621	667,518
(151,431)	(124,696)

應收關連公司之貿易賬款(附註i)

467,190	542,822
687,009	460,551

給予供應商之墊款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給予員工之貸款(附註ii)

1,154,199	1,003,373
81,208	85,830
205,408	207,334
–	19,244

為呈報目的進行分析：

非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1,440,815	1,315,781
11,688	–
1,429,127	1,315,781
1,440,815	1,315,781



13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續

附註：

- i. 該結餘主要源自本集團向若干關連公司提供服務(見附註42)，當中包括應收華為技術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華為集團」)金額為人民幣679,982,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458,699,000元)之款項。在中軟國際科技服務於二零一二年四月成立後，華為集團成為一名關連方。
- ii. 該款項為無抵押，按每年2.5厘之利率計息及須於八個月內償還。該款項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全數結清。

本集團之信用期介乎30至180日。根據於報告期末之發票日期所呈列的貿易應收賬款(扣除呆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749,704	734,190
介乎91至180日	226,564	105,568
介乎181至365日	164,307	153,906
介乎一至兩年	9,773	6,383
介乎兩至三年	3,851	3,326
	1,154,199	1,003,373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質素及釐定各客戶之信貸上限，授予客戶之信貸上限每次均予以檢討。貿易應收賬款中61%(二零一四年：66%)既無逾期亦無減值，經本集團評估擁有最佳信用質素。

本集團之貿易應收賬款結餘包括賬面總值為人民幣363,592,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64,200,000元)之應收賬款。該筆應收賬款於報告日期已逾期，但由於本集團信納有關客戶其後將結清欠款且其信用質素並無惡化，因此本集團並無計提減值虧損撥備。故此，本集團認為該等結餘無須減值。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



2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續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56,483	10,946
介乎91至180日	129,178	89,639
介乎181至365日	164,307	153,906
介乎一至兩年	9,773	6,383
介乎兩至三年	3,851	3,326
總計	363,592	264,200

本集團已就所有賬齡超逾三年的應收賬款悉數計提減值虧損撥備，原因是按過往經驗，逾期三年以上之應收賬款一般不可收回。

呆賬撥備之變動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132,198	118,599
就應收賬款確認之減值虧損	62,060	27,941
年內已收回款項	(5)	(838)
因不可收回而撇銷之款項	(4,281)	(13,510)
出售附屬公司	(4,769)	-
匯兌調整	299	6
年末結餘	185,502	132,198



13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金融資產轉讓

以下為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已按全面追索基準向銀行貼現。由於本集團並無轉讓有關該等應收賬款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其繼續悉數確認應收賬款的賬面值，並於轉讓時確認已收現金為有抵押借貸（見附註27）。該等應收賬款於本集團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以攤銷成本列賬。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賬面值	113,525	3,117
相關負債之賬面值	113,525	3,117
淨值	-	-

除上述者外，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為人民幣263,712,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42,619,000元）之貿易應收賬款已按無追索權基準向獨立第三方貼現。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已向對手方轉讓該等應收賬款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因此本集團已悉數取消確認該等貿易應收賬款。取消確認貿易應收賬款之相關虧損為人民幣3,491,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357,000元），此虧損已於損益扣除。

22. 應收（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末之在建工程合約		
已產生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	3,451,205	3,155,285
減：進度款	(2,022,295)	(1,957,065)
	1,428,910	1,198,220
就報告目的分析為：		
合約工程應收合約客戶款項	1,516,660	1,410,425
合約工程應付合約客戶款項	(87,750)	(212,205)
	1,428,910	1,198,220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概無已收客戶合約工程墊款。



23. 應收／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於二零一五年末，應收關連公司款項主要指向本公司聯營公司作出的墊款，而於二零一四年末，應收關連公司款項主要指向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擁有人作出的墊款。該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主要指由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擁有人提供之墊款，該筆款項乃無抵押、按年利率4.35厘（二零一四年：6厘）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24. 已抵押存款／銀行結餘

已抵押存款

該款項乃指抵押予若干銀行之存款，作為本集團獲授短期貿易融資之抵押品，故分類為流動資產。該等存款乃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於報告期末之加權平均年利率為0.77厘（二零一四年：0.45厘）。該等已抵押存款將於清償貿易融資下的相關負債後解除。

銀行結餘

該等款項包括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現行市場年利率0.43厘（二零一四年：0.45厘）計息之短期銀行存款。

於報告期末，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包括下列以有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列值之款項。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港元	20,730	9,642
美元	8,004	24,406
日圓	2,103	6,537

25.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	473,040	336,422
從客戶收取之按金	33,170	65,486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434,162	369,944
	940,372	771,852



14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續

根據於報告期末之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366,278	111,143
介乎91至180日	23,706	26,588
介乎181至365日	21,568	19,213
介乎一至兩年	24,579	138,117
兩年以上	36,909	41,361
	473,040	336,422

採購貨品之平均信用期為90日。本集團已制定金融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維持足夠營運資金清償到期債務。

26. 應付票據

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2,120	35,791

27. 借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無抵押銀行貸款(附註(i))	1,248,250	1,287,073
有抵押銀行貸款(附註(ii))	312,262	15,117
	1,560,512	1,302,190



27. 借貸—續

應償還之賬面值：

於一年內
五年以上

因違反貸款契諾須於要求時償還之銀行借貸賬面值

減：須於一年內償還、列為流動負債之金額

列為非流動負債之金額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1,036,831	628,544
263,496	62,000
1,300,327	690,544
260,185	611,646
(1,297,016)	(1,240,190)
263,496	62,000

借貸總額

按固定利率(附註(iv))
按浮動利率(附註(iii))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624,265	478,624
936,247	823,566
1,560,512	1,302,190

借貸按貨幣分析

以人民幣列值
以美元列值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1,142,208	613,444
418,304	688,746



14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借貸－續

附註：

- (i) 由本公司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提供擔保。
- (ii) 賬面淨值約人民幣125,662,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3,117,000元)之貿易應收賬款及票據已予抵押，以為本集團獲授之若干銀行貸款提供擔保。金額為人民幣186,60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2,000,000元)之其餘銀行貸款由本集團之土地使用權及在建工程提供擔保。
- (iii) 人民幣借貸按中國人民銀行公佈之利率收取利息。本年度平均年利率為5.18厘(二零一四年：5.89厘)。兩個年度美元借貸大致上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2.95厘收取利息。
- (iv) 固定利率借貸之利息按介乎4.6%至7%(二零一四年：5.7%至7.5%)的利率收取利息。

關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人民幣260,185,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611,646,000元)的銀行借貸，銀行有以下規定：(i)如弘毅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弘毅投資方」)之任何基金或聯屬機構需合法實益(直接或間接)持有本公司在聯交所上市交易之已發行普通股最少12%，弘毅投資繼續為本公司之單一最大合法實益(直接或間接)股東；及(ii)本公司需遵守若干財政契約的規定。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能遵守財政契約內主要關於綜合總債務相對於本集團綜合有形資產淨值的比率的若干規定(「違反財政契約」)。因此，該等借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歸類為流動負債。

參照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三日的公佈，本公司接獲通知，弘毅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弘毅投資方」)已出售335,076,453股本公司股票(「出售股份」)，連同違反財政契約一起統稱為「不合規事項」，佔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三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7.29%。出售股份後，弘毅投資方不再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出售股份不符合銀行規定。因此，該等借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歸類為流動負債。

銀行知悉不合規事項，並未要求本公司立即償還所借款項。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正與銀行重新緊密磋商銀行借貸條款。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七日，本公司悉數償還合共人民幣260,185,000元的與不合規事項相關的未償還銀行借貸，並從有關銀行取得所有與不合規事項相關的必要豁免，詳情載於附註43。



28. 遞延稅項

以下為本集團已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負債)資產及其於本年度及往年之變動：

	客戶關係	專利	技術	遞延收益	稅項虧損	物業、 廠房及設備	應計開支	於聯營公司 之權益的 賬面值 與稅基 之差額	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13,238)	(2,255)	(2,088)	1,609	1,212	804	6,224	-	532	(7,200)
收購業務(附註34)	(8,046)	-	-	-	-	-	-	-	(394)	(8,440)
計入損益(自損益扣除)	6,012	326	334	(1,120)	184	-	614	-	1,515	7,865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272)	(1,929)	(1,754)	489	1,396	804	6,838	-	1,653	(7,775)
計入損益(自損益扣除)	5,584	326	501	2	(1,396)	-	(1,914)	(7,677)	(1,639)	(6,213)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688)	(1,603)	(1,253)	491	-	804	4,924	(7,677)	14	(13,988)

下列為就財務報告目的而對遞延稅項結餘所作之分析：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6,516	11,519
遞延稅項負債	(20,504)	(19,294)
	(13,988)	(7,775)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可抵銷未來溢利之未動用稅項虧損約人民幣383,834,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83,609,000元)。於二零一四年，已就人民幣3,996,000元(二零一五年：無)之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由於未來溢利流量難以預測，並未就剩餘人民幣383,834,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79,613,000元)之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383,834,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79,613,000元)之稅項虧損將於二零二零年(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九年)之前的各個年度到期。



14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遞延稅項－續

根據中國新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就中國附屬公司所賺取溢利宣派的股息須根據相關稅務條約繳交5%或10%的預扣稅。並無就中國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不可分派溢利應佔暫時差額約人民幣1,128,484,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885,116,000元)在綜合財務報表中計提遞延稅項撥備，此乃由於本集團有能力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且於可見將來均不大可能撥回該暫時差額。

29. 可換股貸款票據

本金額為人民幣200,000,000元、年利率為4.25厘的可換股貸款票據賦予持有人權利，於票據發行日期至其結算日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期間內隨時按轉換價(可就(其中包括)股份合併或拆細、資本化發行、資本分派及若干其他具攤薄效應之事件作出調整)每股2港元(按固定匯率換算為每股人民幣1.718元)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若票據未獲轉換，則將由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按未轉換本金額連同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包括該日)之應計利息贖回。4.25厘之利息將每半年支付一次，直至結算日為止。

本公司無權要求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前提早註銷或贖回任何可換股貸款票據。倘發生特定違約事件，則票據持有人可終止及要求按其當時未轉換之本金額連同應計利息即時贖回可換股貸款票據。

可換股貸款票據包含負債及權益兩個部分。權益部分作為可換股貸款票據儲備於權益列賬。負債部分之實際利率為每年7.24厘。

可換股貸款票據負債部分於年內的變動載列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之賬面值	193,771	189,038
票據持有人轉換	(105,433)	-
利息開支(附註6)	8,736	13,233
已付利息	(7,452)	(8,500)
年末之賬面值	89,622	193,771



30. 股本

	股份數目	面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00,000,000	200,000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元	財務報表 顯示之金額 人民幣千元
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1,851,175,283	92,558,765	87,085
行使購股權	23,410,000	1,170,500	929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74,585,283	93,729,265	88,014
行使購股權(附註i)	28,200,000	1,410,000	1,145
轉換可換股貸款票據(附註ii)	64,022,721	3,201,136	2,539
發行普通股(附註iii)	100,000,000	5,000,000	3,947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66,808,004	103,340,401	95,645

附註：

- (i)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可認購28,200,000股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普通股的購股權以每股1.67港元至2.15港元的價格獲行使(見附註40)。該等股份在各方面均與其他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 (ii)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金額為人民幣110,000,000元之可換股貸款票據按每股人民幣1.718元之轉換價轉換為64,022,721股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普通股(見附註29)。該等股份在各方面均與其他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 (iii)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擴展業務及補充營運資金，本公司按每股3.68港元之代價發行1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普通股。該等股份在各方面均與其他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31. 股份溢價及儲備

股份溢價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股份溢價賬可分派予本公司擁有人，惟前提是於緊隨建議分派股息之日後本公司仍可支付日常業務過程中之到期債務。股份溢價亦可以繳足紅股形式進行分派。

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並無派付及分派股息。

其他儲備

若非控股權益持有之權益變動，控股及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會作出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之相對權益的變動。其他儲備主要指非控股權益的調整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之公平值（計及重新分配附屬公司若干其他儲備的影響）的差額。

一般儲備金及法定企業發展基金

誠如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規定，外商投資企業須向一般儲備基金及法定企業發展基金提撥款項。撥入該等儲備基金之款項須於相關附屬公司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法定財務報表申報之除稅後溢利淨額撥付，而有關金額及分配基準由彼等各自之董事會每年決定。一般儲備金可用以抵銷附屬公司之去年虧損（如有）及透過資本化發行方式轉化成股本。法定企業發展基金可透過資本化發行方式用以擴大附屬公司之股本基礎。

法定盈餘儲備金

誠如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規定，中國附屬公司（外商投資企業除外）須向法定盈餘儲備金及法定社會福利基金提撥款項。撥入該等基金之款項須按相關附屬公司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法定財務報表申報之除稅後溢利淨額之10%撥付。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內各實體將可按持續基準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與權益結構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本集團整體策略與過往年度保持不變。

本集團資本結構包括債務淨額，其包括附註27所披露的借貸及附註29所披露的可換股貸款票據，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股本、股份溢價、儲備及累計溢利)。

董事每半年檢討一次資本結構。在檢討的過程中，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與每一類別資本有關的風險。本集團會根據董事的推薦建議，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以及發行新債或贖回現有債務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33.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分類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賬款(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712,063	2,046,316
可供出售投資	49,151	43,256
衍生金融工具	-	1,074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2,444,561	2,085,46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或然代價	39,205	38,900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應收／應付關連公司款項、已抵押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可供出售投資、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應付股息、借貸、應付票據、收購附屬公司之應付代價及可換股貸款票據。該等金融工具之詳情於各附註中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相關之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減輕該等風險之相關政策載列如下。管理層對該等風險進行管理及監察，確保適當措施能及時及有效地實行。



33.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續

市場風險

(i) 貨幣風險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因提供服務所得收入而產生以外幣列值之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應收賬款，因以外幣列值之採購及借貸而產生以外幣列值之貿易應付賬款，使本集團承受外匯風險。本集團提供服務所得收入中約0.4%（二零一四年：1.4%）以提供服務的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列值。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以外幣列值之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之賬面值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港元	20,730	14,924	9,717	76
美元	15,797	108,364	418,304	717,840
日圓	8,987	17,367	—	2,524
其他	—	233	—	—

本集團之政策為各經營實體均盡量以當地貨幣經營，以減低貨幣風險。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均以人民幣進行。外匯風險對本集團之影響輕微，因此管理層並無實施針對外匯風險敞口之對沖，但管理層已持續監察所有外匯風險之變動。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主要承受港元、美元及日圓帶來的風險。

下表詳述本集團對人民幣兌相關外幣升值或貶值5%之敏感度。5%為匯報外匯風險所用之敏感率，並為管理層對匯率合理可能變動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現有以外幣列值之貨幣項目，並於年末調整其換算金額以反映匯率之5%變動。下列正值／負值表示人民幣兌有關貨幣升值5%所導致的除稅後溢利增加／減少。倘人民幣兌有關貨幣貶值5%，則將會對業績造成相等而相反之影響。



33.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 貨幣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續

	港元影響		美元影響		日圓影響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除稅後溢利	(413)	(557) ^(a)	15,094	22,855 ^(b)	(337)	(557) ^(c)

(a) 主要由報告期末港元貿易應收賬款及銀行結餘的風險敞口產生。

(b) 主要由報告期末的美元貿易應收賬款、銀行結餘、貿易應付賬款及借貸的風險敞口產生。

(c) 主要由報告期末的日圓貿易應收賬款、銀行結餘及貿易應付賬款的風險敞口產生。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公平值利率風險為定息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將因應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為金融工具之未來現金流量將因應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為數人民幣936,247,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823,566,000元）之銀行借貸按浮動利率計息外，本集團所有餘下銀行借貸均按固定利率計息。

本集團須承受與可換股貸款票據（詳情見附註29）、按固定利率計息之借貸（見附註27）及應付關連公司款項（見附註23）有關之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亦須承受與浮息銀行借貸（見附註27）及短期銀行存款（見附註24）有關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無抵押銀行貸款有關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現行利率及倫敦銀行同業拆息之波動。本集團的政策是按浮動利率維持若干借貸，以盡可能減少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合約對沖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利率風險敞口（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利用浮動利率與固定利率互換對沖與為數人民幣611,646,000元的若干浮息借貸有關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敞口。本公司董事將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33. 金融工具－續**金融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續***市場風險－續*

(ii) 利率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

除上文所述的利率掉期及相關對沖借貸外，下文的敏感度分析乃基於餘下浮息借貸的利率風險敞口而釐定（見附註27）。向主要管理人員內部匯報利率風險時，就浮息借貸利用50個基點（二零一四年：50個基點）之增減，代表管理層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動之評估。

就浮息借貸而言，假若利率調高／調低50個基點（二零一四年：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人民幣3,511,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794,000元）。

信貸風險

倘交易對手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能履行彼等之承擔，則本集團就每類已確認金融資產而須承受之最大信貸風險敞口為已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值之資產的賬面值。為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專人負責釐訂信貸上限、信貸批核及其他監管程序，確保日後能收回逾期債務。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會評估每項個別貿易應收賬款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於必要時就不可收回金額計提足夠減值虧損。

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由於交易對手為中國國內具有高信用評級的銀行，故流動資金之信貸風險有限。

按地域而言，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集中於中國，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款總額中，中國佔97.6%（二零一四年：91.4%）。本集團信貸風險集中，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之貿易應收賬款總額分別佔53.6%（二零一四年：40.7%）及57.1%（二零一四年：48.6%）。此外，存於中國的若干獲授權銀行的流動資金存在信貸集中風險。除以上所述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信貸集中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就流動資金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對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進行監察及將之維持在管理層視為充裕的水平，以為本集團營運提供資金及減低現金流量波動所帶來之影響。管理層監察借貸的使用情況並確保遵從貸款契諾。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用的未動用一般借貸融通約為人民幣127,235,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55,913,000元）。



33.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詳列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剩餘合約年期。該表乃基於本集團可能須還款之最早日期按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該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倘利息流量為浮動利率，未貼現金額按報告期末之利率計算。

流動資金表

	加權 平均利率 %	按要求或 少於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超過六個月 但少於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兩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之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757,562	-	-	-	757,562	757,562
應付票據		2,120	-	-	-	2,120	2,120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4.35	27,003	8,150	-	-	35,153	34,667
應付股息		78	-	-	-	78	78
借貸	5.38	985,609	341,229	17,032	332,365	1,676,235	1,560,512
可換股貸款票據	7.24	2,105	93,343	-	-	95,448	89,622
收購附屬公司之應付代價(附註)		-	-	-	50,803	50,803	38,900
		1,774,477	442,722	17,032	383,168	2,617,399	2,483,461



15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流動資金表－續

	加權 平均利率 %	按要求或 少於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超過六個月 但少於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兩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之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536,936	-	-	-	536,936	536,936
應付票據		35,791	-	-	-	35,791	35,791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6.00	16,984	-	-	-	16,984	16,708
應付股息		73	-	-	-	73	73
借貸	5.89	1,002,509	277,644	37,776	80,439	1,398,368	1,302,190
可換股貸款票據	7.24	4,285	4,215	8,500	203,213	220,213	193,771
收購附屬公司之應付代價(附註)		-	-	-	50,803	50,803	38,900
		1,596,578	281,859	46,276	334,455	2,259,168	2,124,369

倘浮動利率變動不同於報告期末釐定之利率估計，則上表所載之浮息借貸金額須作出調整。

附註： 以上所載因業務合併產生之或然代價為本集團於所收購公司達成若干里程碑時可能須根據有關安排支付之最高現金金額。根據於報告期末之預期，董事已評估根據相關安排應付的或然代價之公平值。然而，此項估計會因應所收購公司之實際財務表現而改變。



33. 金融工具－續

公平值

本集團若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按各報告期末的公平值計量。下表載列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平值之方式(尤其是所使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的資料。

金融資產	公平值		公平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衍生金融工具－ 利率掉期	-	資產－人民幣 1,074,000元	第二級	貼現現金流量。 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遠期利率(來自報告期末的可觀察孳息曲線)及合約利率估計，按反映各交易對手的信貸風險的利率貼現。

金融負債	公平值		公平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 主要輸入數據	主要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收購附屬公司之 應付代價所包含 的業務合併產生 之或然代價	負債－人民幣 39,205,000元	負債－人民幣 38,900,000元	第三級	運用貼現現金流量法按適當的貼現率計算或然代價導致將流出本集團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	貼現率4.75% (二零一四年：6%) (附註1) 可能性調整溢利，介乎人民幣35,442,000元至人民幣95,694,000元 (二零一四年：人民幣33,398,000元至人民幣90,173,000元) (附註2)

附註：

1. 獨立使用的貼現率輕微增加會導致或然代價的公平值減少，反之亦然。貼現率增加5%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會導致或然代價賬面值減少人民幣61,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49,000元)。
2. 獨立使用的可能性調整溢利輕微增加會導致或然代價的公平值輕微增加，反之亦然。可能性調整溢利減少5%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會導致或然代價賬面值減少人民幣1,382,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149,000元)。

董事認為，按攤銷成本記錄於綜合財務報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34. 收購業務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本公司附屬公司中軟國際科技服務與Pactera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Ltd. (「Pactera」) 訂立一份買賣協議。根據該協議，中軟國際科技服務同意購買而Pactera同意出售與華為之外包業務，其中包括一個業務部門之若干相關資產及租約連同數千名僱員以及部分現有合約，代價為人民幣90,931,000元(相等於15,000,000美元)，於二零一四年一月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期間分12期以現金支付。是項收購已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完成，採用收購法入賬。因該收購事項產生之商譽金額為人民幣57,166,000元。

所轉讓代價

人民幣千元

現金	90,931
----	--------

收購相關成本人民幣250,000元已從所轉讓代價中扣除，並於二零一四年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行政開支一欄確認為開支。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資產及所確認負債如下：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	40,115
遞延稅項負債	(8,440)
	<u>31,675</u>

收購產生之商譽

人民幣千元

所轉讓代價	90,931
減：	
已付代價之估算利息	(2,090)
所收購資產淨值	(31,675)
	<u>57,166</u>

已付合併代價實際包括與預期協同效益的利益、收益增長、未來市場發展及被收購方的配套人員有關之金額。由於該等利益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之確認標準，故不可與商譽分開確認。

預計該項收購產生之商譽不可減稅。



34. 收購業務－續

收購之現金流出淨額

人民幣千元

收購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90,931

由於不切實可行，本公司並無就本報告期的業務合併編製備考資料，儘管年內發生之業務合併的收購日期為年度報告期初之日期。

35. 出售附屬公司

出售北京中軟教育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本集團訂立兩份股份轉讓協議以出售附屬公司北京中軟教育之合共17.46%股權，該公司開展本集團之大部分培訓業務。進行該出售事項乃為了產生現金流以擴展本集團之其他業務。該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完成。於完成後，本集團持有北京中軟教育之49%股權，根據北京中軟教育之經修訂章程細則，有權委任該公司五名董事中的一名，故可對該公司行使重大影響力。於北京中軟教育的剩餘49%股權被分類為於本集團聯營公司之權益。北京中軟教育於出售日期之資產淨值如下：

已收代價

人民幣千元

已收現金

50,033

應收代價

18,934

68,967

於北京中軟教育的剩餘49%股權之公平值

66,666

135,633



15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出售附屬公司－續

出售北京中軟教育－續

失去控制權之資產及負債分析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二十二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存貨	33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58,443
銀行結餘及現金	33,137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80,709

172,322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957
無形資產	21,666

40,623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8,207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80,360
應付股息	33,932
應付稅項	4,947
借貸	12,309

159,755

所出售資產淨值

53,190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人民幣千元

應收及已收代價	135,633
非控股權益	19,560
所出售資產淨值	(53,190)

出售收益 102,003



35. 出售附屬公司－續

出售北京中軟教育－續

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入淨額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	50,033
減：所出售銀行結餘及現金	(33,137)
	<u>16,896</u>

出售Double Bridge

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六日，HGR與一名第三方訂立協議，以悉數出售其於Double Bridge的10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9,481,000元（相等於3,000,000美元）。此項交易已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完成。Double Bridge於出售日期之資產淨值如下：

已收代價

人民幣千元

已收現金	1,299
應收代價	18,182
	<u>19,481</u>

失去控制權之資產及負債分析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6,413
銀行結餘及現金	5,824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931
	<u>13,168</u>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87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7,050
	<u>6,405</u>
失去控制權之資產及負債分析	



15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出售附屬公司－續

出售Double Bridge－續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人民幣千元

已收及應收代價	19,481
所出售資產淨值	(6,405)
於失去控制權時從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累計匯兌差額	(3,355)
出售收益	9,721

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出淨額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	1,299
減：所出售銀行結餘及現金	(5,824)
	(4,525)

36. 附屬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本集團向一間現有非全資附屬公司上海華騰之非控股擁有人進一步收購該公司8.78%額外股權，代價為人民幣31,000,000元，須以現金支付。

北京中軟教育之直接控股公司北京中軟連同北京中軟教育之非控股權益股東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分別注資人民幣17,500,000元及人民幣27,500,000元。於完成上述注資後，北京中軟於北京中軟教育之股權從70%下降至66.46%。於十二月，北京中軟出售於北京中軟教育之17.46%股權，剩餘49%股權分類為於聯營公司之權益，詳情載於附註35。

37. 資產抵押

誠如附註24所述，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抵押若干銀行存款作為授予本集團的短期貿易融資之抵押品。

誠如附註27所述，本集團亦已抵押若干貿易應收賬款、土地使用權及在建工程作為取得本集團獲授銀行貸款之擔保。



38. 經營租賃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就不可撤銷樓宇經營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承擔之到期日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00,358	90,343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34,714	95,769
五年以上	1,137	-
	236,209	186,112

經營租賃付款指本集團就若干用於培訓中心、辦公室物業及儲物用途之物業須支付之租金。本集團之租期議定為一年至七年(二零一四年：一年至五年)，而租期內租金一般為固定。

39. 資本承擔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開支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86,574	262,575
已授權但未訂約之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資本開支	61,477	97,175

40.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舊購股權計劃」)乃根據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日獲股東通過之決議案而採納，旨在鼓勵及獎賞為本集團勤勉工作之人士及各方。舊購股權計劃由二零零三年六月二日開始起計十年內有效。根據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通過之決議案，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一日屆滿之現有購股權計劃已終止，而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連同舊購股權計劃統稱「購股權計劃」)已獲採納。於舊購股權計劃終止後，概不可根據該計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惟舊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在所有其他方面仍維持十足效力。舊購股權計劃屆滿在任何情況下概不會影響先前已根據舊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未行使購股權之條款。



40. 購股權計劃—續

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會可向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之董事，全職或兼職僱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之供應商及顧客授予購股權，以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認購本公司股份。授出之購股權必須於授出之日起計三十日內接納，各參與者並須支付1.00港元作為接納獲授購股權之代價。

購股權可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於接納所授出購股權之日後十年內任何時間行使。購股權計劃之認購價由董事會釐定並知會各承授人，而認購價最低為(i)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股份於授予日期之收市價；(ii)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股份於緊接授予日期前五個交易日之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以最高者為準)。

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賦予承授人權力行使合共最多相當於緊隨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後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而此上限可於獲股東批准後更新。然而，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所有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之股份最高數目不得超逾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之30%。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於任何十二個月內授予任何一名人士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數目最高不多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1%。任何一年內授予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購股權若超逾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0.1%及其價值若超逾5,000,000港元，則必須獲本公司股東批准。



40. 購股權計劃—續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向本集團董事及其他僱員授出之購股權變動如下：

購股權 持有人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歸屬期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沒收	尚未行使
執行董事：									
唐振明	30.3.2006	0.97港元	無	30.3.2006 - 29.3.2016	-	-	-	-	-
			30.3.2006 - 29.3.2007	30.3.2007 - 29.3.2016	200,000	-	-	-	200,000
			30.3.2006 - 29.3.2008	30.3.2008 - 29.3.2016	200,000	-	-	-	200,000
			30.3.2006 - 29.3.2009	30.3.2009 - 29.3.2016	400,000	-	-	-	400,000
	10.4.2007	1.78港元	無	10.4.2007 - 9.4.2017	500,000	-	-	-	500,000
			10.4.2007 - 9.4.2008	10.4.2008 - 9.4.2017	500,000	-	-	-	500,000
			10.4.2007 - 9.4.2009	10.4.2009 - 9.4.2017	500,000	-	-	-	500,000
			10.4.2007 - 9.4.2010	10.4.2010 - 9.4.2017	500,000	-	-	-	500,000
	23.1.2014	2.15港元	無	23.01.2014 - 22.01.2017	3,000,000	-	-	-	3,000,000
			23.01.2014 - 22.01.2015	23.01.2015 - 22.01.2017	3,000,000	-	-	-	3,000,000
23.01.2014 - 22.01.2016			23.01.2016 - 22.01.2017	4,000,000	-	-	-	4,000,000	
					12,800,000	-	-	-	12,800,000
陳宇紅	23.1.2014	2.15港元	無	23.01.2014 - 22.01.2017	3,000,000	-	-	-	3,000,000
			23.01.2014 - 22.01.2015	23.01.2015 - 22.01.2017	3,000,000	-	-	-	3,000,000
			23.01.2014 - 22.01.2016	23.01.2016 - 22.01.2017	4,000,000	-	-	-	4,000,000
					10,000,000	-	-	-	10,000,000
王暉	23.1.2014	2.15港元	無	23.01.2014 - 22.01.2017	3,000,000	-	-	-	3,000,000
			23.01.2014 - 22.01.2015	23.01.2015 - 22.01.2017	3,000,000	-	-	-	3,000,000
			23.01.2014 - 22.01.2016	23.01.2016 - 22.01.2017	4,000,000	-	-	-	4,000,000
					10,000,000	-	-	-	10,000,000



16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 持有人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歸屬期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沒收	尚未行使	
非執行董事：										
張亞勤	16.12.2015	3.27港元	無	16.12.2015 - 15.12.2018	-	900,000	-	-	900,000	
				16.12.2015 - 15.12.2016	-	900,000	-	-	900,000	
				16.12.2016 - 15.12.2017	-	1,200,000	-	-	1,200,000	
					-	3,000,000	-	-	3,000,000	
僱員：	30.3.2006	0.97港元	無	30.3.2006 - 29.3.2016	50,000	-	-	-	50,000	
				30.3.2006 - 29.3.2007	1,575,000	-	-	-	1,575,000	
				30.3.2006 - 29.3.2008	2,125,000	-	-	-	2,125,000	
				30.3.2006 - 29.3.2009	1,350,000	-	-	-	1,350,000	
	10.4.2007	1.78港元	無	10.4.2007 - 9.4.2017	1,335,000	-	(250,000)	-	1,085,000	
				10.4.2007 - 9.4.2008	3,470,000	-	(250,000)	-	3,220,000	
				10.4.2007 - 9.4.2009	3,200,000	-	-	-	3,200,000	
				10.4.2007 - 9.4.2010	3,600,000	-	-	-	3,600,000	
	19.9.2012	1.67港元	無	19.9.2012 - 18.9.2015	3,640,000	-	(3,640,000)	-	-	
				19.9.2012 - 18.9.2013	8,700,000	-	(8,700,000)	-	-	
				19.9.2012 - 19.9.2014	11,600,000	-	(8,840,000)	(2,760,000)	-	
	23.1.2014	2.15港元	無	23.01.2014 - 22.01.2017	24,000,000	-	-	-	24,000,000	
				23.01.2014 - 22.01.2015	24,000,000	-	(6,520,000)	-	17,480,000	
				23.01.2014 - 22.01.2016	32,000,000	-	-	-	32,000,000	
	16.12.2015	3.27港元	無	16.12.2015 - 15.12.2018	-	10,500,000	-	-	10,500,000	
			16.12.2015 - 15.12.2016	-	10,500,000	-	-	10,500,000		
			16.12.2016 - 15.12.2017	-	14,000,000	-	-	14,000,000		
					120,645,000	35,000,000	(28,200,000)	(2,760,000)	124,685,000	
總計					153,445,000	38,000,000	(28,200,000)	(2,760,000)	160,485,000	
於年末可行使									91,910,000	
加權平均行使價					1.84港元	3.27港元	1.78港元	1.67港元	2.34港元	



40. 購股權計劃—續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向本集團董事、其他僱員及客戶授出之購股權變動如下：

購股權 持有人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歸屬期	購股權數目						
				行使期	於二零一四年 一月一日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沒收		
執行董事：										
唐振明	30.3.2006	0.97港元	無	30.3.2006 - 29.3.2016	-	-	-	-	-	
			30.3.2006 - 29.3.2007	30.3.2007 - 29.3.2016	200,000	-	-	-	200,000	
			30.3.2006 - 29.3.2008	30.3.2008 - 29.3.2016	200,000	-	-	-	200,000	
			30.3.2006 - 29.3.2009	30.3.2009 - 29.3.2016	400,000	-	-	-	400,000	
	10.4.2007	1.78港元	無	10.4.2007 - 9.4.2017	500,000	-	-	-	500,000	
			10.4.2007 - 9.4.2008	10.4.2008 - 9.4.2017	500,000	-	-	-	500,000	
			10.4.2007 - 9.4.2009	10.4.2009 - 9.4.2017	500,000	-	-	-	500,000	
			10.4.2007 - 9.4.2010	10.4.2010 - 9.4.2017	500,000	-	-	-	500,000	
	23.1.2014	2.15港元	無	23.01.2014 - 22.01.2017	-	3,000,000	-	-	3,000,000	
			23.01.2014 - 22.01.2015	23.01.2015 - 22.01.2017	-	3,000,000	-	-	3,000,000	
			23.01.2014 - 22.01.2016	23.01.2016 - 22.01.2017	-	4,000,000	-	-	4,000,000	
						2,800,000	10,000,000	-	-	12,800,000
	陳宇紅	23.1.2014	2.15港元	無	23.01.2014 - 22.01.2017	-	3,000,000	-	-	3,000,000
23.01.2014 - 22.01.2015				23.01.2015 - 22.01.2017	-	3,000,000	-	-	3,000,000	
23.01.2014 - 22.01.2016				23.01.2016 - 22.01.2017	-	4,000,000	-	-	4,000,000	
					-	10,000,000	-	-	10,000,000	
王暉	23.1.2014	2.15港元	無	23.01.2014 - 22.01.2017	-	3,000,000	-	-	3,000,000	
			23.01.2014 - 22.01.2015	23.01.2015 - 22.01.2017	-	3,000,000	-	-	3,000,000	
			23.01.2014 - 22.01.2016	23.01.2016 - 22.01.2017	-	4,000,000	-	-	4,000,000	
								-	10,000,000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曾之杰	10.4.2007	1.78港元	無	10.4.2007 - 9.4.2017	-	-	-	-	-	
			10.4.2007 - 9.4.2008	10.4.2008 - 9.4.2017	75,000	-	(75,000)	-	-	
			10.4.2007 - 9.4.2009	10.4.2009 - 9.4.2017	187,500	-	(187,500)	-	-	
			10.4.2007 - 9.4.2010	10.4.2010 - 9.4.2017	187,500	-	(187,500)	-	-	
					450,000	-	(450,000)	-	-	



16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 持有人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歸屬期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四年 一月一日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沒收	
僱員：									
	13.5.2004	0.65港元	無	13.5.2004 - 12.5.2014	150,000	-	-	(150,000)	-
			13.5.2004 - 12.5.2005	13.5.2005 - 12.5.2014	150,000	-	-	(150,000)	-
			13.5.2004 - 12.5.2006	13.5.2006 - 12.5.2014	4,150,000	-	(2,050,000)	(2,100,000)	-
			13.5.2004 - 12.5.2007	13.5.2007 - 12.5.2014	6,250,000	-	(4,150,000)	(2,100,000)	-
	30.3.2006	0.97港元	無	30.3.2006 - 29.3.2016	175,000	-	(125,000)	-	50,000
			30.3.2006 - 29.3.2007	30.3.2007 - 29.3.2016	1,700,000	-	(125,000)	-	1,575,000
			30.3.2006 - 29.3.2008	30.3.2008 - 29.3.2016	2,250,000	-	(125,000)	-	2,125,000
			30.3.2006 - 29.3.2009	30.3.2009 - 29.3.2016	1,475,000	-	(125,000)	-	1,350,000
	10.4.2007	1.78港元	無	10.4.2007 - 9.4.2017	2,385,000	-	(1,050,000)	-	1,335,000
			10.4.2007 - 9.4.2008	10.4.2008 - 9.4.2017	4,520,000	-	(1,050,000)	-	3,470,000
			10.4.2007 - 9.4.2009	10.4.2009 - 9.4.2017	4,250,000	-	(1,050,000)	-	3,200,000
			10.4.2007 - 9.4.2010	10.4.2010 - 9.4.2017	4,650,000	-	(1,050,000)	-	3,600,000
	19.9.2012	1.67港元	無	19.9.2012 - 18.9.2015	9,000,000	-	(5,360,000)	-	3,640,000
			19.9.2012 - 18.9.2013	19.9.2013 - 18.9.2015	9,000,000	-	(300,000)	-	8,700,000
			19.9.2012 - 19.9.2014	19.9.2014 - 18.9.2015	12,000,000	-	(400,000)	-	11,600,000
	23.1.2014	2.15港元	無	23.01.2014 - 22.01.2017	-	24,000,000	-	-	24,000,000
			23.01.2014 - 22.01.2015	23.01.2015 - 22.01.2017	-	24,000,000	-	-	24,000,000
			23.01.2014 - 22.01.2016	23.01.2016 - 22.01.2017	-	32,000,000	-	-	32,000,000
					62,105,000	80,000,000	(16,960,000)	(4,500,000)	120,645,000
客戶：	13.5.2004	0.65港元	無	13.5.2004 - 12.5.2014	2,000,000	-	(1,500,000)	(500,000)	-
			13.5.2004 - 12.5.2005	13.5.2005 - 12.5.2014	2,000,000	-	(1,500,000)	(500,000)	-
			13.5.2004 - 12.5.2006	13.5.2006 - 12.5.2014	2,000,000	-	(1,500,000)	(500,000)	-
			13.5.2004 - 12.5.2007	13.5.2007 - 12.5.2014	2,000,000	-	(1,500,000)	(500,000)	-
					8,000,000	-	(6,000,000)	(2,000,000)	-
總計					73,355,000	110,000,000	(23,410,000)	(6,500,000)	153,445,000
於年末可行使									76,445,000
加權平均行使價					1.32港元	2.15港元	1.15港元	0.65港元	1.84港元

就年內行使之購股權而言，於行使日期的加權平均股價為3.09港元(二零一四年：2.44港元)。



40. 購股權計劃—續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三日已授出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為每份購股權0.22港元至0.23港元。公平值乃根據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計算。計算購股權公平值所用之變量及假設乃基於董事之最佳估計作出。購股權之價值視乎若干主觀假設的不同變量而有所不同。該模型之輸入數據如下：

授出日期之股價	2.12港元
行使價	2.15港元
預期波幅	42.11%
到期時限	3年
無風險利率	0.74%
預期股息率	0.00%

二零一四年預期波幅乃根據本公司股價於1,095日期間之歷史波幅而釐定。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已授出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為每份購股權0.73港元至0.96港元。公平值乃根據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計算。計算購股權公平值所用之變量及假設乃基於董事之最佳估計作出。購股權之價值視乎若干主觀假設的不同變量而有所不同。該模型之輸入數據如下：

授出日期之股價	3.27港元
行使價	3.27港元
預期波幅	52.03%
到期時限	3年
無風險利率	0.72%
預期股息率	0.00%

二零一五年預期波幅乃根據本公司股價於1,092日期間之歷史波幅而釐定。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本公司所授出購股權而確認之總開支為人民幣13,637,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6,906,000元）。



16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退休福利計劃

誠如中國規則及法規規定，本集團須就中國之僱員向國家主辦之退休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須按有關僱員基本薪金之若干百分比向該退休計劃作出供款，此外不須再就退休前後之福利負上其他實際付款責任。有關國家主辦之退休計劃負責承擔退休僱員的全部現有責任。

根據有關香港強制性公積金法例及規例，本集團為所有香港合資格僱員設有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該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並由獨立強積金服務供應商管理。根據強積金計劃之規則，僱主及僱員均須按有關規則指定之比率向該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就強積金計劃之唯一責任為按該計劃作出所需供款。

年內，自損益扣除之退休福利供款總成本為人民幣209,164,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95,624,000元），此乃本集團按各有關計劃規則所指定之比率向該等計劃作出之供款。

42. 關連方交易

除綜合財務報表中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年內，本集團曾與下列關連公司進行以下交易：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 華為集團	(a)及(i)	1,953,094	1,337,463
提供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服務			
— 中軟政通	(b)及(ii)	1,917	—

附註：

(a) 華為為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中軟國際科技服務之非控股擁有人。二零一二年四月中軟國際科技服務成立後，華為集團從此成為中軟國際科技服務之關連方。

(b) 中軟政通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i) 年內，本集團向華為集團提供為數人民幣1,953,094,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337,463,000元）的資訊科技外包服務。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數人民幣679,982,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458,699,000元）之款項已列入綜合財務狀況表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項下。

(ii) 年內，本集團向中軟政通提供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服務人民幣1,917,000元（二零一四年：無）。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數人民幣1,917,000元（二零一四年：無）之款項已列入綜合財務狀況表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項下。



42. 關連方交易—續

主要管理層人員之酬金

年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之酬金載述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14,771	9,109
退休福利成本	231	205
購股權開支	2,222	5,732
	17,224	15,046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酬金乃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個別人士之表現及市場趨勢而釐定。

43. 報告期後事項

收購中軟國際科技服務額外股權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與華為訂立認購及收購協議，據此(i)華為有條件同意認購而本公司亦有條件同意發行85,109,515股普通股，代價為238,306,641港元；及(ii)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華為亦有條件同意出售中軟國際科技服務之40%股權，代價為238,306,641港元，將以現金支付。該等交易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刊發之通函。該等交易已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完成，而中軟國際科技服務已成為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華為所認購股份於完成日期之市值為239,158,000港元。該等交易作為與現有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之權益交易列賬，而發行股份則令本公司之股本及股份溢價相應增加。

於綜合財務報表批准刊發日期，本集團管理層仍然在釐定收購事項之財務影響。

發行可換股貸款票據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三日，本公司與Huarong International Asset Management Growth Fund L.P. (「認購方」) 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地同意發行，而認購方則有條件地同意認購本金總額為人民幣458,647,000元 (相當於70,000,000美元) 於二零一九年到期之可換股貸款票據。可換股貸款票據將分兩批發行。金額為人民幣195,354,000元 (相當於30,000,000美元) 及人民幣260,868,000元 (相當於40,000,000美元) 之第一批及第二批可換股貸款票據已分別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五日及二零一六年三月十日發行。發行可換股貸款票據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三日刊發之公告。



43. 報告期後事項－續

發行可換股貸款票據－續

於綜合財務報表批准刊發日期，本集團管理層仍然在釐定發行可換股貸款票據之財務影響。

有關銀行借貸的還款及豁免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七日，本公司償還合共人民幣260,981,000元銀行借貸，亦即附註27所述不合規事項的相關融資協議項下之全部尚未償還本金額及利息。此外，本公司已獲得該等銀行就不合規事項作出一切所需的豁免。有關銀行借貸的還款及豁免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七日刊發之公告。

44. 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之資料

有關本公司於報告期末之財務狀況表之資料包括：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1,879,960	1,847,821
預付租賃款項	–	31
衍生金融工具	–	1,074
	1,879,960	1,848,926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賬款	5,845	29,620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29,872	122,380
預付租賃款項	33	149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1	1
已抵押存款	6,773	5,098
銀行結餘及現金	9,272	3,703
	151,796	160,951



44. 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之資料—續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賬款	5,782	3,859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5,960	—
借貸	415,057	672,836
應付股息	78	73
可換股貸款票據	89,622	—
	516,499	676,768
流動負債淨額	(364,703)	(515,81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515,257	1,333,109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貸款票據	—	193,771
	—	193,771
	1,515,257	1,139,338
資本及儲備		
股本	95,645	88,014
儲備(附註)	1,419,612	1,051,324
總權益	1,515,257	1,139,338



17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之資料—續

附註：儲備變動

	可換股貸款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對沖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票據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1,628,650	649	38,813	30,391	(599,309)	1,099,194
年內虧損	-	-	-	-	(84,481)	(84,481)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 現金流量對沖所使用對沖工具之 公平值收益	-	425	-	-	-	425
— 於終止現金流量對沖時重新 分類至損益	-	(1,074)	-	-	-	(1,074)
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649)	-	-	(84,481)	(85,130)
於行使購股權時發行普通股 確認購股權開支 註銷購股權	26,037 - -	- - -	(5,683) 16,906 (1,223)	- - -	- - 1,223	20,354 16,906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54,687	-	48,813	30,391	(682,567)	1,051,324
年內虧損及其他全面開支總額	-	-	-	-	(69,347)	(69,347)
於行使購股權時發行普通股 確認購股權開支 發行普通股 轉換可換股貸款票據 註銷購股權	50,303 - 281,430 119,609 -	- - - - -	(10,629) 13,637 - - (1,216)	- - - (16,715) -	- - - - 1,216	39,674 13,637 281,430 102,894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06,029	-	50,605	13,676	(750,698)	1,419,612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2,243,754	2,768,171	3,205,985	4,429,202	5,129,111
除稅前溢利(虧損)	150,687	187,716	204,918	297,239	419,994
稅項	(29,611)	(37,574)	(4,890)	(42,183)	(87,010)
年內溢利(虧損)	121,076	150,142	200,028	255,056	332,984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10,594	133,189	148,301	200,038	280,056
非控制權益	10,482	16,953	51,727	55,018	52,928
	121,076	150,142	200,028	255,056	332,984
股息	-	-	-	-	-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2,947,534	3,442,350	4,672,957	5,344,466	6,348,453
總負債	(1,143,849)	(1,380,067)	(2,231,756)	2,643,435	2,862,183
	1,803,685	2,062,283	2,441,201	2,701,031	3,486,270

